

國立政治大學 國際事務學院  
日本研究碩士學位學程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石原忠浩博士

從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日越關係與 ODA 政策

**Japan's ODA Policy toward Vietnam and Japan- Vietnam  
Relationship: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Strategic Aid**

研究生：周芷羽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 感謝辭

2007年9月進入政大日文系，2011年6月畢業；2011年9月進入日本研究碩士學程，2014年1月拿到碩士學位。這6年多的時間所經歷的人事物，雖並非一篇短短的感謝辭能訴盡點點滴滴，但在此僅用涵蓋範圍最大的統稱以表達對於在這求學過程中給予任何在心理與學業上協助的，我的家人、我的朋友、我的老師們、以及因緣際會有了13個月的工作經驗而認識的同事與上司們最深的感謝。在政大的生活是很充實的，從語文科系跨入社會科學領域，雖然仍只是略懂皮毛，但與同儕師長的學習過程中，每天都開心地學習新事物。這樣的態度真的幫了自己不少。而在這6年多的時間裡，變化與成長似乎也非短短的三言兩語能完整描述，只是走過了再回首這一段歷程，總覺得能雲淡風輕地說著：「寫論文就是這麼一回事」吧。學海無涯，論文只是其中一個過程。

首先謝謝父母讓我全心全意地投入學業，同時也要懺悔除了做家事和早餐共處的時光，這一段時間大多都是和電腦和書「對話」，真的很抱歉…。謝謝指導老師石原忠浩老師，從大學三年級的「日本政府開發援助」的通識課到現在論文的指導，和老師也認識了將近5年。不論是認真地上課還是不厭其煩的論文指導，還是在其他場合的聊天，都是很愉快的回憶，能成為老師的指導學生真的很好。謝謝本學程的李世暉老師，以及遠在高雄特地上台北的楊鈞池老師的指教，認真地仔細地看完這一本尚未成熟的論文，並不吝給予具體的修改建議與期許。

謝謝研究生活中共患難共享樂的美白、沛瑜、騏維、美俞、雅馨、益隆，以及遠在高雄但心靈上零距離的黛妮。因為是第一屆，人數很少也沒有學長姐當作學習對象，我們自立自強地一面摸索，一面互相督促互相鼓勵。在大大小小的研討會上；在課堂上；在一起訪問日本(簡直就像是畢業旅行)的那10天；一起吃飯一起聊天，都成為特別的回憶。寫論文的過程裡，沒有你們的陪伴與加油，沒有你們在學業上的協助，真的很難撐過那段想趕進度卻又寫不出任何一個字的焦躁時期。因為知道你們都很努力，所以自己更是不能輕易放棄。希望你們都能擁有美好的未來；謝謝助教雅琦學姊，說起來我們的緣份好奇妙。雖然相處的時間很短暫，可是從學姊身上學習到待人處世以及做學問的態度，真的獲益良多，也感謝你這段期間的照顧。祝福學姊學業戀愛都順利。

謝謝在我一年級時在學業上耐心聽著我努力想拼湊但始終詞不達意的想法，提出具體意見給我的劭昀學長、祿淵學長、麒安學長；謝謝2011年參加訪日團時認識的各學校菁英代表的學長姊和郭育仁老師在學術上給予良好刺激，以及當時負責那10天一切事務的渥美さん和鳴海さん；還有從高中就認識，經過外交系所學術陶冶之後更顯才能

的元寧，謝謝妳總是不吝惜地分享關於研究生生活的點點滴滴，除了深有同感，也希望自己能像妳一樣；謝謝在這 4 個月認識的子揚、Lambert，以及更熟絡的一、二年級學弟妹。從聊天的過程裡，總是會讓自己的目標和初衷更明確；而有幸成為學弟妹在學業上的諮詢對象，我想自己這兩年半來的努力可以算是有點成果吧；還有，謝謝總是溫暖迎接我，告訴我要對自己自信的欣儀助教以及國際事務學院秘書；謝謝碩二那年珍貴的工作體驗：與日本人上司共事，和同事合作無間，學習更多實務經驗；謝謝歌迷圈的朋友們讓我暫時忘卻煩惱，以及我重要心靈支柱的姐姐，在有時睡不著的凌晨，因毫無進度伴隨而來的壓力導致情緒低落的時候，總是聽我訴說，陪著我熬夜；謝謝在 FB 上給予溫暖的問候與打氣的朋友們。在此致上最深的謝意。

事實上到現在，依舊對於當時選擇念研究所的自己感到驚訝。自己雖然喜歡學習，但直覺自己並不適合做研究。其實不論做什麼決定都要有一定程度的覺悟，而我知道自己並沒有那樣程度的覺悟。只是，一切還是有賴「緣分」。大四那年知道這個學程即將成立，基於對於日本這個國家還只是一知半解的情況下，決定再多用兩到三年的時間，從不同的角度了解日本。謝謝蔡增家主任成立這個學程，讓我覺得自己有更廣闊的發展空間。因為「想要了解任何與日本相關的人事物」這個動機，於是進了研究所。雖然在寫報告念 PAPER 的過程中，一面反省自己當初半調子的心態，一面覺得，「只是想多了解這個國家而已」。因此這本論文除了希望能對於相關領域有點貢獻之外，對我而言也是自己這 6 年多來的努力證明。

最後，想想自己為什麼在現在這個地方，先穩穩踏出第一步之後，再一步一步向前走吧。與不論是即將面臨職場或繼續求學的你或是妳，共勉之。

2014 年 1 月  
周芷羽 謹誌

## 本文摘要

本文主要從戰略援助分析角度論述日越關係與日本對越南實施之政府開發援助(ODA)政策的動機、利弊、具體案例與未來展望；並以日本政府官方文件、國會議事記錄等檢討日本對越南之 ODA 政策的評價，試圖分析日本援助越南的意義。

本文首先論述日本的國家利益與戰略援助的關係，以及如何透過戰略援助達成其國家利益；其次，從日本對東南亞國家的 ODA 政策的歷史脈絡中，深入研究日本與越南的關係，也就是本文主要研究動機：日本為何選擇越南為 ODA 政策實施對象？如何援助？這些援助的項目是否符合日本 ODA 大綱原則以及國別援助方針中所提到的目標？最後從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 ODA 政策有無達成強化雙邊關係、維持區域安全等政治性意圖與效果？本文試圖釐清發展脈絡，做出至今為止發展的成果結論，並展望未來的發展。

關鍵字：日越關係、日本對越南的 ODA 政策、國家利益、戰略援助

# 本文目錄

第一章、緒論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研究方法與研究架構	6
第三節、文獻回顧與日本 ODA 政策之理論探討	10
第四節、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24
第二章、日本的 ODA 政策	
第一節、日本 ODA 政策的背景、發展與現況	25
第二節、日本 ODA 政策與國家利益	39
第三節、戰後日本與東南亞地區政經關係的發展	47
第四節、小結	62
第三章、戰後日本對越南的 ODA 政策實踐	
第一節、戰後日越政治關係	65
第二節、戰後日越經濟關係	75
第三節、日本對越南 ODA 政策的具體實踐（日圓貸款・無償資金援助・技術協助）	83
第四節、小結	102
第四章、日本協助越南完善國內制度成立之援助政策探討	
第一節、日本協助越南完善國內制度成立之援助政策的重要性	104
第二節、日本政界對於日越關係與對越南 ODA 援助之相關討論	120
第三節、小結：從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之援助成果	129
第五章、結論	
第一節、總結	136
第二節、未來研究方向	140



圖目錄：

1-1 本文分析架構圖	6
1-2 ODA 實施體制	8
1-3 經濟合作(經濟協力)的種類	12
1-4 日本政府開發援助(ODA)各項目援助重點	12
2-1 1990 年代至 2010 年各國 ODA 援助順位變化	29
2-2 ODA 政策之架構	30
2-3 日本雙邊 ODA 額度的地區分配	47
2-4 GMS(擴大之湄公河地區)特徵	54
2-5 日本透過 ODA 開發湄公河地區	56
2-6 ASEAN6 國的重要夥伴國家	58
3-1 越南經濟成長率與人均 GDP	76
3-2 日本對越南直接投資 (1993-2012 年)	81
3-3 日本商工會加盟企業	82
4-1 石川計畫推行架構	105
4-2 日越共同協議之背景與過程	111
4-3 日越共同倡議第 1 階段	113
4-4 日越共同倡議第 2 階段	114
4-5 日越共同倡議第 3 階段(共 7 個領域 37 個項目)	115

表目錄：

1-1 日本對越南各年度的援助規模、實績(1959-2012)	3
1-2 對於日本 ODA 的批評論點	22
2-1 2003 年日本 ODA 大綱修正	31
2-2 日本 ODA 政策發展沿革	37
2-3 透過經濟援助結果可預測之政經利益	44
2-4 日本透過對越南援助可能達成之利益	46
2-5 對貴國而言日本的經濟、技術合作對於貴國而言達到怎樣程度的幫助?	56
2-6 對貴國而言最希望日本對 ASEAN 區域最有貢獻的是哪個領域?	57
2-7 日本身為亞洲一國，您認為日本是否發揮其協助亞洲發展的積極角色呢?	58
2-8 認為日本應該成為新任聯合國常任理事國?	58
2-9 對 ASEAN 各國而言現在重要的夥伴是哪一國?	59
3-1 2001 至 2012 年日越經貿關係的變化	77
3-2 日本進口越南品項(2001-2012)	78
3-3 日本出口越南項目(2001-2012)	79
3-4 1973 年至 1990 年度為止的日圓貸款・無償資金合作實際成績(單位:億日圓)	89
3-5 日本恢復對越南援助後各年度援助的實績(1992-2012)	90
3-6 雙邊政府開發援助型態之前 10 大援助對象國(不包含債務救濟)	92
3-7 對越南日圓貸款的項目分類	93
3-8 2001 至 2012 年 JICA 所援助的越南中小企業以及對於周邊產業援助	100



3-9 今後日系中小企業海外事業擴展援助	101
4-1 日越共同倡議合作委員會對應架構	110
4-2 日越共同協議至今的成果評價概要	116
4-3 日本透過對 ODA 所達成的利益	134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2006 年 11 月 6 日，BRICs 經濟研究所經濟學家門倉貴史在日經商務周刊(日經ビジネス)發表文章，認為以越南為首的「展望五國(Vietnam、Indonesia、South Africa、Turkey、Argentina, VISTA)」將是繼「BRIC(金磚四國)」後在經濟表現上值得期待的 5 個國家<sup>1</sup>。對於筆者而言，對越南的印象只停留在台灣的越籍新娘，經濟環境並非優渥的國家。在研究所修習日本 ODA 政策的課程，對於日本援助越南的實績印象深刻。另外，筆者感到興趣的是，在雙方關係在十幾年冷淡期之後，從 1990 年代重啟援助至今大手筆的建設與投資的動機為何？日本如何看待至今依舊是社會主義國家的越南？援助越南和國際、國內因素有怎樣的關聯性？

越南在 1986 年因經濟方面的改革(Doi Moi)，從此走上「社會主義政體，市場經濟路線」的國家。現況為，2010 年的人均 GNI 正式突破 1000 美元，揮別世界經濟銀行所規定的低所得國家標準，進入低中所得國家之列<sup>2</sup>。而「世界銀行 2010 年 4 月 17 日公布『越南經濟報告』也顯示從 2001 年至 2009 年，越南人均實際工資與人均實際收入的成長速度，比人均 GDP 的成長速度高出兩倍，是最符合窮人利益的經濟成長的國家<sup>3</sup>」；這些數字顯示越南為獲得西方國家的信任，願意繼續投資，甚至在全球受到金融海嘯影響景氣最為低迷之際，越南的經濟成長

---

<sup>1</sup> VISTA5 國：越南 (Vietnam)、印尼 (Indonesia)、南非 (South Africa)、土耳其 (Turkey)、阿根廷 (Argentina) <<http://business.nikkeibp.co.jp/article/world/20061102/112958/?P=1>> (2012 年 5 月 6 日檢索)；中文翻譯為「展望 5 國」，王一芝，遠見雜誌 2008 年 3 月號，第 261 期，「越南、印尼、南非、土耳其、阿根廷 VISTA5 國，全球的成長新引擎」，<[http://www.gvm.com.tw/Boardcontent\\_13927.html](http://www.gvm.com.tw/Boardcontent_13927.html)> (2013 年 12 月 16 日檢索)

<sup>2</sup> 外務省：對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別援助方針，「2010 年には一人当たり GNI が 1,000 ドルを超え低中所得国となっている。」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houshin/pdfs/vietnam-1.pdf>>，頁 1 (2013 年 1 月 5 日檢索)

<sup>3</sup> 朱雲鵬，關鍵處方：引領新興國家走向富強的人物和作為 (台北市：麥格羅·希爾，2010 年)，頁 386。

率依舊維持 5%到 6%<sup>4</sup>。

但在 1973 年當時，日本對於在越戰持續未解，且與中國、柬埔寨之間關係持續惡化轉而與蘇聯強化關係的越南懷有警戒，擔心共產勢力進一步擴大，因此試圖在解決政權債務繼承問題之後，跳脫政治對立關係與越南建交，並嘗試藉由經濟援助阻止越南往蘇聯傾斜<sup>5</sup>。但是日本對於越南的援助關係，隨著 1978 年底越南介入柬埔寨內戰，使柬埔寨問題國際化，更導致美國與蘇聯之間新冷戰態勢再起，日本迫於國際環境的壓力中止對越南經濟援助，整個 1980 年代日本和越南很少往來。因此當時的援助受限於國際因素以及國內的決策因素，並不如日本與泰國、菲律賓等其他親美國家一樣得以順利推動雙邊關係<sup>6</sup>。

雖然「政治因素」至今仍是 ODA 政策效果有限的敏感領域，但即使如此，日本從宣布重新援助越南，到安倍晉三首相 2 次執政後立刻在 2013 年 1 月訪問越南、印尼與泰國，並發表相關演說的舉動可知，越南對於日本而言必定有其特殊性。安倍首相在與越南阮進勇首相的會談中，強調日越需建立經濟上互補關係、並更加強化發展戰略夥伴關係；在貿易、投資與基礎建設方面的整備，更積極推動政治安全保障關係的對話與援助，並針對北韓情勢與南海議題相關發展交換意見，不僅延續一貫的援助立場，似乎更有積極作為。更是引起筆者對於「日本援助越南」這個議題更深的興趣：究竟透過 ODA 政策能達到如何的效益？

下表 1-1 整理從日本自冷戰後對越南 ODA 各年度的援助實績。從中可觀察到日本對越南 ODA 的基本趨勢，也是本論文探討日本與越南雙邊關係中的動機：這些數據與日越關係的關聯性為何？

---

<sup>4</sup> 台商網，關於越南自 2007 至 2011 年的經濟成長率數字報告

<<http://twbusiness.nat.gov.tw/countryPage.do?id=10&country=VN>>(2013 年 3 月 18 日檢索)

<sup>5</sup> 若月秀和，「全方位外交」の時代—冷戰變容期の日本とアジア 1971-1980 年(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2006 年，頁 214。

<sup>6</sup> 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美國重返亞洲後的東亞政治經濟安全之轉變」研討會，頁 11。

表 1-1 日本對越南各年度的援助規模、實績 (1959—2012)(單位：億日圓)

年 度	日圓貸款	無償資金合作	技術合作
1959 年至 1990 年 <sup>7</sup>	404.30	312.92	24.49
1991 年 <sup>8</sup>	無	0.18	1.32
1992 年	455.00	15.87	3.32
1993 年	523.04	62.70	13.16
1994 年	580.00	56.72	23.75
1995 年	1,280.00	89.08	32.40
1996 年	810.00	80.35	33.52
1997 年	850.00	72.97	42.22
1998 年	880.00	81.86	46.36
1999 年	1,012.81	46.41	60.74
2000 年	709.04	80.67	74.32
2001 年	743.14	83.71	101.59
2002 年	793.30	52.37	91.01
2003 年	793.30	56.50	83.90
2004 年	820.00	49.14	85.55
2005 年	908.20	44.65	74.02
2006 年	950.78	30.97	72.94
2007 年	978.53	21.19	80.94
2008 年	832.01	26.63	59.65

<sup>7</sup> 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 1990 年までの実績——ヴェトナム」，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0sbefore/90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0sbefore/901-02.htm) (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sup>8</sup> 外務省：「ヴェトナム国別援助実績 1991 年」，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 (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外務省：「ベトナム 1999 年—2003 年国別援助実績」，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04\\_databook/01\\_e\\_asia/e\\_asia\\_07/e\\_asia\\_07.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04_databook/01_e_asia/e_asia_07/e_asia_07.html#) (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外務省：「ベトナム 2004 年—2011 年国別援助実績」，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kankei.html> (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2012 年數據取自外務省「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 (Socialist Republic of Viet Nam) 基礎データ」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data.html#04> (2013 年 8 月 6 日檢索)

2009 年	1,456.13	35.84	61.42
2010 年	856.68	35.46	71.52
2011 年	2700.38	55.20	104.86
2012 年	2029.26	12.23	85.15

(備註：日圓貸款、無償資金合作以各年度交換公文為基礎，技術合作為以年度經費為基礎。)

資料來源：作者製表

自 1995 年開始，日本對其他的東南亞國家提供的援助額度，除了印尼之外，大多在 500 億日圓以下<sup>9</sup>；但對越南提供的日圓貸款大約是 700-1000 億日圓間，顯示越南在日本對外援助政策上的特殊性。特別是在 2009 年提供的日圓貸款金額突然大幅增加，在 2011 年來到了日越援助金額的歷史高點。2009 年大幅增加的原因在於，為了減少因金融風暴帶來的影響，除了例行貸款的 805.13 億日圓之外，針對降低貧困對策與提供緊急財政支援項目提供 549 億日圓的援助<sup>10</sup>。而該援助是 2009 年 11 月阮晉勇首相訪日時特別簽署，顯見日越關係之密切<sup>11</sup>。2011 年的日圓貸款增加在於，民主黨政權推動「官民一體」的新型態援助方式，向外輸出基礎建設的成套設備以及技術，試圖結合「新成長戰略」強化與越南的雙邊關係<sup>12</sup>。而除了基礎建設的整備援助之外，日本推動「知的協力」，也就是「知識層面的合作」，在制度法律層面落實對越南的援助，協助越南克服市場經濟體制的改革與發展上所遇到的課題。

透過援助關係，日本與越南政府高層逐步累積互信基礎，越南人民對於日本的信賴程度也相當高，雙邊關係穩定發展。從 JICA 文件中所提及日本與越南關

<sup>9</sup> 外務省：「東アジア地域に対する我が国二国間 ODA の形態別・国別・年度別実績」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11\\_databook/pdfs/01-00.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11_databook/pdfs/01-00.pdf)>，頁 4-5 (2012 年 11 月 18 日檢索)

<sup>10</sup> 外務省：「越南國別資料書(国別データブック)」，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11\\_databook/pdfs/01-07.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11_databook/pdfs/01-07.pdf)>，頁 79 (2012 年 11 月 18 日檢索)

<sup>11</sup> 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美國重返亞洲後的東亞政治經濟安全之轉變」研討會，頁 15。

<sup>12</sup> 當時的民主黨政權海江田萬里經濟產業大臣於 2011 年 2 月 25 日於參議院經濟產業會員會上的發言。(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係：「2011年10月，兩國領導人簽署『日越共同聲明』，兩國不僅更加深化戰略夥伴關係，越南對於身為最大援助國的日本更是日益期待」<sup>13</sup>。日本對越南的經濟援助不僅落實《ODA大綱》的目的——「為國際社會的和平與發展貢獻己力，並藉此確保日本的安全與繁榮」；也達成「國際合作」的理念上所倡導的「自主外交」，不僅確保日本的國家利益，也擁有相當的評價。<sup>14</sup>

2013年是日本與越南建交40周年紀念。日本在各時期對越南的援助都有深切的參與，而且是執行最多試驗性活動的援助對象國家，也是整個受援團體當中最受注目的國家之一。或許對於大多數日本人而言 ODA 政策只是花大錢的外交，並沒有太深層的戰略意義，不過筆者試圖從對於官方文獻等資料的解讀中找到解決研究動機的合理解釋。並且希望於雙方邦交40周年的2013年提出本論文，再度回顧日本與東南亞國家的援助史發展，更進一步了解日本對越南 ODA 的實際成績，與兩國超越政體建立的良好關係。雖然學術界不乏研究日本對東南亞國家的 ODA 政策研究或是日本對越南提供經濟援助的文獻，但較缺乏日本政府、研究 ODA 政策的學者如何看待越南之於日本的意義。

在上述研究的研究動機下，本研究欲達到以下目的：

- 一、藉由官方文件與國會議事記錄分析日本對越南 ODA 政策的意義。
- 二、從戰略援助的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 ODA 的援助實績是否達成強化雙邊關係、維持區域安全等政治性意圖與效果。

筆者欲透過本文論述日越關係與日・ASEAN 關係的發展息息相關；且由於今後該地區經濟發展是世界矚目的焦點，面對複雜的東亞局勢，筆者希望藉由本文的研究成果，在日越關係相關領域有所貢獻。

<sup>13</sup> JICA, 各国における取り組み—ベトナム—, <<http://www.jica.go.jp/vietnam/index.html>>(2012年7月15日檢索) 原文：「2011年10月に両国首脳による「日ベトナム共同声明」が署名されるなど、両国の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は深化しており、パイのトップドナーである日本に対するベトナム側の期待は益々高まっています」

<sup>14</sup> 小原雅博, 国益と外交—世界システムと日本の戦略(東京：日本經濟新聞社, 2007年), 頁349。

##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架構

本文以歷史分析途徑與文獻分析途徑為研究方法。嘗試從中文、英文以及日文等學術性著作、學術期刊論文以及外交青書、ODA 白皮書等政府出版品整理援助政策的發展脈絡；探討因應國際情勢變化的援助概念對於日本 ODA 政策產生的影響為何；最後以日本對越南 ODA 的援助實績與目的為例證，檢驗從戰略援助的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 ODA 的援助實績是否達成目的與其效果。

在本文論述的結構部分，第 2 章首先論述日本的國家利益與戰略援助的關係，以及如何透過戰略援助達成其國家利益；其次探討日本 ODA 政策的發展背景以及其沿革與轉變以及相關評論；並以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日本與東南亞地區從戰後賠償援助所發展的雙邊關係做為研究背景，論述日本對於東南亞地區 ODA 政策之重視，並探討日本在東南亞國家的組織扮演的角色。第三章，針對本文研究的對象越南，進一步了解日本援助越南的動機、在冷戰時期與自 1992 年重啟援助之後，日本與越南之間日益緊密的雙邊關係；並以實際援助成績探討日本在越南發展過程中扮演的角色；第四章，以「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本文研究對象——越南的特殊性，從 1988 至 2012 年的國會議事記錄中檢視日本援助越南的評價。最後，第五章為本文總結。

本文研究架構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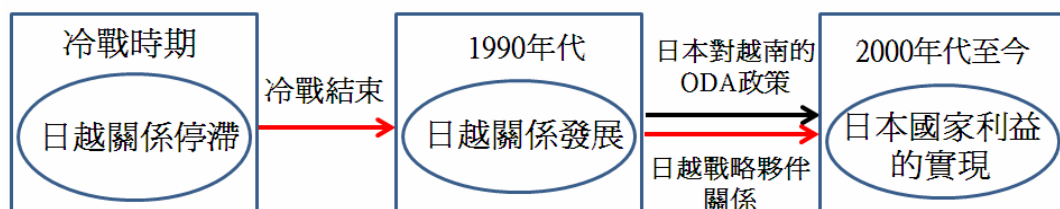


圖 1-1 本文分析架構圖。筆者繪製。

附註：紅色箭頭為變化，黑色箭頭為手段。

如圖 1-1 所示，本文認為冷戰結構影響冷戰前後日本與越南的雙邊關係。日本為配合美國的東南亞政策，政府高層不顧部分外務省官員與國內企業的反對，決定中止對越南的援助，放棄發展「自主外交」；冷戰結束，世界主要國家開始注意到東南亞地區經濟情勢比預期理想，紛紛從經貿關係的連結，加強雙邊關係的發展，與日本競爭東南亞地區的政經影響力；而日本憑藉戰後對東南亞國家的援助，以及主導「柬埔寨和平」的角色，取得一定的影響力。

日本的援助政策向來與外交方針結合做為實際政策手段，更在 1977 年發表「福田主義」，強調不當軍事大國，與東南亞國協(ASEAN)建立政經文化各層面「心連心的關係」，並以對等的夥伴角色積極協助，建立相互理解信賴的關係，追求東南亞地區的和平與繁榮；而在此之中，越南與柬埔寨、越南與中國之間的衝突是威脅地區秩序的關鍵，甚至是以冷戰思維而言，越南與蘇聯關係的友好，對日本與美國而言是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之間的競爭。因此在冷戰時期越南是關鍵；而冷戰結束之後，越南本身的經濟改革發展與正在起步的基礎建設，對欲開啟亞洲市場的世界主要國家是一個著力點。而日本在推動柬埔寨和平會議的過程中取得主導權，對東南亞國家的影響力逐漸增強，特別是對於越南與柬埔寨而言。除了政治影響力之外，自 1995 年起，日本是越南的第一大 ODA 援助國家<sup>15</sup>，協助市場經濟制度的運作、積極建設基礎設施、減貧、解決環境公害等；對日本而言找到海外市場投資也是一大利多。因此相較於其他國家，日本在越南的地位取得相對優勢。

進入 2000 年，越南每年達到 5% 以上的經濟成長率展現其發展的潛力，日本也在 2006 年首次對經濟改革政策之後發展相當快速且有成果的越南，定位為「戰略夥伴關係」<sup>16</sup>，且往後日本首相訪問越南必定提及該名詞。在援助方面，除了

---

<sup>15</sup>外務省，「ベトナムに対する現在の我が国ODA概況」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12\\_databook/pdfs/01-07.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12_databook/pdfs/01-07.pdf)>，頁 72 (2013 年 1 月 31 日檢索)

<sup>16</sup>2006 年 11 月 22 日，當時的首相安倍晉三在參議院教育基本法相關特別調查委員會上的發言 (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檢索)



繼續協助發展基礎建設之外，新制定的國別援助計劃 3 大方針：「成長與競爭力的提升」、「減貧」、「和平建構」中，日本也著重制度與專業技術的引進與培養。關於協助制度推動方面，由於日本自 1990 年代已推動「石川計劃(Ishikawa Programme)」而有豐富經驗；技術方面，為加強與開發中國家之間的政策協議，越南當地的「日本援助工作小組(ODA Task Force) 」<sup>17</sup> (見下圖 1-2)也協助人才與技術的引進與培養。

此外，為因應開發中國家的援助需要，參與國別援助計畫以及事業展開計畫的制定，並與其他的援助國家以及國際機關合作，提供援助方式之建言。與當地政府交換中期援助重點領域或是政策建議，並提出援助後補案件相關建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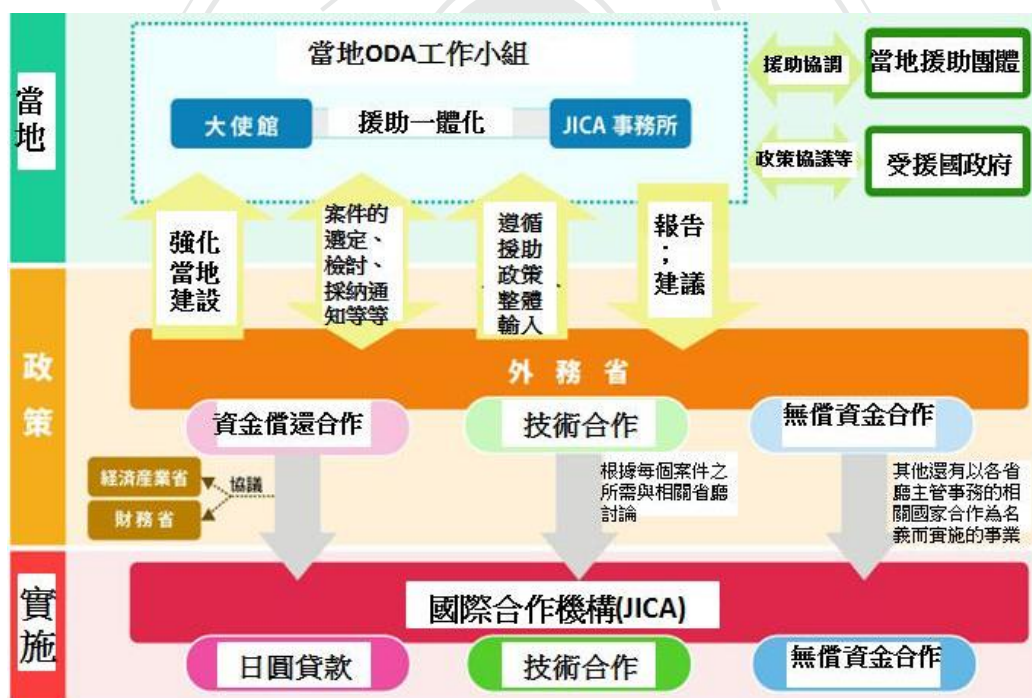


圖 1-2 ODA 實施體制

資料來源：外務省ODA援助實施體制<sup>18</sup>

<sup>17</sup>ODA Task Force 由「國際合作機構(JICA)」、「國際合作銀行(JBIC)」、「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駐越南日本大使館組成，略稱為「4J」。

<sup>18</sup>外務省，「ODAの援助実施体制」<<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about/keitai/taisei.html>>(2012年7月3日檢索)

除此之外更重要的是，越南政府積極融入國際社會，簽署自由貿易協定，力圖強化自身競爭力。對於雙方而言，透過 ODA 政策建立的不僅是經貿上的利益，更重要的是政府之間的信賴累積，因此日越 ODA 可說是互利的外交政策。



### 第三節、文獻回顧與日本 ODA 之研究與理論探討

首先解釋日本外務省對於「政府開發援助(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 ODA)」的名詞定義。

#### 一、 ODA 為何？

##### (一) 背景<sup>19</sup>：

日本對開發中國家的援助，是基於舊金山和平條約所規定的戰後賠償(1954 年~1959 年)，以及以經濟技術合作為基礎的「準賠償」(sub-reparation)<sup>20</sup>(1959 年~1977 年)。日本在 1954 年加入可倫坡計畫(Colombo Plan)<sup>21</sup>為契機，開始提供技術合作、日圓貸款等資金合作。因當時業已使用「援助」這個名詞，因此加上「經濟」、「資金」或「技術」表明其性質。上智大學國際關係法學科教授加藤浩三表示，「經濟合作(經濟協力)」最早是在 1951 年，由永野重雄(當時的富士製鐵社社長)推動亞洲資源開發相關工程時提出的用語，之後為官方文件所用。經濟合作的範圍包含 ODA、政府貿易投資保險等政策資金，以期能刺激對開發中國家民間投資與貿易。也就是，將官民資源有效整合達成援助效果。比起歐美或國際機關提倡的「開發合作」更具全面性。

##### (二) 定義：

國際對於 ODA 的定義與行動準則，依據經濟合作發展組織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 之開發援助委員會 (DAC)

<sup>19</sup>加藤浩三，通商國家の開發協力政策(東京：木鐸社，1998 年)，頁 84。

<sup>20</sup>通商産業調査会編，平成 6 年版經濟協力の現状と問題点・総論—アジアにおけるダイナミズムの広がり—世界經濟の發展に寄与する成長センター(東京：通商産業調査会，1994 年)，頁 32。以放棄要求賠償做為提供無償援助為交換條件，但並沒有嚴謹的法律定義，因此也包含提供有償援助〔無利息・低利息貸款〕在內。

<sup>21</sup>可倫坡計畫是以促進南亞、東南亞各國開發為目的，在 1950 年設置的機構，也就是「亞太地區經濟社會共同開發計畫」。

<sup>22</sup>規定。根據OECD/DAC在1972年10月的定義，「1. 所謂ODA意指：(1) 為各國政府或官方援助機構所提供，(2) 以協助開發中國家達到促進經濟發展與社會福利為目的，(3) 對開發中國家的贈與比例(Grant Element)必須達到25%<sup>23</sup>以上。2. ODA/GNP比率：DAC對於各援助國家的援助資金分擔比例，是以GNP為指標規定。每個援助國家的ODA資金需占該國0.7%的GNP。但是即使是在先進國家經濟狀況良好的1960年代也只達到0.54%。這段期間，是美國提供對南越援助、英法等國對舊殖民地國家的援助、西德、日本、義大利的戰後賠償援助的高峰期。1970年代，先進國家的經濟開始惡化，援助比例也滑落至0.35%。3. 不附帶條件的援助(Untied)比率：顧名思義，受援國所接受的資金中越是受到援助國家認可以自由運用資金建設，無附帶條件，則其ODA的品質越高。若是有所規定則反之。」<sup>24</sup>

另外，根據日本外務省的定義<sup>25</sup>，ODA的英文全名為「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 (政府開發援助)」，取各單字的英文字首而來。顧名思義，是透過政府或是政府的政策執行部門提供開發中國家或是國際機構援助。援助內容主要是以國家名義，提供開發中國家的經濟・社會發展與提高社會福祉所必須的資金(日圓貸款、無償資金援助)或是技術上的協助。藉由提供ODA對開發中國家的安定與發展有所貢獻，達到國際社會的和平與安定等重要功能。對仰賴國際社會的和平以及他國的天然資源與糧食來源的日本而言，ODA不僅建立對日本有利的國際環境，落實身為國際社會一分子的責任，也對保障國民生活與利益有所貢獻。

---

<sup>22</sup> DAC(開發援助委員會)：1961年9月「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成立，原本在1960年1月於巴黎成立的「開發援助集團(Development Assistance Group, DAG)」移置其下屬機構而改名為DAC。主要任務為(1)討論開發援助問題；(2)制定援助相關的規則與標準；(3)督促援助國家對外援助的實施過程。

<sup>23</sup> 依據開發援助委員會(DAC)的定義，指「貸款面額」(face value of a loan)與借貸者於貸款全期所償還的「當時金額」(present value)的差額。而該差額占「貸款面額」的百分比即為「贈與水準」。

<sup>24</sup> 金熙德，《徹底檢証日本型ODA—非軍事外交の試み》(東京：三和書籍，2002年)，頁16。

<sup>25</sup> 外務省：ODAって何だろう，<<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about/oda/oda.html>>(2012年8月23日檢索)



圖 1-3 經濟合作(經濟協力)的種類<sup>26</sup>

資料來源：外務省 ODA 網站，「ODA って何だろ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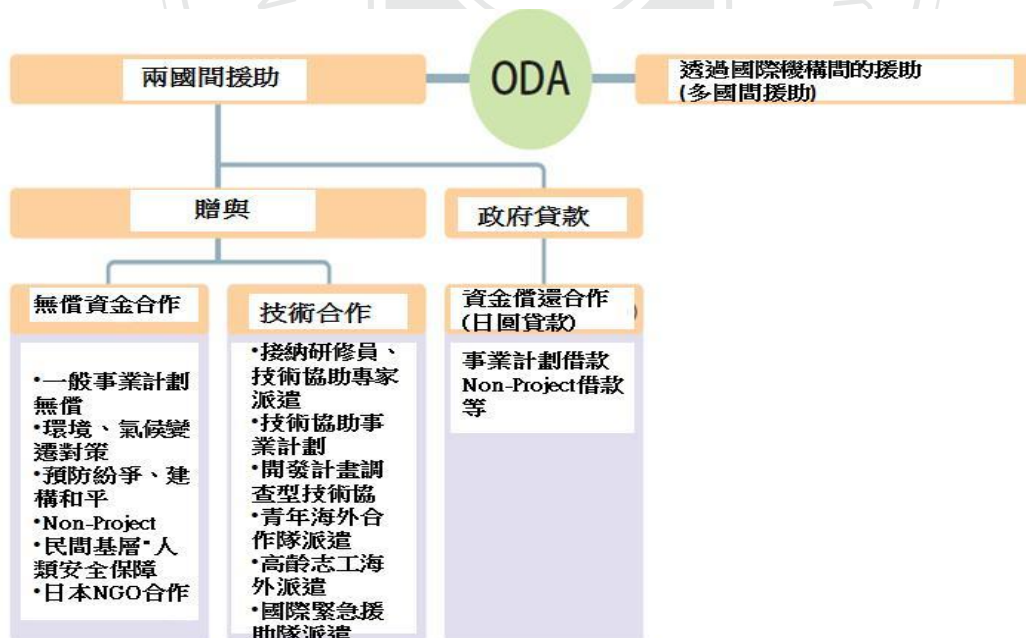


圖 1-4 日本政府開發援助(ODA)各項目援助重點

<sup>26</sup> 外務省 ODA 網站，「ODA って何だろう」，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about/oda/oda.html> (2012年8月23日檢索)

資料來源：外務省，2011年ODA白皮書<sup>27</sup>

其次，分析角度而言，探討日本對外援助政策的相關文獻中，最常被引述的是戰略援助(Strategic Aid)、經濟外交(Economic Diplomacy)以及外壓(Gaiatsu)。就分析方法而言，常見的是歷史分析法——從日本與受援國之間的歷史發展以及政經關係，或是自官方文獻(ODA白皮書等)中闡述日本對外援助之實際成績中分析援助效果。

## 二、 理論探討

### (一) 經濟外交(Economic Diplomacy)

「經濟外交」屬於外交領域中的一個分類，主要分為：經濟合作、經濟援助、經濟制裁以及第三世界的發展外交等。而與之相對應的是「政治外交」與「軍事外交」<sup>28</sup>。

關於「經濟外交」的定義，有兩種不同的涵意與性質：第一種為利用經濟手段達到政治目的或是對外戰略意圖。例如，大國一貫利用經濟實力做為推行強權政治的工具，如美國利用美援做為外交政策手段之一，施加經濟壓力，採取封鎖、禁運、撤銷計劃項目或是凍結資金等各種方式，蓄意製造對象國在經貿發展的困難，強迫其改變政策或是干涉別國內政。支持該論點者有西方學者David A. Baldwin，從國家戰略的角度研究經濟外交，因此指出：「外交政策可藉由經濟工具來達成——而其目標通常是多重的」<sup>29</sup>；一個國家在對外關係的策略是結合政經、軍事、外交、文化等方面的資源，透過軍事或非軍事、物質或非物質的手段追求國家利益，是將經濟當作達成政治外交目的的工具。Klaus Eugen Knorr從國家層級而言，為了影響對象國按照本

<sup>27</sup> 外務省，「2011年(平成23年)ODA白書」(2012年8月23日檢索)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1\\_hakusho\\_pdf/pdfs/11\\_zuhan.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1_hakusho_pdf/pdfs/11_zuhan.pdf)

(2012年8月23日檢索)

<sup>28</sup> 李恩民，*轉換期の中国・日本と台湾—1970年代における日中民間經濟外交の経緯*（東京：御茶ノ水書房，2001年），頁12。

<sup>29</sup> David A. Baldwin, *Economic Statecraf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33-39.

國之希望而行動，政府或許會尋求其本身擁有的影響力。很有可能是指利用聲譽、領土、自然資源或是同盟關係。大多數的情況而言，經濟是一個主要用於達成或是防範其他目標的一種工具，是必然的基礎，卻並不必然成為有效威嚇對方的工具。為了達成這些目標，國家必須運用多種影響的技巧<sup>30</sup>。

第二種則是指對外關係中，著重於發展與他國經濟的聯繫以發展本國經濟，並透過外交手段處理經濟事務，修正和調整經濟政策，以維護國家對外經濟關係中的權益，增進國家的經濟利益。利用經濟手段達到政治目的是國際政治鬥爭中的普遍現象。支持這論點的有，日本代表學者山本武彥<sup>31</sup>提到，戰後的日本對外政策(1990年之前)，是為了實現邁向「貿易立國」的國家目標，而將人力、資源等投入經濟發展，而是日本成為先進國家。中國代表學者金熙德也提出類似觀點：「經濟外交是，只以實現各種經濟利益為目的，借助經濟手段進行的外交活動，是相對於政治外交、軍事外交而言的<sup>32</sup>」。

## (二) 戰略援助<sup>33</sup> (Strategic Aid)

與政治安全問題結合的對外援助，在日本通常被稱為「戰略援助」。但是這樣的專有名詞卻不是從一開始出現，而是到大平正芳內閣提出的「綜合安全保障（綜合安全保障）<sup>34</sup>」戰略，展現冷戰時期的意識型態競爭與構想，將ODA政策定位為政治戰略的一環<sup>35</sup>之後，鑒於當時的政府對於政治和戰略目的有所體認，特別是在蘇聯入侵阿富汗之後，將「周邊爭端當事國」的援助與「為了維持世界和平與安定的關鍵地區」的概念具體化才出現。因此在1950年代到1970年代時，政治因素對於日本而言仍屬於援助的次要因素，

<sup>30</sup> Klaus Eugen Knorr, *The Power of Nation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75), p.169.

<sup>31</sup> 山本武彥，「經濟外交」，收錄於有賀貞、宇野重昭、木戶蒨、山本吉宣、渡辺昭夫編、講座國際政治4日本の外交(東京：東京大学出版會，1989年)，頁157。

<sup>32</sup> 金熙德，日美基軸與經濟外交—日本外交的轉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會，1998年)，頁31。

<sup>33</sup> Dennis T. Yasutomo 著，渡辺昭夫監訳，戰略援助と日本外交(東京：同文社，1989年)，頁10~16。

<sup>34</sup> 田中明彦研究室，「綜合安全保障研究グループ報告書」(1980年7月2日)，  
<<http://www.ioc.u-tokyo.ac.jp/~worldjpn/documents/texts/JPSC/19800702.O1J.html>> (2012年8月30日檢索)；衛藤瀆吉、山本吉宣，綜合安保と未来の選択(東京：講談社，1991年)，頁72。

<sup>35</sup> Dennis T. Yasutomo 著，渡辺昭夫監訳，戰略援助と日本外交(東京：同文社，1989年)，頁96。

主要還是以對於日本國內經濟發展有利的角度為主。

自 1977 年至 1980 年代末期，日本歷屆內閣逐漸增加 ODA 政策之戰略暗示與意涵，而實際的政策主導權也由通商產業省轉移到外務省<sup>36</sup>。1980 年的外交青書中，日本外務省認為有鑒於援助規模的增加，以及必須再次明確整理出援助動機的背景，於內部成立經濟協力研究會檢討援助理念，並在非正式報告中提出「經濟協力理念」報告。該報告書明白指出：「政府開發援助為『為確保日本綜合安全保障之必要的國際秩序建構成本』，日本身為和平國家與經濟大國，相較於其他先進國家，特別在擴充援助方面必須更加努力」<sup>37</sup>。特別是在中曾根康弘內閣在 1983 年公開提出「政治大國」外交戰略後，也強調日本的援助有其戰略思考。例如 1988 年版的 ODA 白皮書中，表示將兩國之間以及多國間的援助政策將定位在政治與戰略架構<sup>38</sup>。而倉成正前外務大臣也在下田會議上表示，對外援助是支持日本在致力於國際政治安定的外交政策上一個重要的政策手段<sup>39</sup>。

另外，1980 年代日本政府正式將包含「戰略援助」意涵在內的援助政策視為政治手段之一。由於日本並不以軍事發展為主，主要是以強大經濟力量，從過去較為被動的立場，轉變為主動積極的國際角色。因此對外援助是日本發揮嶄新的國際角色最重要的基礎。日本援助政策的目的是在於實現 5 個目標<sup>40</sup>：(1) 經濟福祉：經濟援助可確保來自第三世界的原料以及能源的穩定，並且協助開發中國家處理經濟問題，維持國際經濟秩序的運作；(2) 國家威信；(3) 輿論支持為基礎：由於戰後的日本人民支持政府全力發展經濟

---

<sup>36</sup> 蔡東杰，「日本援外政策發展、背景、沿革與演進」，全球政治評論第 32 期，2010 年 10 月，頁 43。

<sup>37</sup> 外務省、1981 年(昭和 56 年)版外交青書，第 1 部第 3 章第 3 節，「經濟協力の積極的拡充」。<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1981/s56-1030300.htm>(2012 年 12 月檢索)

<sup>38</sup> Address by Yasuhiro Nakasone, Prime Minister, National Press Club, Washington, D.C. (May 1, 1987)。

<sup>39</sup> “*Japan-US Relationship: To Further Strengthen the Partnership Between the Two Countries.*” in Speech at the 7<sup>th</sup> Shimoda Conference and address on a General View of Japan’s Policy Toward Africa by Tadashi Kuranari, Minister of Foreign Affairs, April 1987.

<sup>40</sup> Dennis T. Yasutomo 著，渡辺昭夫監訳，戰略援助と日本外交（東京：同文社，1989 年），頁 205-207。



以及發展所需的能源。因為經濟繁榮，因此得到各界的支持，而在這樣的背景之下，政府外交政策上想要更進一步扮演積極角色，更是受到歡迎。簡而言之，執政黨對於促進經濟援助政策這一點在政治上是有正面意義的；(4)和平外交；(5)國家安全保障：若是持續高明地實施ODA政策，是預防外交的最佳體現，也是產生，或維持友好關係的重要手段。

### (三) 外壓(Gaiatsu)

研究「外壓」在日本對外援助政策所扮演的角色的代表學者為Robert Orr以及Dennis Yasutomo。Orr強調美國的角色，認為當國務卿要求日本必須對特定國家或是區域增加援助，是因為日本政府判斷美國政府早在同個地區給與相對優渥的援助<sup>41</sup>。另一方面，Orr的研究貢獻在於省廳間的互動與內部因不同利益考量，為回應利益與壓力，省廳如何反映政策制定與實行。例如，牙買加的案例。<sup>42</sup>原本日本與牙買加之間在1980年3月達成一項商品貸款的協議，但是牙買加的效率太緩慢讓日本失望。外務省表示在到商品貸款援助協定所分期付款的資金還清為止，將不再繼續提供日圓貸款，並將該決定報告給美國大使館官員。結果美國介入日本與牙買加之間，將外務省的打算告訴牙買加政府。而由於牙買加政府才剛開始著手進行實施問題的解決，日本則是考慮透過別種形式進行經濟援助；1983年，有鑑於日本為牙買加產咖啡的主要消費國家，日本與牙買加簽署2500萬美元的咖啡種植開發計劃，並且也在同年完成援助額度4600萬美金的基礎設備發電廠的建設計劃。

而Yasutomo認為，日本在世界銀行和亞洲開發銀行等國際開發銀行組織的影響力逐漸增強，並非因為日本本身的主動積極，而是因為外壓<sup>43</sup>。在回應外壓的期待實施對外援助的同時，也符合日本的政策和議題。對日本而

---

<sup>41</sup> Orr, Robert, *The Emergence of Japan's Foreign Aid Power*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0), p.107

<sup>42</sup> 本段引用自宮下明聰，「外交の圧力—アメリカの役割」，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年)，頁140。

<sup>43</sup> Dennis T. Yasutomo, *The New Multilateralism in Japan's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95), pp 42-58.

言，美國提供其他國家無法提供的安全與出口市場。而互相依賴造成日本對美國態度的敏感性，而讓外壓有存在的空間，而且對於外援有相當關鍵的影響。美國給日本外援政策的壓力可明顯也不明顯。明顯的壓力在於，美國會透過外交管道要求日本改變外交政策。例如，美國在 1993 年透過低層級的會談催促日本停止對伊朗的援助。最後是在柯林頓與村山富市首相於 1995 年會談時再度施壓。而不明顯的壓力是來自於 Jack Nagel 所定義的「anticipated reactions」<sup>44</sup>，也就是不需要美國特別要求，日本就會自己調整外交政策配合。

日本學者平田惠子認為，日本並沒有獨立的外交政策，是個容易屈服於外壓的脆弱國家<sup>45</sup>。另一方面，雖然沒有一貫性的外交政策，欠缺整合性；卻又是個在追求國家利益上有明確方針與能力的國家，像是透過 ODA 政策等證明自身國際地位<sup>46</sup>。對日本外交而言最主要的外壓是美國。美國對日本的壓力大小，反映在東南亞外交政策與波斯灣戰爭的日本政府的處置態度<sup>47</sup>。在考察日本外交政策的演變之後，平田認為不論是「外壓反應型」還是「自主反應型」並不能完全解釋日本對於東南亞外交政策，應該是混合型<sup>48</sup>。1970 年代，日本因應冷戰的激化、美蘇關係以及美越關係的惡化，東南亞外交保有強烈的自主性；1970 年代至 1980 年代中期尚屬「外壓反應型」，美日間貿易摩擦帶來的影響波及政經層面；1980 年代後期則是因應冷戰的結束，美越關係好轉，外壓減少，自主性開始顯現，為了強化在經濟面上政治面上的影響力開始依賴經濟手段<sup>49</sup>。

### 三、中、日文與西文專書對於日本 ODA 政策之先行研究：

從中文專書、日文專書以及英文專書三部分回顧日本 ODA 以及理論。

<sup>44</sup> Jack Nagel, *The Descriptive Analysis of Pow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5), pp.15-19.

<sup>45</sup> 平田惠子，「インドシナ外交」，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 年)，頁 15。

<sup>46</sup> 同前註，頁 21-23。

<sup>47</sup> 同前註，頁 26-27。

<sup>48</sup> 同前註，頁 15。

<sup>49</sup> 同前註，頁 24-49。

以中文專書而言，由於自 1990 年代之後，才有較多運用社會科學理論系統探討日本 ODA 的專門著作，其中又以張光於 1996 年出版的『日本對援助政策研究』<sup>50</sup>、金熙德於 2000 年出版的『日本政府開發援助』<sup>51</sup>、以及林曉光於 2003 年出版的『日本政府開發援助與中日關係』<sup>52</sup>為經典，故在本節中引用。

張光的著作是中國第一本以學術角度分析日本援助政策的專書。以 1970 年代至 1980 年代，日本對中國的援助政策不只是中日經濟關係的一大轉折點，也影響到政治、外交等層面。而國際社會也自 1980 年代中期之後開始重視日本在 ODA 上發揮的重要性。該書對於研究日本的外交政策以及透過援助達成雙方關係的建立與國際開發合作方面而言是重要著作。金熙德從國際關係理論、外交政策論等方面，「以理論、歷史與現實為縱軸，政治與經濟之相互作用為橫軸」探討日本 ODA，並且以「歷史事實為分析基礎」，針對 ODA 的各種形態、發展以及理念上的改變，並藉由考察實例，說明日本 ODA 在體制・構造上的基本特徵以及政策上的轉換。因應 2004 年為日本 ODA 發展 50 年紀念年份，分析日本政府當前面對之困境與課題。另外，此書也為世界主要援助國家的援助理念分為 4 類：(1)戰略援助型：以美國為代表。(2)開發援助型：以日本為典型之例；(3)人道主義援助型：北歐各國為主；以及(4)互賴型。林曉光在其著作中，以國家利益論(現實主義)、國際均衡論、地緣政治經濟論、互賴理論等理論架構，分析日本的 ODA 政策發展與理念變化，並著重在對中國 ODA 之政策調整，展望對未來開放包含對中國 ODA 金額在內的引進外資理念、以及管理體制等等。

西方學者 Dennis Yasutomo 在 1986 年出版的『The Manner of Giving: Aid and Japanese Foreign Policy』<sup>53</sup>中分析日本的戰略援助政策，原本就是以亞洲太平

---

<sup>50</sup> 張光，日本對外援助政策研究(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 年)。

<sup>51</sup> 金熙德，日本政府開發援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0 年)。

<sup>52</sup> 林曉光，日本政府開發援助與中日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2003 年)。

<sup>53</sup> Dennis T. Yasutomo 著，渡辺昭夫監訳，戰略援助と日本外交(東京：同文館，1989 年)。

洋地區國家而考量，但是 1980 年代的援助特徵正是日本從政治、經濟以及戰略因素使經濟援助全球化，擴大到中南美、非洲以及中東地區。但是日本政府決策高層以及內部對於急速擴大的援助有所疑慮。學者Carol Lancaster<sup>54</sup>在 2007 年出版的『Foreign Aid: Diplomacy, Development, Domestic Politics』中認為，要理解日本援助政策，必須先理解三個重要思想：(1)強大國家與弱小社會的傳統，富者就該義務援助貧困者，這是和國家威信息息相關的價值觀。但是這和歐美國家的基督教博愛主義的思想不同。日本援助目的僅僅是追求商業利益與外交方面的國家利益；(2)強大的政府必須包辦所有的公共事務，因此並未孕育NGO的力量。但由於 1990 年之後外務省等政府機關爆發醜聞以及景氣低迷，這些對於政府公家機關的不信任反而成為NGO勢力茁壯的背景。(3)日本對外援助的動機乃為建立國家威信。由於憲法明文規定禁止海外軍事行動，因此援助可說是日本在對世界和平的貢獻的主要方式。政治制度方面，基本上是由各省廳決定政策，首相的力量有限，加上對於援助議題了解的議員人數不多，因此無法在議會擁有足夠的影響力，造成日本援助政策決定過程不透明。就組織而言，由於政策制定的外務省與實際援助的機構不同，因此成為援助整合行動上的阻礙。而這樣的分離也導致責任歸屬不明確的疑慮，使得援助政策上的改革無法根本改進。

日本國內關於ODA的研究與討論非常豐富，特別是由前外務省官員樋口貞夫<sup>55</sup>所做的研究相當有條理地整理日本的ODA發展脈絡，是該領域中的經典之作；另外，筆者認為，三浦有史與渡邊利夫的著作提供初識日本ODA領域的研究者一個完整的基本背景與討論架構<sup>56</sup>；下村恭民在著作中提出，「援助領域的永久課題在於，傾聽開發中國家最基層的聲音。此外，開發中國家內部也存在相當複雜的利害關係，這些與當地社會的發展息息相關，這

<sup>54</sup> Carol Lancaster, *Foreign Aid: Diplomacy, Development, Domestic Politic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2007. pp 111-142.

<sup>55</sup> 樋口貞夫，政府開發援助第 2 版，(東京：勁草書房，1991 年)。

<sup>56</sup> 渡邊利夫、三浦有史著，ODA(政府開發援助)—日本に何ができるか(東京：中公新書，2003 年)。

些課題往往超出援助國家派駐當地的人員所能處理的範圍」<sup>57</sup>。西垣昭、下村恭民以及辻一人所著之「開發援助の経済学—『共生の世界』と日本のODA」<sup>58</sup>中，用淺顯易懂的文字說明日本的援助理念與目標，並提到為何日本型ODA的批判聲不絕於耳的原因，在於日本型援助條件增加原本即為財政困頓的受援國的負擔。

關於探討日本對於東南亞援助政策的研究：「獨立行政法人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亞洲經濟研究所」<sup>59</sup>對於開發中國家的經濟議題研究相當深入，對於本文在討論日越關係的背景上有相當大的助益；小笠原高雪教授過去發表多篇關於越南外交政策的研究，以及日本對於柬埔寨和平的努力對日越關係帶來的影響。<sup>60</sup>以及日本在經營與越南關係以及東南亞外交政策有所論述。小笠原認為，「對越南而言日本的利用價值，最重要的是在於資本與技術的提供，對於日本政府要求的市場經濟化以及行政改革，越南政府也有所認同並藉機利用這一股外在壓力推動實際作為。對於政治上的「民主化」，日本固然有所要求，但目前仍看不出來迫切要求越南改變的意圖。而日本之所以積極對越南援助，不僅是經濟上的利益，也在於尋求對東南亞區域的政治影響力，得以在ASEAN合作上有相輔相成之作用」<sup>61</sup>。木村汎、古田元夫與越南籍學者*Nguyen Duy, Dung*的編著介紹日越關係發展史，提及「柬埔寨和平的實現，讓日越關係在日本的區域政策上占有優勢地位，而此

---

<sup>57</sup>下村恭民，開發援助政策，（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2011年）。

<sup>58</sup>西垣昭、下村恭民、辻一人著，開發援助の経済学—「共生の世界」と日本のODA（第4版）（東京：有斐閣，2009年），頁178~190。

<sup>59</sup> 獨立行政法人日本貿易振興機構（ジェトロ）アジア經濟研究所  
<<http://www.ide.go.jp/Japanese/index.html>>（2012年8月10日檢索）  
越南研究<<http://www.ide.go.jp/Japanese/Research/Region/Asia/Vietnam/index.html>>（2012年8月10日檢索）

<sup>60</sup>小笠原高雪，「カンボジア和平と日本外交」，收錄於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Nguyen Duy, Dung*）、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關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京都：世界思想社，2000年），頁129~149。

<sup>61</sup>小笠原高雪，「インドシナ外交戦略の変容—ASEAN ディバイドをどう是正するのか—」，收錄於末広昭、山影進編，アジア政治經濟論—アジアの中の日本を目指して（東京：NTT出版株式会社，2001年），頁351~371。

發展將成為日本在東南亞政策中的新課題<sup>62</sup>」。坪井善明則認為，「日本與ASEAN各國維持友好關係之中，特別重視越南的戰略位置。不僅是在對中關係方面越南扮演ASEAN的防波堤角色，另外越南擁有僅次於印尼的第2大人口資源。在援助方面，從20世紀末開始至今的發展趨勢研判，可預測日本將會每年提供超越1000億日圓的援助，帶動第2次越南熱」<sup>63</sup>。

最後，關於日本內部對於ODA的批評論述中，筆者介紹草野厚、村井吉敬的著作，檢視日本援助政策將近60年的歷史所面臨的課題與亟需改進之處。草野是在1997年於著作「ODAの正しい見方」<sup>64</sup>中表明，在國內熱烈討論ODA相關書籍中，該書將以批判ODA案件為出發點，以政策論方式探討ODA的著作。呼籲應該更關心當時發生的阪神大地震，以及在對外援助金額上的使用等組織改革。但是肯定ODA的重要性以及用以作為外交政策的優先性。最近著作「ODAの現場で考えたこと—日本外交の現在と未来」<sup>65</sup>中，草野認為不該因為國內財政狀況危機與少子高齡化之聲音減少對外援助的規模，如此一來將降低日本在國際社會的公信力。另外，批判ODA政策的不透明性；以及必須增加在受援國當地推動援助實績的知名度。村井等9位作者所合著的「徹底検証ニッポンのODA」<sup>66</sup>的研究意識在於，從將ODA以及廣義的國際協力政策具體化的「國家利益主義」進行考察，並提出建言。因此結合ODA體制發展與歷史視角，批評日本自戰後賠償開始發展至今的援助政策，對於將經濟成長視為事實上最優先目標，卻造成受援國當地亂象的原理存有疑慮。並指出有多起援助事件牽涉政治動機，而並非得以用單純的「人道主義」解釋，例如：中曾根康弘首相以「與安全保障有關」之名義提供給

---

<sup>62</sup>小笠原高雪，「カンボジア和平と日本外交」，收錄於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関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京都：世界思想社，2000年)，頁146-147。

<sup>63</sup>坪井善明，ヴェトナム新時代，(東京：岩波書店，2008年)，頁197。

<sup>64</sup>草野厚，ODAの正しい見方，(東京：ちくま新書，1997年)。本書是依據作者的親身體驗完成的著作。

<sup>65</sup>草野厚，ODAの現場で考えたこと—日本外交の現在と未来，(東京：NHK出版社，2010年)。

<sup>66</sup>村井吉敬等合著，徹底検証ニッポンのODA，(東京：コモンズ，2006年)。

當時的韓國獨裁統治者全斗煥 40 億美元的援助；鈴木宗男議員對於肯亞 ODA 大型事業計畫的關說等等。

綜合上述主張，日本的 ODA 引發批判的理由整理如下，而這些論點也提供本論文寫作過程中另一種衡量日越援助關係的指標。

表 1-2 對於日本 ODA 的批評論點：

批判種類	批判內容
援助形式的批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限制採購條件之援助</li> <li>• 缺乏明確的援助理念</li> <li>• 沒有充分宣傳援助政績</li> </ul>
援助本質的批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贈與比例低，貸款高</li> <li>• 請求主義(要請主義)</li> <li>• 環境、居民搬遷等增加受援國當地的社會負擔成本問題</li> <li>• 日本的援助實施體制過於複雜</li> </ul>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 四 主要論點

綜合上述分析角度以及文獻回顧所示，1990 年代日本之所以決定再度對越南展開援助的主因在於：(1)柬埔寨和平協定的簽署，是日本政府得以對中南半島真正落實戰略援助的契機；(2)日本政府認為越南具有戰略價值。1990 年代，藉由協助越南發展經濟的同時，使越南得以往西(內陸)與鄰國合作；往東(外海)融入 ASEAN 組織，並刺激日本與湄公河流域國家合作的積極性，促使中南半島的安全與日本的經濟發展得以穩定；2000 年代至今藉著 ODA 規模持續發展，雙方關係也從經濟領域逐漸發展成全面戰略夥伴關係；(3)越南自 1990 年代開始成為日本的新投資目標，且成為擁有前瞻性的出口市場、石油、煤、鐵等天然資源與能源的供給據點。而進入 21 世紀，藉由日越經濟合作協定，在經濟面上將更加強化彼此的合作關係。從提供經濟援助的細部項目之中，日本對越南的投資貿易擴大，對於 ASEAN 區域的經商環境基礎建設、產業合作方面而言，可說是良性循環。

本文認為，東西兩方學者在「經濟外交」上的定義，固然將「戰略援助」的概念納入其中，因此有重疊性。但是之所以選擇「戰略援助」分析日本與越南 ODA 政策，在於認為因應冷戰時期美蘇對峙狀態之下，以日美關係為外交基軸協助美國在亞洲政策上的經營，推動與中國、ASEAN 各國的關係強化，將主要打擊目標集中在蘇聯，特別是原本與蘇聯關係友好的越南。

根據 1976 年日美之間計劃會談內容顯示<sup>67</sup>：「日本外務省官員認為與越南建立外交關係是重要課題，深信越南民主共和國會將所有精力放在統一領土以及戰後復興，因此將有求於日本的援助。而外務省也運用自身的經濟實力讓越南持續專注於內政發展，建立雙邊關係，實踐讓越南成為日本在阻止蘇聯以及中國影響力擴張至中南半島的煞車器的目標。如此一來，日本將成為越南與美國等西方陣營國家間的橋樑位置」。而美國方面也並未阻止日本在東南亞地區推動外交工作。因此冷戰時期，日本援助越南並不是為了要證明日本真正的外交能力，而是顯現其援助政策可因應國際情勢的變化有所調整<sup>68</sup>。

1979 年日本凍結對越南的援助，1980 年代可說是很少來往，之後日本積極發揮柬埔寨和平的角色，在政治因素的考量下恢復對越南的援助<sup>69</sup>。至今在東南亞區域議題上，越南也持續嘗試積極主動的地位，因此逐漸發展在「質」方面發展成「戰略夥伴關係」，冷戰時期與結束相較，有相當大的改變。而兩國關係發展至今，不論是從官方文件或是實際政策作為方面，日本並未意圖改變越南政治體制，同時也礙於憲法規定，無法達成軍事上的同盟關係。因此本文選擇從「戰略援助」角度較能全方面解釋，對於在經濟上取得一定成果的日本，以及得到援助在經濟發展、基礎建設等方面開始起飛的越南而言，兩國是利用經濟援助方式

---

<sup>67</sup> From Winston to The Secretary, Highlights of the 21<sup>st</sup> U.S.-Japan Planning Talks, February 25, 1976. Japan and the United States, 01983(1976/02/25), Fiche 311,p.5

<sup>68</sup> 若月秀和，「全方位外交」の時代—冷戦変容期の日本とアジア(1971—1980年)(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2006年。頁335。

<sup>69</sup> 若月秀和，「全方位外交」の時代—冷戦変容期の日本とアジア(1971—1980年)(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2006年)，頁338。



加強雙邊關係，建立「相互信賴」關係，再逐步延伸到區域政治以及外交議題上，對彼此的安全保障有所助益，最終目標是在於建立雙方廣泛性的安全保障關係。

####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本文研究範圍自日本與北越自 1973 年建立邦交，但由於越戰因素導致國際情勢發展劇變，日越關係一度中斷。直到 1991 年 10 月的「柬埔寨和平協議(巴黎協議)」生效，日本才自 1992 年 11 月開始恢復援助，並提供 455 億日圓貸款，雙方也從此再度恢復交流。另外，由於筆者在本文主要引用的 ODA 援助官方文件最新資料為 2012 年 12 月，因此研究的時間範圍是以宣布恢復援助的 1992 年至 2012 年的資料分析日越關係。另外，本文以戰略援助角度探討日本對東南亞 ODA 政策的影響，因此以政治與經濟層面為探討方向，其他如文化、社會方面等不在本文討論範圍。

由於筆者不諳越南文，所以只能藉由越南政府相關網站的英文界面或日文界面搜集官方資料以及國會討論記錄，因此使用的資料比例著重於日文文獻。日本對於東南亞以及越南的專業研究相當深入，因此本文主要以日本政府出版品、日本國內對越南方面的研究，與援助方面相關的各項資料和書籍等為主分析日越關係，因此在文獻引用方面也以日文為主，英文為輔，盡可能補強不足。

## 第二章 日本的 ODA 政策

### 第一節、日本 ODA 政策的背景、發展與現況

戰後日本外交的重心在於經濟復興，而非重建軍備，也就是所謂的「吉田主義」<sup>70</sup>，這也是在冷戰時期中，日本政府將對外援助置於經濟外交中的重要一環，成為「開發援助」典型國家的背景。但是一國的政策會隨著國際環境與國內需要而有所調整。以下，以外務省製作的「ODA50 周年之歷程(ODA50 周年の歩み)」<sup>71</sup>官方資料為基礎，觀察從各時期的日本對外援助的理念、重心與內容的變化。

#### 一、各時期的變化

##### (一) 1950 年代至 1960 年代：戰後賠償時期

日本在 1954 年 10 月 6 日參與「可倫坡計畫」，開始推動技術協力的援助，並將每年的 10 月 6 日定為「國際合作之日(国際協力の日)」。隨後，日本分別與東南亞國家簽署賠償協定、「準賠償協定」(無償資金合作)，都是戰後賠償的一環，也成為日後日本 ODA 政策重視亞洲的原型。直到 1958 年，日本開始對印度實施日圓貸款正式推動經濟協力，放寬援助貸款條件上的限制，才跳脫「戰爭賠償」性質，可說是改變的第一步。從經濟面發展來看，由於政策重點為振興出口，因此 1950 年代開始至 1960 年代的賠償與日圓貸款的提供，目的在於確保出口市場的擴大與重要原料進口來源。該成果也反映在 1960 年代末「附帶條件之援助(Tied Aid)」比率上：幾乎達到 100%。<sup>72</sup>

<sup>70</sup> 五百旗頭真，「戰後日本外交史」(東京：有斐閣，2010)，頁 79。

<sup>71</sup> 外務省，ODA50 年の歩み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pamphlet/oda\\_50/contents.html](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pamphlet/oda_50/contents.html)>2013 年 3 月 30 日檢索。

<sup>72</sup> 外務省，ODA50 年の歩み—1954—1976，「日本の姿勢は援助のタイド率が 1960 年代末まではほぼ 100%であったことにも反映されていきました」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pamphlet/oda\\_50/ayumi1.html](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pamphlet/oda_50/ayumi1.html)>(2013 年 3 月 30 日檢索)

## (二)1960 年代至 1970 年代：高度經濟成長時期與援助量的增加

日本於 1960 年代起迎接高度經濟成長時代。1974 年 6 月 DAC 正式會議中，採納不具法律效力的「對低度開發國家(LDC)提供不附帶條件之援助貸款相關備忘錄」，日本根據該協定在 1975 年大幅增加「不附帶條件之援助貸款」額度；1978 年財政年度開始實施<sup>73</sup>。至此，日本自戰後帶有「振興出口」色彩的對外援助開始轉型，尋求量的擴大(1964 年 ODA 的實際成績大約是在 1 億 1580 美元，1976 年成長了將近 10 倍為 11 億 490 萬美元；1972 年更是超越英國，成為世界第 4 大援助國)，以及援助構造的多樣化(1965 年設立青年海外協力隊、採取「商品貸款」、無償資金援助的形式等)。而 ODA 從此也成為確保資源來源的其中一種方式。<sup>74</sup>

## (三)1970 年代至 1980 年代：賠償結束與援助計畫的擴大

1976 年日本完成對菲律賓的賠償援助後邁向 ODA 新時代，並達成援助量倍增之目標。外務省於 1978 年以及 1980 年 2 度揭櫫 ODA 為基於國際責任與人道考量下推動的方針，同時也是身為和平國家的日本能為國際社會之和平與安定做出貢獻的唯一手段；此舉對國際合作領域而言具有畫時代意義。對於資源匱乏的日本而言，與存在相互依賴關係的開發中國家之間維持友好關係對於日本經濟發展而言極為重要<sup>75</sup>。1980 年所出版的「大平総理の政策研究会報告書(5)総合安全保障戦略」<sup>76</sup>也將 ODA 政策納入綜合安全保障戰略中。因此這時代的理念試行，成為往後制定 ODA 大綱以及新 ODA 大綱制定政策的方向。該時期的日本 ODA 對於援助地區分布也有所變化<sup>77</sup>。從「亞洲一邊倒」的現象，開始增加對中東、非洲、中南美、大洋洲的援助比例，特別是在 1973 年第 1 次石油危機爆發之後，日本

<sup>73</sup> 金熙德著，鈴木英司譯，徹底検証—日本型 ODA—非軍事的試み(東京：三和書籍，2002 年)，頁 79。

<sup>74</sup> 渡辺利夫・三浦有志，ODA（政府開発援助）日本に何ができるのか(東京：中公新書，2003 年)頁 10。

<sup>75</sup> 樋口貞夫，「經濟協力」，收錄於矢野暢編，東南アジアと日本(東京：弘文堂)，頁 262。

<sup>76</sup> 該資料是從網路資料「田中明彦研究室」的「総合安全保障研究グループ報告書」得到 <<http://www.ioc.u-tokyo.ac.jp/~worldjpn/documents/texts/JPSC/19800702.O1J.html>>該網頁內容註明出處為「大平総理の政策研究会報告書(5)総合安全保障戦略」一書。(2012 年 7 月 3 日檢索)

<sup>77</sup> 外務省，「ODA50 年歩み」(2004 年 10 月)，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pamphlet/oda\\_50/ayumi2.html](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pamphlet/oda_50/ayumi2.html) (2013 年 3 月 30 日檢索)

對於中東地區的重要性有所體認。日本對於該地區的援助比例，從 1972 年的 0.8% 到 1977 年成長到 24.5%。

#### (四)1980 年代至 1990 年代：日本成為世界最大援助國

隨著「量」的擴大，在「質」的方面也有諸多改善。1970 年代，IMF、世界銀行等提出「發展的最終目標在於持續改善個人福祉」，也就是對於BHN(基礎生活領域)的援助，日本也自 1973 年、1975 年、1977 年開始分別進行災害緊急援助、文化無償資金協力、糧食增產援助等。但是日本的開發理念和當時以「小政府」為主的主流國際開發理論不同，較重視政府所發揮的功能，之後影響國際社會重視制度的建立。另外，由於受到國際社會所批評的過度注重經濟發展為開發目的，日本開始重視環境人權與開發的平衡，並於 1989 年發表「顧慮開發中國家環境之OECF<sup>78</sup>方針(環境配慮のためのOECFガイドライン)」。同時，日本ODA援助規模在 1983 年超越西德、1986 年超越法國，在 1989 年成為世界最大援助國。

#### (五) 1990 年至 1999 年：ODA 大綱揭示援助理念

日本朝野開始關注ODA政策的背景是因為經濟繁榮，加上波斯灣戰爭時提供 130 億美元的援助卻招來國際社會批評之故，促使政府重新思考對受援國的民主化以及人權、軍事政策等問題與ODA政策之間關聯性。隨後，政府於 1992 年 6 月制定中長期且綜合性的援助政策的「ODA大綱 4 原則」<sup>79</sup>：(1)環境與開發並重；(2)避免用於軍事用途以及避免助長國際紛爭；(3)注意開發中國家的軍事支出、大規模破壞性武器的開發、製造、武器進出口動向；(4)促進開發中國家的民主化，協助引進市場經濟制度、注意基本人權與自由的保障狀況。根據 4 原則，屬於積極性援助案例(增加金額、重啟援助)為本論文研究對象的越南，以及 1995 年村山富市首相出訪中東各國時，提及政府派遣自衛隊至戈蘭高原、設立中東開發銀行與相關資金分擔等日本對於中東和平的貢獻。因此國際社會對於日本的期待依舊

<sup>78</sup> OECF:提供ODA貸款以及私人部門的投資財政。所有的ODA貸款必須根據日本政府以及與受援國政府之間的協定。資料來源: <http://www.globalhand.org/en/organisations/25083> (2012 年 7 月 5 日檢索)

<sup>79</sup> 外務省，「政府開發援助大綱」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taikou/taiko\\_030829.html](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taikou/taiko_030829.html))(2012 年 7 月 5 日檢索)

是著重在資金面的貢獻；另一方面，日本對於進行核試爆的中國、印度、巴基斯坦的援助，則是因不符 4 原則而刪減援助金額，甚至一度停止援助。

在援助過程中，日本如何創造獨立性成為援助的課題。在援助地區方面，雖然約有 6 成比例是提供亞洲各國，但日本也站在國際社會領頭羊的位置召開非洲開發會議(TICAD)，提倡非洲各國的自主性與國際社會夥伴的重要性。1996 年 OECD-DAC 高層會議上制定「DAC 新開發戰略」<sup>80</sup>，日本於其中扮演關鍵性角色；援助對象國方面，自 1993 年開始制定中長期國別援助方針；1998 年起，將方針具體化，以每 5 年為原則針對援助目的以及重點領域等制定國別援助計畫。

#### (六)2000 年代之後：ODA 預算的減少與由量轉為質的改革

1990 年代後半，由於財政狀況每況愈下，不得不調整 ODA 援助規模。1997 年財政構造改革會議報告中，內閣會議通過「由量轉為質」的方針，1998 年度開始 ODA 預算開始減少，但大致延續 1990 年代制定的方針。1999 年日本政府制定「政府開發援助之中期政策」，援助品質成為 ODA 的重點方針。並且重視開發中國家的自主性與夥伴關係，配合各國內政等情況實施援助，各機關與民間各自扮演角色並合作，積極展開「顔の見える援助」。2001 年美國重回世界最大援助國的地位。由於 2001 年 911 事件之因，開發問題的重要性再度受到注目，日本再度表態增加 ODA 預算。以下是 1990 年代至 2010 年各國 ODA 援助順位變化：

---

<sup>80</sup> 1996 年 DAC 上級會議中採用的 21 世紀長期援助方針。在彙整的部分，日本發揮了核心角色的功能。



圖 2-1 1990 年代至 2010 年各國 ODA 援助順位變化

資料來源：外務省編，2012 年版政府開發援助（ODA）白皮書。頁 51。

日本的ODA政策架構為：(1)ODA大綱：揭示政府開發援助的理念或原則等明確大方向；(2) ODA中期政策：以 3 至 5 年為基礎制定ODA基本方針、重點課題等途徑或是具體解決方案；(3)國別援助方針：從 2007 年開始制定。為了能即時配合每年日本的外交政策進展，或是當年度發生的新課題，在最快的時間內明確訂定重點事項，反映各年度的事業計劃為目的。從 2011 年開始每 3 年 1 個循環，每年針對 40 個到 50 個國家制定該援助方針<sup>81</sup>；(4)事業展開計劃：原則上，是依據日本在各ODA援助對象國所實施的重點領域、開發課題、協力計劃過程中所彙整的內容(圖 2-4)。

<sup>81</sup> 外務省國際協力局、「戰略的・効果的な援助の実施に向けて(改訂版)」(平成 23 年 10 月)，<<http://www.mofa.go.jp/mofa/gaiko/oda/kaikaku/mieruka/pdfs/index.pdf>>，頁 4。(2012 年 2 月 9 日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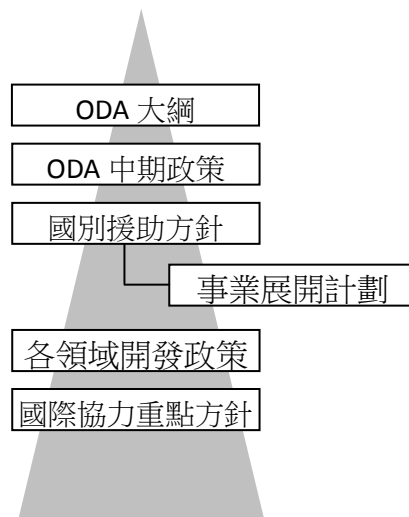


圖 2-2 ODA政策之架構<sup>82</sup>

資料來源：外務省編，2011 年版政府開發援助（ODA）白皮書。2012 年 3 月

## 二 從 1990 年代各年度 ODA 政策與白皮書觀察變化

根據 1993 年到 2000 年於外交青書中所發表的 ODA 政策以及 2001 年 ODA 白皮書<sup>83</sup>，基本上可歸納為 5 個援助重點領域：

- (1) 減貧對策與社會開發領域的援助(人間安全保障的重視、基礎教育、醫療、對於女性的健康、教育、參加社會經濟活動的援助改善)
- (2) 經濟社會基礎建設的援助
- (3) 人才培養、與知的援助(人才培養、市場經濟制度支援、經濟政策、經濟構造調整援助、民主化制度的援助)
- (4) 地球規模的環境議題因應策略(環境、人口、愛滋病、糧食、能源、藥物)
- (5) 亞洲金融風暴的因應政策等經濟構造改革支援
- (6) 紛爭與開發、防災復興

<sup>82</sup>外務省編，2011 年版政府開發援助（ODA）白書，頁 56。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1\\_hakusho\\_pdf/pdfs/11\\_all.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1_hakusho_pdf/pdfs/11_all.pdf)>(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83</sup> 外務省，「2001 年 ODA 白皮書」(概要)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2001\\_2.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2001_2.html)> (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7) 債務問題(債務救濟因應策略與減貧戰略報告(PRSP))

(一) 2003 年ODA大綱修訂：

日本政府鑒於 10 年來，國內財政狀況的嚴峻，以及為因應 2001 年的 911 事件等情勢導致國際社會更動援助方向，必須提高ODA的戰略性、機動性以及透明性與效率性，並加強國民參與，因此決定修改ODA大綱。2003 年修正後的ODA大綱，明確點出ODA目的為：「為達成對國際社會之和平與發展有所貢獻，並透過ODA援助確保我國安全與繁榮(国際社会の平和と発展に貢献し、これを通じてわが国の安全と繁榮の確保に資すること)」<sup>84</sup>。

表 2-1 2003 年日本ODA大綱<sup>85</sup>：

基本方針	繼承支持開發中國家的自助努力之主張。 關切個人之「人類安全保障」。 進一步加入男女共同參與計畫之視角確保援助公平性。 活用日本的經驗，與國際社會協調合作。
援助實施原則	基本上依照舊大綱推動。 環境與開發並行，避免用於軍事用途，必須注意是否用於大規模毀滅性武器的大量開發、軍事支出以及武器進出口動向、民主化、人權或是引進市場經濟等努力。 考量對方國家的援助需要、社會以及經濟狀況實施 ODA
重點課題	強調「減貧」、「持續成長」、「對於地球規模問題的處理」、「和平構築」等重點課題。
援助政策的立案與實施	以政府立場推動一貫性的援助政策，強化與受援國之間的政策協議，強化當地機能，並擴大 NGO 等援助關係者之間的合作與強化人民的參與。

<sup>84</sup> 外務省，「政府開發援助大綱の改定について」(平成 15 年 8 月 29 日閣議決定)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o/04\\_hakusho/ODA2004/html/honpen/hp203010000.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o/04_hakusho/ODA2004/html/honpen/hp203010000.htm) (2012 年 8 月 1 日檢索)

<sup>85</sup> 同前註。



資料來源：外務省，2003 年 ODA 大綱。

(二) 2005 年 ODA 中期政策整理<sup>86</sup>：

因應國際情勢變化，揭示更加具體且不同的政策方向：

- (1) 新 ODA 中期政策的制定：關於 ODA 重點課題等將明確訂定具體的對策
- (2) ODA 的擴大：確保與日本在國際社會扮演的角色相符的援助水準，今後 5 年內將追加 100 億美元的 ODA 事業量。
- (3) 對於印尼蘇門答臘島發生的大規模地震與海嘯災難的援助：資金(5 億美元的無償資金援助)、人力貢獻(派遣緊急援助救難隊伍等)、技術(海嘯預警系統等)
- (4) 和平建構：表明將援助伊拉克，並提供 15 億美元的無償資金援助、決定實施的援助案件。
- (5) 日美戰略開發協調機制運作：日美對於選擇今後在戰略意義上重要的國家並提供援助的協調機制達成共識。
- (6) 對中 ODA：至 2008 年北京奧運舉行之前，將終止新日圓貸款事業。

(三) 2007 至 2012 年之國際合作重點方針整理<sup>87</sup>

2007 年開始，每年制定顯示國際合作理念的 ODA 大綱與中期政策(5 年到 10 年程度)以及作為各國具體援助指針的國別援助計劃(每 5 年一次)。該方針是因應日本外交政策的進展與新興開發課題所需，以迅速應對的方式釐清重點事項，目的在於反映每年的案件形成。

---

<sup>86</sup> 外務省，「2005 年(平成 17 年)ODA 白書」(概要)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hakusyo/2005.html>>(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87</sup> 外務省國際協力局，「2007 年(平成 19 年)國際協力重點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19\\_jyuten.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19_jyuten.pdf)>(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1. 2008 年國際合作重點方針<sup>88</sup>：

為使日本充分在 2008 年所召開的第 4 回非洲開發會議(TICAD IV)、G8 北海道洞爺湖高峰會中展現領導能力，特別著重在氣候變遷的對策上與對非洲開發政策，實施的重點課題如下：(1) 環境、氣候變遷的因應策略；(2) 開發中國家的經濟成長；(3)民主化制度的穩定與市場經濟化制度的援助；(4)和平建構與反恐行動；(5)人類安全保障的確立。

2. 2009 年國際合作重點方針<sup>89</sup>：

由於 2008 年 9 月爆發金融海嘯，不僅是已開發國家，開發中國家更是受到嚴重打擊。日本運用 ODA 政策持續協助開發中國家持續的成長，率先在 2008 年 11 月華盛頓高峰會上(Washington Summit)上表態將提供國際貨幣基金(IMF)最高金額的 1000 億美元融資，並於 2009 年 2 月完成簽署。2009 年 4 月，於倫敦召開的 G20 高峰會上提出更加具體的援助對策，也就是宣布將提供最大規模的緊急財政日圓貸款援助 3000 億日圓，用於擴大內需時所需的資金，並與國際援助機構合作，針對受到金融海嘯影響的領域、人與人之間的安全網絡的整備、基礎建設、低碳社會的建構，促進人才培養與交流等提供援助。

2009 年 11 月，日本首度與湄公河地區的各國領袖舉行高峰會談，鳩山由紀夫首相表達其東亞共同體的構想，從矯正區域內部的貧富差距觀點是改善湄公河地區狀況的核心。該會議中並提到湄公河地區綜合性的地區發展、環境氣候變動「綠色湄公河 10 年倡議(A Decade Toward the Green Mekong Initiative)」以及克服脆弱性的對策，擴大合作與交流等三個支柱。確立與湄公河地區間達成「彼此為共同建立共有的繁榮未來的夥伴關係」之共識。並在往後 3 年內提供 5000 億日圓以上的援助。並且藉由日本與越南舉行領袖高峰會之際，決定對越南提供

---

<sup>88</sup> 外務省國際協力局，「平成 20 年國際協力重点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0\\_jyuten.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0_jyuten.pdf)>(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89</sup> 外務省國際協力局，「平成 21 年國際協力重点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1\\_jyuten.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1_jyuten.pdf)>(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480 億日緊急財政日圓貸款。

因此該年度的重點方針在於：(1)開發中國家政府的財政援助(緊急財政援助日圓貸款為 3000 億日圓)，並與世界銀行、亞洲開發銀行(ADB)等協調，機動性提供內需擴大所需要的資金。(2) 援助容易受到波動影響的領域與人才的培養。(3)基礎建設的整備；(4)財政、金融政策的企劃、立案與實施能力的開發援助；(5)中小企業的援助、促進貿易投資；(6)低碳社會的整頓(運用日本優異的環境技術，實施相關的制度整備、確保再生能源等方法)(7)促進得以擔當亞洲經濟成長的產業人才培育與交流。

3. 2010 年國際合作重點援助方針:<sup>90</sup>該年度國別援助方針為民主黨政權上台後第一份ODA政策文件。

(1) 至 2015 年為止的千禧年開發目標，推動相關的人類安全保障(強化保健、教育領域)

(2) 鳩山倡議(「鳩山イニシアティブ」): 關切氣候變遷因應策略與相關國際談判進展，並提供援助。將尋求在 2012 年底為止官民雙方合計提供 150 億美元的具體援助。

(3) 對亞洲地區的援助：官民合作。

貿易投資環境的整備需要活化的民間活動支援、提升治理能力、克服成長阻礙。

(4) 透過 ODA 援助能源國家確保能源來源，並尋求周邊區域秩序的安定化、建構戰略關係。

(5) 基於「因應恐怖攻擊之新戰略(テロの脅威に対処するための新戦略)」<sup>91</sup>，援助阿富汗、巴基斯坦與中亞地區，尋求周邊區域安定。提供擔任「New Public」主體的NGO相關活動以及基礎的支援，並強化和外務省和JICA援助體制之間的連結

---

<sup>90</sup>外務省國際協力局、「2010 年(平成 22 年)國際協力重点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pdfs/22\\_jyuten.pdf](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pdfs/22_jyuten.pdf)> (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91</sup> 外務省，「テロの脅威に対処するための新戦略」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terro/pdfs/shinsenryaku.pdf> (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 4. 2011 年國際合作重點方針<sup>92</sup>：

為讓日本社會早日從東日本大地震中復興，除了和國際社會合作，提供防災與震災的經驗與對策，和援助機構等相關單位合作，對提供重災區的復興與防災對策有所貢獻；並運用 ODA 政策所支援的官民一體的「開放復興(開かれた復興)」策略列為最優先課題，因此重點在於「復興外交與 ODA」。

- (1) 為了對支持日本再生與復興所需的經濟成長有所貢獻，將活用對於開發中國家的援助：民間企業積極透過 ODA 政策事業計畫積極向外輸出基礎建設(如耐震性相關技術、節約能源、環境技術等)，強化與多數日本企業活動的東南亞協區域的連結性；
- (2) 日本將盡所能地如實履行國際約定(MDGs、對非洲、阿富汗、湄公河地區援助、氣候變遷領域的相關公約)，不因震災影響。

#### 5. 2012 年國際合作重點方針<sup>93</sup>

2011 年(平成 23 年)12 月 24 日內閣會議通過「日本再生基本戰略」，在重點領域制定：

- (1) 加快實施「新成長戰略」的角度，透過成套基礎建設海外輸出、政府與中小企業的官民合作以支持日本經濟成長；建構低碳社會、援助緬甸、並強化與包含湄公河地區在內的 ASEAN 的連結性與導正貧富差距。
- (2) 為了更強力推動日本再生，應開拓「國際開發(國際のフロンティア)」<sup>94</sup>，透過「世界整體成長(世界におけるインクルーシブな成長)」<sup>95</sup>，針對千禧年開發目標(MDGs)以及非洲(TICAD)、太平洋島嶼地區等援助，實現對人類安全保障的貢獻。而透過政府、地方自治體、NGO、中小企業在內的民間企業、大學、個人等

<sup>92</sup>外務省國際協力局，「2011 年(平成 23 年)國際協力重點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3\\_jyuten.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3_jyuten.pdf)> (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93</sup> 外務省國際協力局，「2012 年(平成 24 年)國際協力重點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4\\_jyuten.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pdfs/24_jyuten.pdf)>

<sup>94</sup> JICA WORLD 特別号，「日本再生の基本戰略」(2012 年 4 月)

<<http://www.jica.go.jp/publication/j-world/1204special/pdf/03.pdf>>，頁 7(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95</sup> 同前註。該名詞意指，社會整體每個人都能受到恩惠而成長。

援助力量的擴大，致力於落實國際合作。

民主黨政權執政的3年間，確實延續2007年開始制定的國際合作重點方針，並更清楚地提出援助政策實施的方向。

當時的岡田克也外務大臣在2010年2月宣布於外務省設置專案小組<sup>96</sup>，彙整各方意見後<sup>97</sup>，發表「增進開放之國家利益—與世界人民共同生活、創造和平與繁榮：ODA內容相關檢討之最終彙整」<sup>98</sup>。該文獻中也提到「有鑑於國民未充分認同ODA，為獲得國民的理解和支持需重新檢討ODA」，因此在檢討後發表的ODA，延續2005年制定的ODA中期政策<sup>99</sup>重點課題，提出3大支柱(「三本柱」)，即「削減貧困」、「和平建構」、「持續的成長」。該份報告是「在岡田外相的指示之下開始進行檢討」<sup>100</sup>，明顯和過去自民黨做法不同，而是「政治主導」。<sup>101</sup>

從往後3年民主黨政權發表的ODA政策內容中看到，民主黨較自民黨多了社會主義色彩，像是提出具體重視環境領域方針的「鳩山倡議」，以及對於人類安全保障所制訂的具體方針：不論是在對阿富汗、中東地區的援助有了具體的文件依據—「因應恐怖攻擊之新戰略(テロの脅威に対処するための新戦略)」，明確描述將從基礎建設的整備、協助當地治安秩序的建構、協助軍人重新融入社會、

<sup>96</sup> 外務省「外務大臣会見記録(要旨)」(平成22年2月)

<[http://www.mofa.go.jp/mofaj/press/kaiken/gaisho/g\\_1002.html#1-A](http://www.mofa.go.jp/mofaj/press/kaiken/gaisho/g_1002.html#1-A)>(2013年3月14日檢索)

<sup>97</sup> 外務省「平成22年度(2010年度)NGO・外務省定期協議会『臨時全体会議』-ODAのあり方に関する検討-」(2010年4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min/oda\\_ngo/taiwa/ngo22\\_zen\\_r.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min/oda_ngo/taiwa/ngo22_zen_r.html)>(2013年3月14日檢索)

<sup>98</sup> 外務省，「開かれた国益の増進—世界の人々とともに生き、平和と繁榮をつくる—：ODAのあり方に関する検討 最終とりまとめ」(全文)(2010年6月29日)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kaikaku/arikata.html>> (2013年3月14日檢索)

99

外務省，「2005年新ODA中期政策の策定」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chuuki/new\\_ronten.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chuuki/new_ronten.html)>(2013年3月14日檢索)

<sup>100</sup> 「外務省、ODA改革としてNGOとの連携強化」

<<http://www.npoweb.jp/modules/news1/article.php?storyid=3326>>(2013年3月14日檢索)

<sup>101</sup> 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年9月26日)，頁5-6。

就業等軟硬體方面提供援助，並宣布將在 5 年內投入 50 億美元資金協助重建；還是對於將 ODA 政策與新成長戰略兩相結合，發揮官民一體力量，達到日本與受援國經濟外交關係上雙贏局面的方針，並大致符合「3 大支柱」的原則。而 ODA 政策內容從抽象化到具體化的演變，反映在本論文研究對象國家越南的援助歷程。

#### (四) 小結：

綜上所述，將日本的 ODA 政策發展、流變整理如下表：

表 2-2 日本 ODA 政策發展沿革

時代	特色	說明
1954 年	戰後賠償	經濟：與亞洲各國締結賠償協定，以戰後處理為名義進行援助(1976 年結束)。為「重視亞洲的援助」的原型。
1976 年		政治：協助美國援助反共國家，藉此達到要求美國歸還沖繩。
1977 年	援助擴張	1977 年主張「援助倍增計畫」，援助擴大，開始國際化。
1991 年		1980 年大平內閣提出「綜合安全保障戰略」，援助成為其中重要的一環。
1992 年	後冷戰期	國際社會陷入「援助疲乏」狀態。日本成為世界最大援助國。
2002 年		1992 年首度制定 ODA 政策大綱。 財政困頓加上波斯灣戰爭後得到的反應，日本體認資金援助的極限，因此參與 PKO 成為新重點。
2002 年	911 事件之後	日美相互協調。
2008 年		2003 年修正 ODA 大綱。2005 年 ODA 中期計畫。 安全保障面臨的威脅增加，日本援助額度也增加，並將援助目的定調為國家利益，強調「人類安全保障」。

2009 年 政權輪替 民主黨政權上台，重新檢討 ODA 政策並提出「減貧、  
2012 年 和平建構、持續成長」3 大支柱，並發表「新成長戰略」。  
311 東日本大地震之後，以「復興外交」為發展重點。  
資料來源：作者製表



## 第二節、日本 ODA 政策與國家利益

### 一 國家利益：

「國家利益」雖然常被用於分析國家目標，在學術性定義出現之前，原本是政治人物在現實政治中使用的名詞，且各方學者對於該名詞之定義並未形成共同見解，因此定義模糊<sup>102</sup>。「國家利益」的原文為「National Interest」，若著眼於「National」的解釋，根據牛津辭典可解釋為組成「國家」的「國民」，因此可指「國民利益」；或是將「國家」視為一個整體所共同面對的情勢，因此也可指為「國家利益」<sup>103</sup>。特別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國民的政治地位以及對於政治議題的關心程度逐漸升高，「國家利益」的概念不再侷限於擁有實質政治權力者，而是逐漸加入「國民利益」的概念。因此一國的外交政策正是為了實現國家利益而存在<sup>104</sup>。雖然一般而言，國家利益並不會隨著時代而改變，但是在特定項目上還是會採取特殊行動。也就是說，一個國家會隨著國家利益確立而制定目標；隨著目標確立而制定政策，隨著政策確立採取行動。

西方學者對於「國家利益」的定義如下：

1. 摩根索(Hans Morgenthau)的定義：現實主義代表學者摩根索認為，國際政治的最終目標在於獲得權力，因此一國依如何獲得最大權力的手段定義國家利益的內涵，也就是一種「國家利益調整的過程」。因此基本上是在「兩權相害取其輕」的情況之下所做出的選擇(lesser evil)<sup>105</sup>。此外，摩根索並將國家利益定位為國際政治學的基本概念，認為利益永遠都是在採取政治行動時評判的

---

<sup>102</sup>日本綜合研究所，『國際經濟協力の効率化のための官民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検討調査』報告書、2000年3月，頁1。<[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2013年1月18日檢索)

<sup>103</sup> Definition of national in English，<<http://www.oxforddictionaries.com/definition/english/national>>

<sup>104</sup>日本綜合研究所，『國際經濟協力の効率化のための官民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検討調査』報告書、2000年3月，頁1<[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2013年1月18日檢索)

<sup>105</sup>同前註，頁2。



標準，並將之分為 2 個等級：至關重要之利益(vital interest)與次要利益  
less-important interest)<sup>106</sup>。

2. 紐克特南(Donald Nuechterlein)的定義：紐克特南認為，不變的國家利益大致可分為以下 3 項：

(1)「國防」：國防上的國家利益為，保障國家安全免於受到來自他國的威脅，具體而言指國家應基於存亡條件之基礎盡到守護國民、領土以及國家安全等最低限度的義務(National Minimum)。

(2)「經濟」：泛指一個國家的貿易或透過從事跨國經濟活動擴大自身利益。而這也是日本最重視的利益<sup>107</sup>。

(3)「世界秩序」：維持並促進國際社會安定的秩序與和平。和前兩項較為狹義的國家利益相較之下，本項較屬於廣義的國家利益或是國際利益。

而上述 3 項國家利益會隨著時代發展有不同的優先順序，例如，第 2 次世界大戰前的日本重視發展軍事力量；但戰後日本最重視的是國家利益是經濟利益。因此紐克特南認為國家利益基本上依照下列 4 個劃分方式判斷<sup>108</sup>：

- A. 生存利益(survival interest)：危及國家存亡的情況，甚至有丟失領土的危機。
- B. 緊要利益(vital interest)：對國家安全有重大威脅並造成恐慌的情況，若是坐視不管國家可能滅亡。
- C. 主要利益(Major interest)：國際情勢發生不利狀況，若不採取因應措施將可能對國家造成明顯危害。
- D. 周邊利益(Peripheral interest)：即便作壁上觀，也不會對國家造成危害；即使會影響也只是輕微程度。

---

<sup>106</sup> Hans Morgenthau, *The Impasse of American Foreign Policy*(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2),p.191.

<sup>107</sup>日本総合研究所，『国際経済協力の効率化のための官民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検討調査』報告書(2000年3月)頁4，<[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 (2013年1月18日檢索)

<sup>108</sup> Donald Nuechterlein, "The Concept of National Interest: A Time For New Approach," *Orbis*, Vol.23, No.1 (Spring 1979), pp.73-92.

而根據上述國家利益的標準推測，摩根索與紐克特南所認為的「不變的國家利益」即為「充實國防・發展經濟・實現國際社會秩序的安定」。

另一方面，國內學者林碧炤總結「國家利益」為：(1)國際政治的本質是決定國家行為的最基本因素；(2)國家以追求利益為主要目的，但此種作為不能超越其能力的範圍；(3)空洞的道德觀念不足以構成國家利益的要件，實際主義和權力才是國家利益的基礎；(4)政治行為或外交決策必須用權力的標準去衡量，不能使用一般的道德觀念或個人的道德標準去評估。<sup>109</sup>

## 二 日本的國家利益

根據日本外務省發表的外交青書中<sup>110</sup>，會在「概觀」回顧前年度的國際情勢變化與日本的國家利益，像是透過與美國之間在安全保障領域方面深化合作，以「東協區域論壇(ASEAN Regional Forum, ARF)」為基礎，強化兩國間或多邊國家之間的對話框架，強化彼此關係；另外，國際社會的和平與穩定也是日本實現國家利益的一環等。由此可知，提到日本的國家利益，身處東亞的地緣政治要素占了十分重要的比例。對日本而言，亞洲地區在日本對外市場開拓、資源提供以及海上運輸路線確保方面的重要性自是不言可喻。

且值得注意的是，在 2011 年的外交青書中<sup>111</sup>，特別將「追求日本國家利益與展開積極外交」獨立成一個標題，提及(1)必須強化日美同盟與亞太各國之間的網絡；(2) 推動經濟外交；(3) 面對全球性議題的因應對策以及建構國際規則提供貢獻等涵蓋國家安全、經濟與世界秩序 3 大重點。

## 三 日本的 ODA 政策與國家利益

---

<sup>109</sup> 林碧炤，國際政治與外交改革(台北：五南圖書公司，2004 年)，頁 217-218。

<sup>110</sup> 外務省，「2010 年(平成 22 年)外交青書」，網頁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0/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0/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111</sup> 外務省，「2011 年(平成 23 年)外交青書」，網頁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1/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1/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日本在 2 次世界大戰戰敗後，受限於憲法第 9 條規定不得擁有軍隊，因此，追求國家利益的手段須仰賴更為靈活的運用。在此背景之下，具彈性的 ODA 政策內容與運用方式也自然地結合國家安全利益。以「援助國家」與「受援國家」的立場而言，提供援助的國家並不是單方面地做慈善事業，而是一種「相互依賴」的性質，也就是「受援國家」對「援助國家」而言也有一定程度的誘因吸引。另外，雖然是「國家利益」，但對於具有廣泛意義的安全保障的國際秩序的維持以及形成也息息相關。根據每年外務省公布的外交青書中關於「日本的國際合作（ODA 與地球規模課題的因應對策）」<sup>112</sup>的論述，將 ODA 視為解決當前面臨諸多問題的有效解決手段。從各領域中累積經驗的合作，可以支援開發中國家重建國家的過程，以及提供較能長期穩定發展的可能對策。另外在環境問題或氣候變遷等跨國課題上也採取積極的作為。特別是外務省當初制定 2012 年 ODA 預算案時，更是一反過去 14 年以來 ODA 預算幾乎遭到砍半的情況<sup>113</sup>。

從第一節概述的日本援助發展史回顧中可看出，日本所面臨的國內外情勢變化，在援助政策上具有多重目的，列舉如下<sup>114</sup>：

1. 透過援助強化雙邊關係
2. 確保安全保障(取代軍事方面的支援，維持並強化日美關係)
3. 國際秩序的維持與形成(冷戰時期的因應、冷戰時期後新秩序之摸索、海洋秩序的形成等)
4. 強化自身在國際社會的地位與發言權
5. 產業振興政策(振興出口與產業基礎的修繕)
6. 避免經濟摩擦

---

<sup>112</sup> 外務省，「2012 年(平成 24 年)外交青書」(網頁版)，「2011 年の国際情勢と日本外交の展開」  
< [http://www.mofa.go.jp/mofa/gaiko/bluebook/2012/html/chapter0/chapter0\\_01.html#h10](http://www.mofa.go.jp/mofa/gaiko/bluebook/2012/html/chapter0/chapter0_01.html#h10) > (2013 年 9 月 29 日檢索)

<sup>113</sup> 同前註。原文：「2012 年度外務省 ODA 当初予算案は、過去 14 年間で半減した ODA 予算の反転の端緒を開くことができた」。

<sup>114</sup> 同前註。

7. 自然資源的確保
8. 國際金融體系的順利運作(包含日本的債權保全)
9. 因應氣候變遷、能源、傳染疾病、反恐、海盜問題等跨國課題
10. 提高日本的國際地位(提升國家形象)

根據「日本綜合研究所」在 2003 年 3 月發表的「國際經濟協力の効率化のための官民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検討調査」<sup>115</sup>，指出過去日本的國際經濟合作，特別是在 ODA 方面，並未明確意識國家利益的概念。固然在大平正芳政權時期將 ODA 政策視為綜合安全保障政策的一環，且具有戰略意義，但對外援助的本質容易因範圍過於廣大而忽略其為追求國家利益的手段之一。<sup>116</sup> 1997 年亞洲金融風暴之後，日本再度體認到與東亞之間強烈的相互依賴性，對金援開發中國家的持續開發，廣義上包含維持和平的意義；同時，經濟上受創的國家透過構造改革促進成長，社會秩序的安定化等作為，都與日本的國家利益息息相關。在 ODA 政策加入國家利益的觀點，與經濟政策上做有機連接，這些都是因應國際情勢變化得出的做法。而在 2003 年內閣決議公布的「ODA 大綱」修訂版內文中首度提及「國家利益」與「現地主義」，透過 ODA 政策追求「國家利益」<sup>117</sup>。而這一段文字也使得 ODA 政策成為國民建立共同的認知：援助政策為維護日本的國家安全與經濟利益而存在。<sup>118</sup> 若缺少這一層共識，將來在對外援助的規模、額度增加，或是提升其戰略地位都有相當難度。<sup>119</sup>

---

<sup>115</sup> 日本綜合研究所，「國際經濟協力の効率化のための官民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検討調査」(2003 年)，頁 14。<[http://www.gri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http://www.gri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 (2013 年 1 月 18 日檢索)

<sup>116</sup> 星山隆，「我が国政府開發援助(ODA)の位相—援助の多元性と国益—」，財団法人世界平和研究所，2006 年 9 月，頁 2<<http://www.iips.org/research/data/bp318j.pdf>> (2013 年 1 月 18 日檢索)

<sup>117</sup> 外務省，「政府開發援助大綱の改定について」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taikou/taiko\\_030829.html](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taikou/taiko_030829.html)> 「ODA を通じて開發途上国の安定と発展に積極的に貢献する。このことは、我が国の安全と繁栄を確保し、国民の利益を増進することに深く結びついている 特に我が国と密接な関係を有するアジア諸国との経済的な連携、様々な交流の活発化を図ることは不可欠である」(2012 年 8 月 1 日檢索)

<sup>118</sup> 星山隆，「我が国政府開發援助(ODA)の位相—援助の多元性と国益—」，財団法人世界平和研究所，2006 年 9 月，頁 67。<<http://www.iips.org/research/data/bp318j.pdf>> (2013 年 1 月 18 日檢索)

<sup>119</sup> 同前註。

對於只能用外交解決國際糾紛，並顧慮到若無安定的國際社會秩序將嚴重影響資源與市場的確保，對天生在這兩方面處於劣勢的日本而言，ODA 政策追求國家利益的必須性比其他國家運用 ODA 政策來得重要，一方面透過 ODA 形塑「和平國家」的形象，對國際社會的和平做出貢獻；二方面透過 ODA 強化與其他國家之間的關係，確保自己的國家利益。

#### 四 援助效果評判標準：

以日本與本文研究對象越南的關係發展脈絡，以及經濟體規模判斷，日本為援助國家，而越南為受援國家。日本出於如何的動機援助越南，又想要透過 ODA 政策達到什麼樣的政策目標？根據本文第 1 章第 3 節文獻回顧部分提及 Klaus Knorr 在「The Power of Nation」書中將援助國家實施對外援助政策時所期望達成的目標效益依時間範圍分為長、中、短期論述可預測的政經利益；並用大篇幅論述政府透過經濟援助影響受援國政府政策實行上的權力互動關係。

表 2-3 透過經濟援助結果可預測的政經利益<sup>120</sup>：

分類	內容
可預期的短期經濟利益 (payoffs)	(1) 刺激額外增加商業的出口 (2) 可以消耗剩餘物品(如農產品、過時的軍需品等) (3) 刺激需要進口原料的外國生產 (4) 刺激或維持民間對外資的友好態度，或鼓勵投資資本的發展
可預期的短期政治、軍事利益	(1) 援助國和敵對國家競相影響受援國的政策，意即控制或取代受援國政府的影響力；保護援助國的影響力；獲得、維持軍事同盟關係；瓦解敵對國家的同盟關係

<sup>120</sup> 本表格引用自石原忠浩，「日本對中共的經濟外交：ODA 之研究」，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 年 7 月)，頁 19-20。

- (2) 獲得、維持援助國的友好關係
- (3) 鞏固受援國政府的地位；另一方面，也是強化在軍事上的有利地位
- (4) 改善援助國的軍事安全保障
- (5) 關心世界貧窮國家的國際形象之投影(project)
- (6) 向第三國家示意，承擔對受援國的政治義務(commitment)

長期的利益

- (1) 當貧困國家在經濟上比較有發展，他們將提供廣大的出口市場，而且更能吸引外國的民間投資
- (2) 當貧困國家的經濟能力持續改善之際，其政權相對而言是安定的，而且抵抗外來侵略勢力的能力也會提高
- (3) 當貧困國家的經濟有所改善，該國家的行為表現較為穩定且和平
- (4) 從制度、政策觀點而言，貧困國家的經濟成長也被期待能參與同質的世界環境

資料來源：Klaus Knorr, *The Power of Nations*, pp.169-170.

本文依分析角度——「戰略援助」的 5 項定義：(1)經濟福祉；(2)國家威信；(3)輿論支持為基礎；(4)和平外交；(5)國家安全保障，試圖結合並修正 Knorr 的可預期短期政經、軍事利益以及長期利益的內容，為本文的主題：目前日本援助越南的成果制定判斷標準。由於日本受限於憲法第九條緣故，除與美國建立軍事同盟關係之外，並無與其他國家建立軍事關係，因此 Knorr 所提出的「短期可預期之政治、軍事利益」中的「獲得、維持軍事同盟關係」與「改善援助國的軍事安全保障」並不適用於日本對越南實施援助政策可能達成之利益。

表 2-4 日本透過對越南援助可能達成之利益：

	援助國家(日本)	受援國家(越南)
經濟利益	刺激出口(Knorr Klausse) 確保來自第三世界的原料與能源的穩定(戰略援助)	在經濟上較有發展時，能提供廣大的出口市場，且更能吸引外國投資(Knorr Klausse)
政治利益	透過援助以鞏固受援國政府的地位(Knorr Klausse) 持續的援助政策可維持援助國的影響力(Knorr Klausse) 獲得、維持援助國的友好關係(Knorr Klausse) 擁有輿論支持的基礎(戰略援助)	經濟能力持續改善之際，其政權相對而言是安定的，也會提高抵抗外力的能力 (Knorr Klausse)
長期利益	和平外交的展現(戰略援助) 國家威信的建立(戰略援助)； 關心世界貧窮國家的國際形象之投影(project)，向第三國家示意，承擔對受援國的政治義務(Knorr Klausse) 協助開發中國家因應經濟問題，維持國際經濟秩序的運作(Knorr Klausse) 國家安全保障(戰略援助)	經濟有所改善，該國家的行為表現較為穩定，也將受到國際社會期待，參與同質的世界環境。 (Knorr Klausse)

資料來源：作者製表

### 第三節 日本與東南亞地區的政經關係發展

#### 一 日本與東南亞地區關係之概論

日本對亞洲地援助額度，自 1970 年代至今一直都是最大比例。雖然援助額度分配隨著近年，日本 ODA 援助重點方針朝向建構和平與漸漸重視非洲而下滑，但基本上占了援助額度近半比例。其中，日本特別將東南亞視為外交政策上高度優先的地區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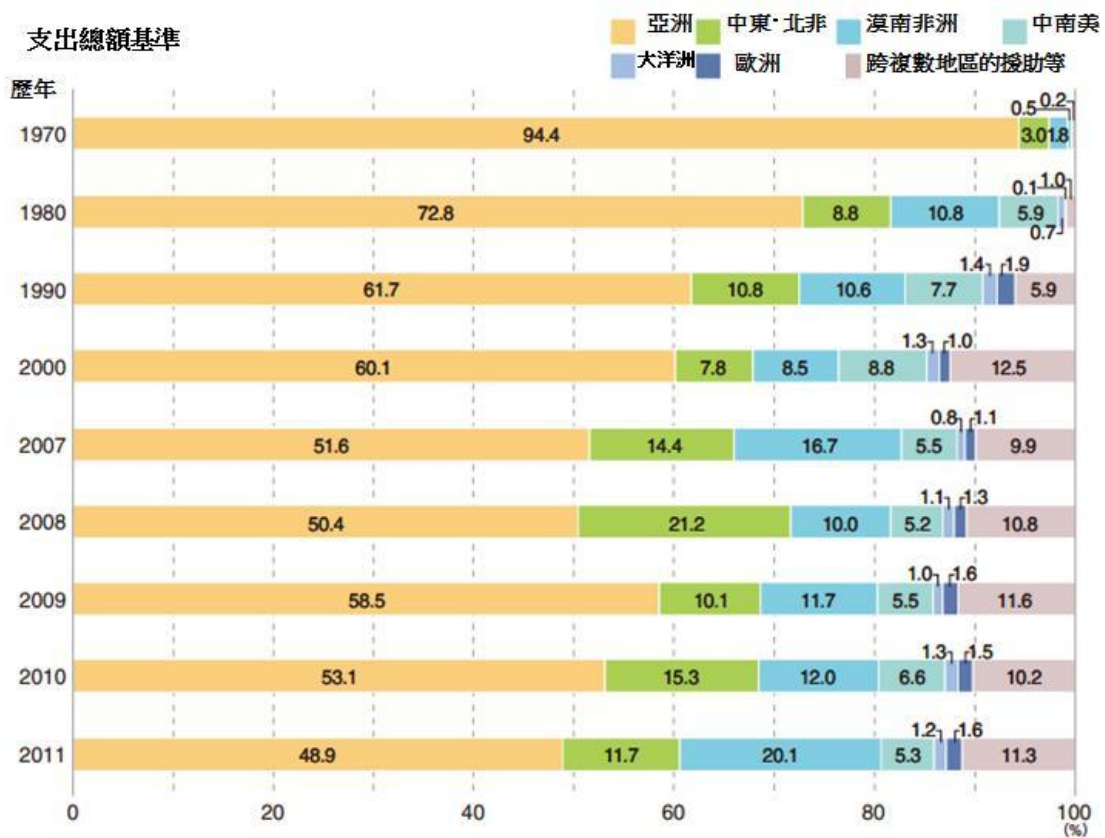


圖 2-3 日本雙邊ODA額度的地區分配<sup>121</sup>：

資料來源：2011 年版政府開發援助(ODA)白皮書，頁 50。

<sup>121</sup> 外務省，「2012 年(平成 24 年)政府開發援助(ODA)白書」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2\\_hakusho\\_pdf/pdfs/12\\_hakusho\\_0301.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2_hakusho_pdf/pdfs/12_hakusho_0301.pdf)>，頁 50。(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對日本而言不論是經濟還是政治方面，與東南地區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是相當重要。但另一方面，日本的東南亞政策並非直接且單純的。日本外交政策整體而言是以日美關係為基軸，而這也是日本在東南亞外交上的限制。根據外務省亞洲局的「東南亞政策」資料中所示：「不論國際社會如何看待我國的經濟發展，大多還是客觀看待日本為國際大國，並要求日本能對於安定世界秩序方面有所積極貢獻。尤其是東南亞之於日本，在世界政治變動上，就像是非洲之於EC(歐洲共同體)；拉丁美洲之於美國，也就是說對日本而言是選舉區，並不只是改善日本與東南亞各國之間的雙邊關係，同時也是在達到促進地區整體的和平與安定以及繁榮上做出更積極努力的貢獻。正是因為得以發揮相關功能，在國際社會中有助於我國地位的提升，特別是在我國以及與我國之安全保障方面全面依賴的美國之間的關係，更能加強我國的立場」<sup>122</sup>。從這一段文字可看出，日本將自己定位為「大國」，認為東南亞的安定是自己的責任，在這明確的定位同時，如此擔負責任的舉動，也意味著強化對美國的發言權。

1950年代以來，日本長年與東南亞國協(ASEAN)之間維持關係，同時也尋求與東南亞個別國家維持雙邊夥伴關係。延續戰後賠償之連結，建立夥伴關係的初期階段，主要是以經濟合作為中心。而隨著經濟關係的深化，夥伴關係也從經濟層面逐漸擴散到政治層面的合作。<sup>123</sup>今天日本與ASEAN的夥伴關係逐漸發展為安全保障關係。但是，日本與東南亞地區之間的關係也不盡然順利。第2次世界大戰的歷史記憶，讓日本意圖與東南亞之間建構起緊密關係的努力中受到限制，因為東南亞各國內部有時會對日本的意圖抱持疑慮。甚至，中國、印度等國家逐漸崛起成為區域大國，近年來對於東南亞國家的影響逐步增強，在該區域內，日本

---

<sup>122</sup> 外務省アジア局，「対東南アジア政策(案)」(昭和51年11月・昭和51年度ASEAN地域大使會議討議資料I・情報公開法による開示)，頁8。

<sup>123</sup> Jusuf Wanandi, "ASEAN-Japan Relations: The Underpinning of East Asian Peace and Stability," in *ASEAN-Japan Cooperation: A Foundation for East Asian Community* (Tokyo: Japan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xchange, 2003), p. 3.

所能扮演的角色也相對遭到壓縮。而這樣的原因讓日本在因應地區問題時，難以取得主導權。

## 二 日本與東南亞關係之歷史發展

日本在 1950 年代慎重發展與東南亞之間的關係<sup>124</sup>。

1952 年，日本在完成舊金山和平條約的簽訂之後終於脫離盟軍(GHQ)統治，得以成為一個真正獨立國家之後，日本與東南亞各國的關係主要是以交涉戰後賠償為開端，主要是由商品與勞務的無償援助所構成，由日本企業，特別是電源開發與社會基礎建設相關的企業促進對於東南亞的投資<sup>125</sup>。

進入 1960 年代，日本之所以進行對東南亞大規模的經濟援助，除了池田勇人首相(1960-1964 年)提出的「所得倍增計畫」帶動的經濟成長，同時也提出促進東南亞國民經濟的安定為目標，強化ODA政策。這樣的政策態度，來自於美國的冷戰政策支持。美國認為，務必要讓日本得以發揮建立一道足以對抗共產主義滲透亞洲的銅牆鐵壁，特別是防止滲透到緬甸與印尼，因此日本必須振興經濟。從振興經濟角度而言，東南亞身為提供日本產業發展所需之天然資源供給來源以及日本製品的出口市場，對日本經濟的重建具有相當大的貢獻。因此強化ODA政策等於是，日本從經濟面上補強美國在東亞政策上的鞭長莫及<sup>126</sup>。

佐藤榮作首相在 1966 年 4 月舉行的東南亞經濟開發閣僚會議上，日本政府保證將以日本GNP的 1%做為援助東南亞各國的經濟援助資金<sup>127</sup>。同年 8 月，日本以主要出資國成立亞洲開發銀行(Asia Development Bank, ADB)。日本企業在

---

<sup>124</sup> Sueo Sudo,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Japan and Southeast Asia: Forging a New Regionalis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 2.

<sup>125</sup> 井草邦雄，「日本の対東南アジア経済進出の構図」，收錄於矢野暢編，『講座東南アジア学 10—東南アジアと日本』(東京：弘文堂，1991年)，頁209。

<sup>126</sup> 波多野澄雄、佐藤晋著，現代日本の東南アジア政策—1950-2005 (東京：早稲田大学出版部，2007年)，頁83。

<sup>127</sup> 同前註，頁 155。

1960年代末期開始積極投資東南亞，特別是在被稱為「投資元年」的1972年，以製造業為中心，日本企業對於東南亞開始進行大規模對外投資<sup>128</sup>。而此時的東南亞經濟也從進口替代轉變為出口導向，各國政府為了吸引更多外資進入，開始制定一連串相關的外資法<sup>129</sup>，並且提升經濟社會方面的基礎建設水準，並引進外資，為本國工業製品所需的國內資本調度等戰略<sup>130</sup>。而這些轉變的背景是由於1970年代日本企業率先引起的東南亞投資熱所導致的結果。

此時整個亞洲的經濟發展，出現由日本主導的「雁型經濟發展模式」，對於東南亞可說是相當有效的經濟刺激政策。馬來西亞的馬哈迪總理也高舉「Look East」。隨著經濟關係益發密切，日本與東南亞地區間的關係出現幾個政治經濟層面上的轉變：

- (1) 東南亞國協(ASEAN)的成立：1967年，以多邊主義為出發點所誕生的東南亞政治新面貌。
- (2) 反日現象：由於日本在東南亞的經濟影響力擴大，導致東南亞國家對於日本反彈。最具體的事例為，1974年田中角榮首相訪問東南亞國家，在曼谷與雅加達遭遇反日抗議暴動。東南亞各國所顯現出的不滿情緒，迫使日本重新檢討其東南亞政策。
- (3) 越戰結束，美國勢力逐步退出東南亞，因此形成了新的真空狀態的戰略環境。在這樣的背景之下，外務省亞洲局提出了新東南亞政策。<sup>131</sup>

此時期日美在經濟發展上的逆轉：日本邁向高度經濟發展成為經濟大國，而美國卻在此時逐漸減少外援規模，並要求日本分擔援助責任，援助可能發生紛爭的周邊地區或是國家，防止共產主義擴張勢力。日本為了修復日本與東南亞關

---

<sup>128</sup> 井草邦雄，「日本の対東南アジア経済進出の構図」，收錄於矢野暢編，講座東南アジア学 10—東南アジアと日本（東京：弘文堂，1991年），頁212-213。

<sup>129</sup> 同前註。

<sup>130</sup> 同前註。

<sup>131</sup> 波多野澄雄、佐藤晋著，現代日本の東南アジア政策—1950-2005（東京：早稲田大学出版部，2007年），頁167。

係，也確保自身在東南亞地區的政治地位與影響力，1977年8月，福田起夫首相出訪東南亞各國時發表了堪稱影響後來日本對於東南亞外交政策的基本方針，鞏固與擴大日本在東南亞的影響力：「福田主義(Fukuda Doctrine)」，明白提出3項重大方針：(1)日本不會成為軍事大國；(2)日本與東南亞國家之間將以相互信賴為基礎建立夥伴關係；(3)日本將積極對於身為對等夥伴的ASEAN之間的團結與活力的強化，以及基於相互理解而與中南半島建立關係方面做出貢獻。福田主義旨在追求3個目標：(1)不採取具攻擊性的經濟外交，而是採用政治管道；(2)再度確認日本將支持地區機構ASEAN；(3)ASEAN與中南半島各國間樹立和平共存的關係<sup>132</sup>。儘管1970年代開始，東南亞的戰略環境已產生許多變化，然而隨著福田主義的發表，日本的東南亞政策進入全新階段，並成為後來日本與東南亞關係發展的重要基礎。這時期的援助也帶了「戰略援助」的色彩<sup>133</sup>。

1970年代到1980年代，日本與ASEAN之間的經濟合作關係更加強化。1977年8月，福田首相約定將援助ASEAN地區產業事業計畫10億美元。受到福田主義影響，鈴木善幸首相也將地方開發、能源以及人才等中小企業視為與ASEAN之間經濟合作的優先領域。1987年12月，竹下登首相在馬尼拉召開日本與ASEAN領袖高峰會上發表「日本與ASEAN之間共同的開發基金(ASEAN・Japan Development Fund(AJDF))」<sup>134</sup>。目的在於推動ASEAN民間經濟部門的發展以及協助推動ASEAN區域內整合。在該聲明中表明今後不僅增加雙方資金合作，並在3年內投入20億美元以上的資金。而實際投資規模，根據「日・ASEAN投資公司(在1991年改名為「日本亞洲投資公司」)」統計共出資2億美元以上，並透過各國開發金融機構完成日圓貸款與日本輸出入銀行融資的提供，總額達14.3美元。自1989年甚至成為該地區最大援助國。<sup>135</sup>

---

<sup>132</sup> 同前註，頁172-173。

<sup>133</sup> 金熙德著，鈴木英司翻譯，《徹底檢証日本型ODA—非軍事外交の試み》(東京：三和書籍，2002年)，頁177。

<sup>134</sup> 外務省，「日本・アセアン主要協力事業」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asean/j\\_asean/ja\\_skj\\_04.html](http://www.mofa.go.jp/mofaj/area/asean/j_asean/ja_skj_04.html) (2013年3月20日檢索)

<sup>135</sup> Sudo,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Japan and Southeast Asia: Forging a New Regionalism* (London and

ASEAN也認為日本是重要的對話夥伴。1977年3月成立ASEAN論壇，且隨著合作領域的擴大，像是柬埔寨紛爭等政治、經濟、安全保障以及文化議題也都列入議題範圍<sup>136</sup>。1978年開始，日本與ASEAN共同舉行外交部長會議；1991年之後日本與ASEAN的經濟閣僚會議；1997年以來日本與ASEAN領袖高峰會等年度會議，都成了重要的溝通平台以強化雙邊關係。而且，日本與ASEAN不僅是在政府官員層級的會談，各種實務工作者層級的會議也頻繁舉行<sup>137</sup>。

### 三 1990年代日本與東南亞國家之關係

隨著柬埔寨和平實現，日本開始積極推動東南亞政策。

1990年代的日本與ASEAN之間的合作關係，擴展到因應安全保障等綜合性層面問題。這樣的進程，與希望在國際安全保障上做出實質貢獻的日本政策有所關聯。特別是在1991年波斯灣戰爭後更加明顯。1992年通過國際和平合作法案，聯合國維和部隊的行動，讓日本在安全保障層面的角色得以擴大。1992年9月，日本最初的維和任務就是派出自衛隊到柬埔寨，協助解決柬埔寨紛爭。對於日本參與聯合國柬埔寨暫管機構(UNTAC)，高舉雙手贊成的ASEAN和日本之間的政治面合作更加深化。ASEAN似乎能接受日本在東南亞地區所發揮的一定程度的政治角色<sup>138</sup>。不僅是在安全保障方面，在外交領域也是，日本在安全保障合作方面展現的積極態度，從支援1994年正式運作的ASEAN地區論壇(ARF)的對應就可知道。正式運作以來，ARF在日本安全保障政策中所重視的亞太地區信賴對話機制中具有特別的地位。<sup>139</sup>

---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p.67-68.

<sup>136</sup> Sudo,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Japan and Southeast Asia: Forging a New Regionalis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2), pp. 43-44.

<sup>137</sup> 外務省，「ASEAN概要（基礎知識）2008年版」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asean/gaiyo.html> (2012年10月19日檢索)

<sup>138</sup> Glenn D. Hook, Julie Gilson, Christopher W. Hughes, and Hugo Dobson eds., *Japan's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olitics, Economics and Securit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1), p. 223.

<sup>139</sup> Takeshi Yuzawa, *Japan's Security Policy and the ASEAN Regional Forum: The Search for*

(一)新宮澤構想：

1997 年爆發的亞洲金融風暴可說是關鍵因素。日本由於自身經濟陷入不景氣無法回應ASEAN各國期待，這時中國反而協助各國度過金融危機，使日本於1998 年提出「新宮澤構想」<sup>140</sup>企圖挽回自身地位。日本以雙邊援助為主體制，提供 150 億美金的中長期資金援助，以及協助各國進行經濟體制改革(民間企業債務以及金融體系的健全化、社會安全網絡的強化、中小企業支援以及貿易金融的便利性)過程中所需之短期資金 150 億美金，總計 300 億美金之規模。但是在處理亞洲金融風暴的應對上，中國明顯受到ASEAN的好評。此際，陷入龐大財政赤字以及不景氣的日本，也從世界第 1 大ODA援助國退位。

(二)亞洲開發銀行(ADB)成立「GMS」(Greater Mekong Subregion, 大湄公河區域)<sup>141</sup>：

1992 年 10 月第 1 次會議於馬尼拉召開開始運作。目的是恢復因柬埔寨紛爭時期處於敵對狀態的各國之間的合作關係，整頓基礎設備，並完成各式各樣產業領域中相互補充建設與連結性，另外也顧及到與地區整體相關的共通課題(例如環境、人才培養等)<sup>142</sup>。

日本政府在制定ODA政策中從雙邊主義(bilateralism)的傳統思維中跨出的第一步為，對於東南亞各國而言兩國間所實施的援助判斷標準，是以援助案件得以帶給對象國，甚至為該區域的經濟與社會發展產生的影響<sup>143</sup>。這是可說是對於東南亞各國為對象的援助事業更加明確化且更值得關注的焦點所在。例如：日本政府援助ADB所主導的GMS開發合作中所謂「經濟迴廊(Economics Corridors)」的概

---

*Multilateral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pp.1-2.

<sup>140</sup> 財務省，「アジア通貨危機支援に関する新構想（新宮澤構想）に関する Q&A」，  
<[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financial\\_cooperation\\_in\\_asia/asian\\_currency\\_crisis/new\\_miyazawa\\_initiative/my001.htm](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financial_cooperation_in_asia/asian_currency_crisis/new_miyazawa_initiative/my001.htm)> (2013 年 3 月 20 日檢索)

<sup>141</sup> 中南半島(柬埔寨、寮國與越南)、緬甸，以及身為東南亞區域中心的泰國，雲南省(2005 年廣西壯族自治區加入)為成員國。

<sup>142</sup> 白石昌也，「メコン・サブ地域の実験」，收錄於山本武彦・天兒慧編，「新たな地域形成」—東アジア共同体の構築1(東京：岩波書店，2007年)，頁71 - 72。

<sup>143</sup> 白石昌也，「21 世紀初頭の日本のインドシナ 3 国(カンボジア，ベトナム，ラオス)に対する援助政策：『ODA 白書』の記述を中心に」，アジア太平洋研究，第 12 卷(2009)，頁 121-123。

念，特別是在交通基礎建設方面<sup>144</sup>。該構想是由 1998 年召開GMS開發閣僚會議中達成共識，2002 第一次GMS開發閣僚會議中，通過今後十年之開發計畫。具體而言就是，建立兩個南北經濟迴廊(North-South Economic Corridors)、東西經濟迴廊(EWEC: East- West Economic Corridor)，以及南部經濟迴廊(Southern Corridor)。另外，其實關於這一部分的構想，一直到 2011 年的ODA白皮書中都可以看到相關記載，由此可知日本相當重視強化與ASEAN之間的關係，並藉以向外拓展與周邊國家之間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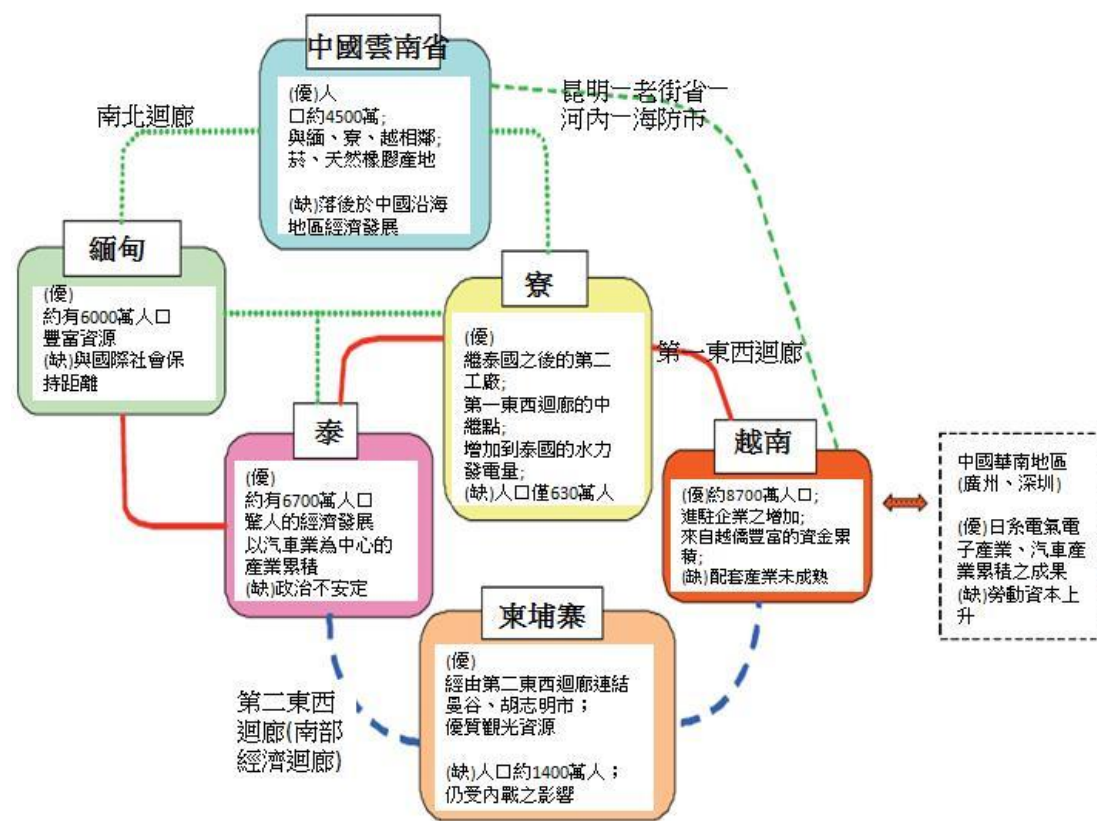


圖 2-4 GMS(擴大之湄公河地區)特徵

資料來源: JBIC投資環境調查報告<sup>145</sup>(2012年8月), 頁28。

<sup>144</sup> Masaya Shiraishi, "Japan and the Reconstruction of Indochina" (前掲), pp.140, 143 - 144; Minoru Makishima, "Japan's ODA to Mekong Basin Countries: with Case Studies", in Mitshuhiro Kagami ed., *Economic Relations of China, Japan and Korea with the Mekong River Basin Countries (MRBCs)*, JETRO-IDE Bangkok Research Center, Bangkok, 2010.

<sup>145</sup> JBIC 投資環境調查報告(2012年8月), 頁28。  
[http://www.jbic.go.jp/ja/investment/report/2012-003/jbic\\_RIJ\\_2012003.pdf](http://www.jbic.go.jp/ja/investment/report/2012-003/jbic_RIJ_2012003.pdf) (2013年9月26日檢索)

(三)「日本對湄公河區域對話」：

日本在 2003 年於東京召開的日本、ASEAN特別領袖會議之際提出「因應湄公河地區開發創造的新概念」政策文書中已經顯示，湄公河地區是強化「ASEAN新會員國」與「ASEAN創始國」之間整合的關鍵<sup>146</sup>。

2008 年日本與湄公河<sup>147</sup>之間的對話框架登場，取代原本的日本CLV(柬埔寨、寮國與越南)對話機制。該會議中，除了CLV，緬甸和泰國也派外交部長參加。但是這個會議之所以召開，並非順勢推舟，而是關係各國為了該會議特別聚集，成為 2009 年日本與湄公河流域交流年(Japan-Mekong Exchange Year)的由來<sup>148</sup>。

2009 年 10 月，於柬埔寨召開第 2 次日本與湄公河外交部長會議，並確認日本在各領域的援助方針以及湄公河水系環境保全的重要性。另外，關係各國對於「日本認為湄公河地區為新協議之優先地區」有高度評價。<sup>149</sup>同年 11 月，於東京舉行首次日本與湄公河流域各國領袖高峰會(Meeting between the Heads of the Governments of Japan and the Mekong Region Countries)，並共同發表「東京宣言」，提出 3 年內將提供 5000 億日圓以上的援助承諾。<sup>150</sup>2012 年 4 月舉行的第 4 次領袖高峰會時，發表「日本與湄公河流域各國協力之東京戰略 2012」提出 3 大支柱：強化湄公河連結性；共同發展；以及人類安全保障。並宣布自 2013 年開始 3 年內提供 6000 億日圓ODA援助。並且在 2012 年 7 月於金邊舉行第 5 次外交部長會議上，為實現「東京戰略 2012」，通過「日本與湄公河流域各國行動計畫」所擬定之具體行動。

---

<sup>146</sup> 外務省，「日・ASEAN特別首腦會議—メコン地域開発の新たなコンセプト」，  
<[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oi/asean\\_03/mekon.html](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oi/asean_03/mekon.html)>(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sup>147</sup> 東南亞五國——柬埔寨、寮國、緬甸、越南以及泰國所組成。

<sup>148</sup> 外務省，「日メコン外相會議」(2006年1月)，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index.html](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index.html)>(2012年11月20日檢索)

「日本・メコン交流年」相關會議，請見<[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_k/koryu.html](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_k/koryu.html)>

<sup>149</sup> 外務省，「第 2 回日メコン外相會議」(2009 年 10 月)，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index2.html](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index2.html)> (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sup>150</sup> JICA，「日本與東南亞各國共同發展之戰略協力」，  
<<http://www.jica.go.jp/regions/asia/ku57pq00000lmtn0-att/06.pdf>>(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圖 2-5 日本透過 ODA 開發湄公河地區

資料來源: 外務省「平成 24 年 ODA 白皮書」, 頁 30。<sup>151</sup>

## 五 外務省針對主要東南亞國家對於日本及其他國家的觀點調查結果

日本期待透過 ODA 強化與東南亞地區的雙邊關係, 相反的, 東南亞各國是如何看待日本呢? 外務省委託 TNS 新加坡公司, 在 2002 年(平成 14 年)與 2008 年(平成 20 年)2 月至 3 月, 針對 ASEAN 主要 6 個國家(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越南)各國 18 歲以上的國民或是永久居留者 300 名為對象, 以訪談或是電子郵件的方式實施對日本印象調查, 結果如下:

表 2-5 對貴國而言日本的經濟、技術合作對於貴國而言達到怎樣程度的幫助?

2002 年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泰國	印尼	菲律賓	越南
十分有幫助	29	29	56	66	29	65
某種程度有幫助	57	60	35	25	51	31
幾乎沒有幫助	6	4	3	3	15	2

<sup>151</sup>外務省, 「2012(平成 24 年)ODA 白皮書」, 頁 30。

<[http://www.mofa.go.jp/mofa/gaiko/oda/shiryo/hakusyo/12\\_hakusho\\_pdf/pdfs/12\\_all.pdf](http://www.mofa.go.jp/mofa/gaiko/oda/shiryo/hakusyo/12_hakusho_pdf/pdfs/12_all.pdf)>(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完全沒有幫助	1	0	1	4	1	0
不清楚	7	6	6	3	3	3

備註：單位為%。2002 年數據為四捨五入，可能會出現合計不為 100%的狀況。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諸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2 年調査）」<sup>152</sup>

2008 年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泰	印尼	菲律賓	越南
十分有幫助	21.48	43.48	62.19	55.62	43.69	62.5
某種程度有幫助	63.39	47.31	32.11	35.46	51.03	32.1
幾乎沒有幫助	4.96	2.42	1.67	4.25	2.65	1.62
完全沒有幫助	0.64	0.58	0	0	2.02	0
不清楚	9.42	6.2	4.03	4.67	0.62	3.78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8年）（注：原資料中「重要國家」的選項有12國，本文選比例較高的6國）

從 2 個時間點的數據變化而言，新加坡與越南兩國沒有太大的變動，越南對於日本的經濟與技術方面的合作相當滿意；菲律賓和馬來西亞則是明顯認為有所幫助。印尼認為合作程度從「十分有幫助」變成「某種程度有幫助」。

表 2-6 對貴國而言最希望日本對 ASEAN 區域最有貢獻的是哪個領域？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泰	印尼	菲律賓	越南
經濟、技術合作	59.92	79.25	73.21	61.31	55.43	65.48
振興貿易、民間投資	50.46	58.4	39.6	39.39	28.42	23.75
維持和平	13.01	14.4	13.81	46.25	39.25	52.01
為實現和平與安定應強化現有的軍備	7.13	2.13	2.3	10.34	8.14	6.41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8年）（注：原資料中「重要國家」的選項有12國，本文選比例較高的6國）

表 2-7 日本身為亞洲一國，您認為日本是否發揮其協助亞洲發展的積極角色呢？

<sup>152</sup>外務省，「ASEAN 諸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2 年調査）」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y/pdfs/2004\\_g4.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y/pdfs/2004_g4.pdf)> (2013 年 3 月 20 日檢索)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泰	印尼	菲律賓	越南
十分有幫助	20.1	39.83	44.65	33.23	58.03	63.71
整體而言有幫助	52.38	48.57	44.14	49.9	35.88	34.16
幾乎沒有幫助	22.25	7.18	8.26	11.48	4.98	1.15
完全沒有幫助	2.34	0.95	0.64	0.38	0.97	0.51
不清楚	2.93	3.47	2.31	5	0.15	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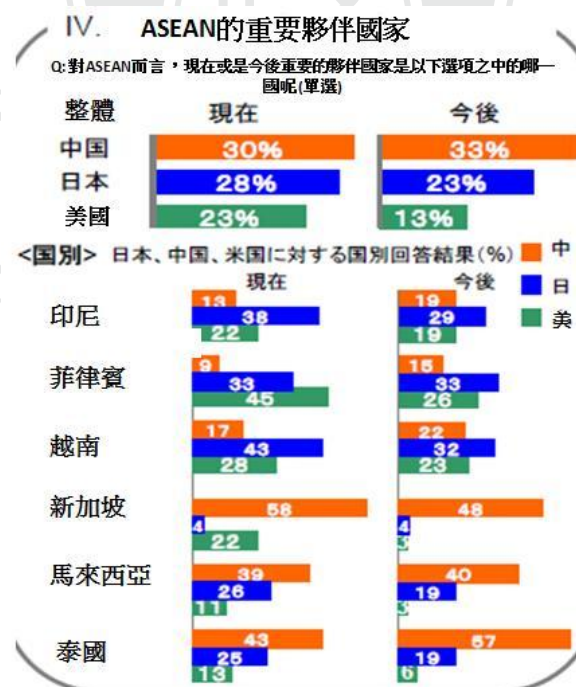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8年)(注：原資料中「重要國家」的選項有12國，本文選比例較高的6國)

表 2-8、認為日本應該成為新任聯合國常任理事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泰	印尼	菲律賓	越南
應該	67.6	77.7	72.5	76.0	62.5	82.37
不應該	27.3	9.5	12.8	18.0	13.7	12.8
不清楚	5.1	12.9	14.7	6.1	1.7	4.4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8年)(注：原資料中「重要國家」的選項有12國，本文選比例較高的6國)

圖 2-6 ASEAN6 國的重要夥伴國家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結果(2008年)<sup>153</sup>

對於 ASEAN 各國而言重要的夥伴國家，6 個國家中有 30%認為中國是重要

<sup>153</sup>外務省，ASEAN 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結果(2008年)

< [http://www.mofa.go.jp/mofa/area/asean/pdfs/yoron08\\_01.pdf](http://www.mofa.go.jp/mofa/area/asean/pdfs/yoron08_01.pdf) > (2013年3月20日檢索)

夥伴國家；28%認為是日本；23%認為是美國。但是就個別國家所回答的結果而言，認為日本是最重要夥伴國家的是印尼、菲律賓以及越南；認為中國是最重要夥伴國家的是馬來西亞、新加坡以及泰國。調查結果顯示為壁壘分明的 2 分法。而越南則是相當明顯地認為日本更重要。

表 2-9 對 ASEAN 各國而言現在重要的夥伴是哪一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泰	印尼	菲律賓	越南
中國	57.8	39.2	42.7	12.8	8.6	<b>16.5</b>
日本	3.6	25.8	25.3	37.9	32.7	<b>42.7</b>
美國	22.0	10.6	13.0	22.3	45.0	27.5
俄羅斯	0.8	0.8	0.5	1.9	0.2	2.8
印度	1.7	1.9	0.6	2.3	0.7	0.7
韓國	0.0	1.1	1.4	3.9	2.8	2.8
其他	1.4	1.8	4.6	0.7	1.8	0.0

資料來源：外務省「ASEAN地域主要6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8年)(注：原資料中「重要國家」的選項有12國，本文選比例較高的6國)

從表 2-9 可發現，東南亞國家還是較為信賴同樣是亞洲國家的中國與日本；美國的影響力較小。從個別國家分析對於中國與日本的信賴感，歷史因素與地理因素占了重要比例。就歷史因素而言，越南與中國關係因 1970 年代中蘇關係惡化，越南當時選擇加入蘇聯陣營；加上中越戰爭爆發影響，越南對中國較為不信任；近來由於南海主權爭議，中國的軍事行動與不妥協的態度讓同是爭端當事國的越南等其他國家提高警戒。相較於日本，雖經過第 2 次世界大戰，但由於戰後賠償援助；協助推動「柬埔寨和平」並恢復提供援助至今，就投資與技術提供而言，對越南來說是極需改善的領域；同時因應南海主權爭議，海上安全方面，日本可提供豐富的維安經驗與優良的裝備。就在 2013 年 8 月<sup>154</sup>，越南繼印尼與菲律賓之後成為東南亞第 3 個提出尋求透過日本 ODA 引進巡邏船強化海上安全的國家。因此就安全方面，印尼、菲律賓與越南是較為信賴日本的。

<sup>154</sup> 「求む日本の巡視船 東南アジア各国導入検討 背景に中国」朝日新聞(2013年8月19日)<<http://www.asahi.com/international/update/0818/TKY201308180192.html>>(2013年10月29日檢索)

筆者試圖從上述圖表結果得出分析結論：日本藉由 ODA 在越南基層深耕的結果，達到反映日本國家利益的戰略性援助之目標，藉由政府與民間力量突破兩國政治體制上相異之處，以及因應在東南亞地區中國影響力逐漸擴大的現實。

從中國與ASEAN各國之間原本以經濟關係為發展重心，且近年來關係更加密切，特別是中國自 2001 年加入WTO開始；2002 年，中國與ASEAN締結FTA，在 2003 年發表涵蓋政治、經濟、社會以及安全保障等廣泛領域之雙方戰略夥伴關係聯合宣言。1990 年中國僅占ASEAN的貿易總額約 2.4%，2010 年擴大到 12.1%；日本則是從 1990 年的 21.2%降到 2010 年的 11.0%。<sup>155</sup>與自 1980 年代開始到 1990 年代ASEAN最大的貿易國家日本相較之下，中國的存在感已經成長到幾乎和日本無二致的程度。

但是，同樣是在 ASEAN 內部，因為在南海問題的利益衝突(除印尼之外)，以及鑒於中國近年來積極擴張軍事力量，而視中國為外交安全保障上對立的國家(菲律賓、越南、印尼)；相反地認為中國是最重要的經濟夥伴國家(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之間，對於中國的存在感日益增加的理解角度很明顯地不同。就越南而言，在南海主權爭議上與中國對立，特別是中越關係在歷史發展過程中幾次交戰，1979 年中國進攻越南挑起中越戰爭更是讓越南人無法忘懷，因此中國無庸置疑地是安全保障上的威脅。

另一方面，比較重視中國的新加坡、馬來西亞以及泰國也並不是輕視日本的地位。從表 3-3 可見，該 3 國人民中約有 6、7 成對於日本的經濟以及技術合作相當期待。因此可見並非只是單純表面上所見的，對「ASEAN而言比起日本，中國是更重要的國家」這樣的結論。從數據上而言，ASEAN各國還是對於日本在東南亞的和平與經濟繁榮有相當的期待。另外，對於日本的期待和信賴，也反映在對於日本是否應該成為新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的認知上約有 7、8 成的

---

<sup>155</sup> 國際機關日本アセアンセンター，「ASEAN-JAPAN STATICS 2011 年」ASEAN-日本統計集，(2012 年出版)，頁 44。

支持度。因此可合理判斷，日本藉由經濟援助讓亞太地區，特別是東南亞地區的整體安全秩序可說是相當重要的<sup>156</sup>。



---

<sup>156</sup>田中明彥(當時的東京大學教授)於 1997 年(平成 9 年)2 月 5 日在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委員會的發言：「就正面意義而言，經濟發展的重要性對於區域和平而言是一項重要的因素。日本的經濟合作，不僅是從經濟面給予協助，從讓亞太地區整體安定化的角度評價而言，像是對中國、印尼或是 ASEAN 各國，以及以越南為中心的中南半島的經濟合作，我個人認為是相當重要的。」(2013 年 7 月 15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 第四節 小結

對日本而言，ODA 向來是具體實現對外關係的經營以及印證日本為和平國家，提升國際地位的外交手段，顯現 ODA 在策略應用上的彈性。固然 ODA 的本質是經濟，但是當「戰略」結合「經濟利益」，彼此之間相輔相成，對於日本在對外關係的建立上成為一項重要的手段。

日本在冷戰時期的戰略目標，是藉由ODA確保對外關係的經營。不同於英法等歐洲國家侷限於對舊殖民國家的援助，日本與中東國家之間確保天然資源的穩定性；主要援助的對象為亞洲，因為其和平與穩定與日本的安全保障息息相關。當時東南亞地區的政治構圖，隨著越戰爭結束之後產生相當重大的變化。也就是說，中南半島一共是由 3 大結構組成：(1)採行資本主義方式的經濟運作模式的 ASEAN 各國(創始會員 5 國)；(2)實施社會主義政權的中南半島 3 國；(3)決定走佛教社會主義路線的緬甸。日本依舊希望可以藉著外交以及經濟上發展緊密關係，和在政治體制上產生根本變化的中南半島國家建構新的關係並且達到區域秩序安定的目的。「福田主義」是東南亞地區政策的第 1 支柱；第 2 支柱是，呼籲 ASEAN 各國和日本之間建立「心與心」的交流，並且對 ASEAN 各國的 ODA 表態增額；第 3 支柱是，尋求日本國內對於與中南半島之間建構關係的理解，並且表示願意擔任中南半島各國與 ASEAN 各國的橋梁<sup>157</sup>。無關當時的意識形態，與越南、柬埔寨等共產國家建立雙邊關係。而且對於當時處於高度經濟成長的日本而言，強大的經濟力量等同於將對外關係的經營具體化並得到保障，呼應他國對於日本發揮大國角色的地位；另一方面也顯現日本是和平國家，在在有助提升國際地位。

冷戰結束讓整個世界觀徹底改變，也影響到日本 ODA 的發展。

---

<sup>157</sup> 添谷芳秀，「日本外交の中のベトナム」，收錄於西原正，ジェームス・モーリー編『台頭するベトナム：日米はどう関わるか』(東京：中央公論社)，1996年。頁233-234。

冷戰結束後意識形態不再，且由於民主化改革與導入市場經濟成為西方國家共同標榜的援助理念，日本也在此時發表 ODA 大綱原則以闡述援助理念，從過去重視「國家利益」轉變為重視「國際利益」，從雙邊援助逐漸擴大到重視與國際組織相互協調，解決貧困、氣候變遷造成的糧食危機等課題、注意強大武器軍事力量的發展等。但從這時開始，也因為國內財政赤字嚴重，經濟不景氣，對援助規模也有所影響，因此 ODA 政策也從量到質產生轉變，朝向讓 ODA 政策透明化，並重視援助效率與內部改革等方向努力。進入 21 世紀面對外部結構與內部因素轉變的 ODA，在 2009 年民主黨政權運作之後，由於岡田克也外務大臣的要求，徹底檢討 ODA 政策並提出新成長戰略之後有了更進一步的發展；而 2011 年 3 月 11 日發生的東日本大地震，讓官民合作的 ODA 成為復興外交的具體策略，對外輸出重建技術以及基礎建設等。

整體而言，ODA 在日本外交政策上所扮演的角色具有政治與經濟意涵，且是具體可見的手段，特別是藉由援助達到加強與受援國的雙邊關係與發揮區域穩定角色的目的。這一點從日本對東南亞區域的援助發展過程中清楚可見。

1950 年代以來，日本長年發展與 ASEAN 的多邊關係，並且追求兩國間的夥伴關係。雖然戰後初期是以賠償談判為主的經濟協力，但是之後隨著經濟關係之深化，擴大到政治上的合作，特別是在柬埔寨和平實現之後，日本更是積極發揮在東南亞區域的影響力，特別是藉由 ODA 協助東南亞國家面對非傳統課題。不過，日本的對東南亞政策並非如此單純，還是有國際戰略因素的考量。日美關係在東南亞政策上依舊扮演重要角色，也是日本外交政策的基礎；原因在於必須維持自身在亞洲的領導地位，就像一直以來美國在亞洲地區最重要的助手，另一方面也回應東南亞國家對於日本領導能力的期待。所以即使進入 21 世紀，面臨中國在東南亞地區以及國際社會的影響力，特別是對於日本的東南亞政策以及安全保障政策的影響，日本還是要維持自身地位，這時借重已耕耘半個世紀的 ODA 產生的效果，正是在強化與東南亞各國之間的關係上相當重要的手段。



ODA固然不是萬靈丹，無法達成所有的政策目標，但是不可否認的是在當今純粹的軍事衝突逐漸減少，取而代之的是，圍繞在「人類安全保障」這般屬於軟體層面上的需求成為國際社會必須共同解決的問題，這是日本揭示ODA理念與改革之後具優勢的強項；對東南亞國家發展而言，也符合其國家利益，同時對日本而言這正好是明確表現對於東南亞外交政策的積極性，符合其所追求的國際地位。



### 第三章 戰後日本對越南的 ODA 政策實踐

#### 第一節 戰後的日越政治關係

##### 一、 1950 年代至 1990 年代

戰後的日越關係從日本政府對越南的「戰後處理」開始。

在「舊金山和平條約」完成簽署之後，一直以來與日本交涉戰後賠償事宜的南越的吳廷琰政權陸續向日本提出戰後賠償的要求，卻屢屢無法達成共識。這時，越南在 1954 年「日內瓦協定」(Geneva Conference)中分裂成北越與南越。日本與南越西貢政權建立外交關係，未承認北越河內政權。1957 年，日本方面 2 度派代表團與南越政權交涉，並以「越南並未直接受到日本軍隊的侵略」為由，提出以具體的開發計劃為基礎，將開發資金用於戰後賠償的方案，卻在日本國會引起激烈爭辯；最後南越政權唯恐情勢越發對己不利，在 1958 年答應<sup>158</sup>。1959 年雙方終於簽署「賠償協定」(於 1960 年生效)與「借款協定」等，規定日本必須在 5 年內提供南越 3900 萬美元。<sup>159</sup>賠償資金大多都是用於奠(DA NHIM)水壩、水、火力發電廠<sup>160</sup>以及厚紙工廠、膠合板工廠等<sup>161</sup>。

1965 年越戰爆發；1971 年「尼克森衝擊」為契機，日本開始和北越接觸；1973 年 1 月美國與北約簽署巴黎和平協定<sup>162</sup>，日本也在 1973 年 9 月與北越建交，部份日系企業隨著政府政策在 1973 年前後開始到當地發展<sup>163</sup>，但日本在等到中南半島戰爭結束之後才開始實行具體的「戰後復興」援助。日本政府在越南戰

---

<sup>158</sup>吉沢清次郎主編，戰後日本とアジア各国の關係(中譯本書名為：戰後日本同亞洲各國的關係)(上海：人民出版社，1976 年)，頁 16。

<sup>159</sup> 同前註。

<sup>160</sup> 白石昌也，「1990 年代日本のインドシナ3国(カンボジア，ベトナム，ラオス)に対する援助政策：『ODA 白書』の記述を中心に」，アジア太平洋討究第 11 号(2008 年)，頁 154。

<sup>161</sup> 金熙德著，鈴木英司翻譯，徹底検証日本型 ODA—非軍事外交の試み(東京：三和書籍，2002 年)，頁 157。

<sup>162</sup> Masaya Shiraishi, *op.cit.*, ch.2.

<sup>163</sup> 當時有 6 家日系家電企業進駐西貢近郊建立聯合工廠，農業機具工廠也到越南投資。会川精司，ベトナム進出完全ガイド(東京：カナリア書房，2008 年)，頁 44。

爭結束後半年的 1975 年 10 月，日本約定提供給北越政府無償資金合作，並且互相設置大使館<sup>164</sup>，日越雙方同意由日本提供 135 億日圓的無償援助，作為實際上的賠償<sup>165</sup>。但建交後的日越關係並不像與泰國、菲律賓等其他反共國家順利，主因是越南實行社會主義體制，而且就在 1970 年代末發生影響日越關係走向不穩定的局面<sup>166</sup>：1978 年底爆發的「越柬戰爭(第 3 次中南半島戰爭)」，兩者間關係的分裂以及對立已成為既定事實。因此，日本期待擔任 ASEAN 各國與中南半島各國間的橋樑角色落空，和柬埔寨、越南雙邊關係惡化，遂成為日越關係重大轉折點。另外當時，力圖在東南亞區域實施圍堵政策的美國，對於當時日本國內政官界與業界領導者尋求強化與越南之間的政經關係施加壓力，將日本的外交問題與美國自身的東南亞地區安全保障政策、日美貿易關係掛勾，相當程度影響日本政府的外交政策。日本國內也在評估抵抗美國的外壓成本太高的情況下<sup>167</sup>，中止對越南的援助。一直等到冷戰結束日越關係才有所改善。

根據平田惠子的文章，日本當初意圖維持對越南援助政策的背景在於，「推測在越戰中吃了敗仗的美國將減少在東南亞地區對日本造成的壓力程度，可能是日本在戰後首次在東南亞地區政策上展現自主外交的好時機；美國總統尼克森在 1972 年宣布與中國改善關係，日本也開始摸索與中國改善關係的途徑，這時的反共意識在外交上可說是逐漸淡薄；1970 年代日本開始走上經濟高度成長期，有較寬裕的能力利用經濟行使外交政策。因此當時的日本外務省高層相信，日本可能得以擺脫美國影響落實自主外交，因此一面維持與歐美各國的關係，另一方面尋求強化與東南亞地區共產主義國家的關係，目標在於實現『全方位外交』。

---

<sup>164</sup> Masaya Shiraishi, *op.cit.*, ch.3.

<sup>165</sup> 永野慎一郎、近藤正臣編，日本の戦後賠償—アジア經濟協力の出発(東京：勁草書房，1999 年)，頁 101。

<sup>166</sup> 古田元夫，「日越国交二七年の若干の問題—一九七〇年代の問題を中心に—」，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関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東京：世界思想社，2000 年)頁 63。

<sup>167</sup> 平田惠子，「インドシナ外交」，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 年)，頁 26。

而日本第一個實施自主外交的對象就是越南」<sup>168</sup>。關於這一點，在若月秀和的書中也有提到日本堅持對越南援助意在貫徹全方位外交<sup>169</sup>。

1974 年日本與越南雙邊政界也設立「日越友好議員聯盟」促進相互理解與友好關係。1978 年的外務大臣園田直也提到「我國在簽署日中和平友好條約之後，不顧中國反對繼續提供越南援助，就是向蘇聯表示我國並非一味靠向中國的具體事例。當然，繼續對越南提供援助，對於和蘇聯同樣對日中和平友好條約感到不滿的越南而言，也是宣示日本並非中國一邊倒的證明」<sup>170</sup>。藉由援助關係，或多或少可降低共產勢力在中南半島的影響力；若是成功拉近與越南的關係，不僅對於當時東南亞區域的和平有所助益，對日本企業而言可擴大在該地區的貿易與資本市場，並確保天然資源，對製造業的發展更加有利；外交上可能進一步讓西方國家接受越南並發展雙邊關係。日本或將因此成為疏通東西方意識形態對立的橋梁位置，得到「對美自主」或「重視亞洲」的評價。就冷戰思維而言，該意圖可說是相當明確，對西方陣營之安全保障有實質層面的積極意義，日本也確實發揮東南亞地區發揮的積極角色。

但是，隨著越南與蘇聯關係友好甚至加入蘇聯主導的「經濟互助會議 (COMECON)」，中國中止援助越南；1978 年日中和平條約的簽署，日越關係自然受到影響而惡化；之後在 1979 年蘇聯入侵阿富汗之際，讓原本就以「西方國家之一員」自居的首相大平正芳，因顧及日本對越南援助而反感的美國的反應宣布中止援助越南。至此，佐藤榮作政權時期以來號召的全方位外交時代結束，且之後歷代自民黨政權都以大平正芳政權高舉之西方國家之一員旗幟以發展外交，更加堅定反蘇、反越的立場<sup>171</sup>。但事實上日本國內對於放棄東南亞政策，停止對越南的援助的反應是相當激烈的。對外務省而言，停止援助不僅僅是意味著放棄與河內對話的管道，也意味著日本將失去在中南半島的影響力；以櫻內義雄為代表

<sup>168</sup> 同前註，頁 29-30。

<sup>169</sup> 若月秀和，「全方位外交」の時代—冷戰変容期の日本とアジア(1971~80 年)(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 2006 年)，頁 221-229。

<sup>170</sup> 同前註。

<sup>171</sup> 同前註。

的日越友好議員聯盟認為，從建立東南亞和平的角度而言不該中止對越南援助；日本企業界也因擔心剛開始擴大貿易交易量的日越經濟活動受到衝擊，且在越南當地經營的日系企業也將失去政府的保障而相當反對<sup>172</sup>。

而從上述例子也可看出，日本致力於維持與他國關係的「全方位外交」路線，結果很可能是陷入處於對立關係的兩國之間讓自己動彈不得的狀態，最糟的情況甚至是很可能失去所有外交關係<sup>173</sup>。這點可從日本與中國交涉和平友好條約的過程中，日本遭捲入中國與蘇聯對立的漩渦中，以及ASEAN各國領袖總是質疑為何日本依舊持續援助越南可資證明。甚至，事實上要與各國維持關係，要發揮政治面的角色並非易事。因為，不論是當時美蘇之間，中蘇之間，還是越南入侵柬埔寨造成的對立，或是中越對立，日本事實上都是無能為力的。而日本也失去了引導越南走向西方世界的契機。

日本政府於(會計年度 1982 年度)開始，援助領域僅限於災害救援以及教育文化等無償、技術援助，規模並不大；而受到國家政策影響，日本企業也中斷與越南的商業關係，或是將關係降到最低。

## 二 柬埔寨和平與日本的積極角色。

1990 年 2 月，外務省亞洲局東南亞第一課長河野雅治訪問金邊，而河野也暗示他承認金邊正權為事實上的合法政權。日本政府也隨即中斷對反金邊政權的援助。該訪問讓一直以來從未對中南半島政策表達明確立場的日本政府，意圖在柬埔寨和平上發揮其政治力量。綜合當時政府相關人士的言論，日本之所以展開積極的柬埔寨和平外交的動機如下<sup>174</sup>：(1)當時的日本政府認為不僅是遵守國際社會的規則，更應該積極參與國際秩序的建構。因此該想法並非在波灣戰爭(1990 年

<sup>172</sup>平田惠子，「インドシナ外交」，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 年)，頁 37-38。

<sup>173</sup> 該問題點，在伊東正義外務大臣於 1980 年 8 月訪問東南亞各國的談話中明確指出。田崎史郎，「今後の課題は政治外交の中身—伊東外相アジア五カ国歴訪同行記」，世界週報 40 號 61 卷，頁 44。

<sup>174</sup> 小笠原高雪，「カンボジア平和と日本外交」，收錄於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関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京都：世界思想社，2000 年)，頁 132。

-1991年)時才突然出現。也就是，竹下登內閣在1988年5月，早就提出日本外交的新目標為「國際合作構想」，並在外務省相關工作小組的建議下提出3個具體方針：「經濟合作」、「文化合作」以及「為實現和平之合作」<sup>175</sup>。針對最後一點，當時的外務省認為，在處理柬埔寨、朝鮮半島以及北方四島爭議最積極的作為，是從「和平談判」開始<sup>176</sup>。(2)依照福田主義所主張的，ASEAN各國以中南半島各國的整體安定與繁榮而言，最不安定的因素正是柬埔寨；而只要一直迴避柬埔寨問題，日本在亞洲能扮演的角色頂多侷限在膚淺的經濟面而已。如果想展現積極性的東南亞外交政策，提升與未來可能發展成為地區大國的越南之間關係的發展，柬埔寨問題是必須解決的根本課題。<sup>177</sup>

日本在柬埔寨和平進程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又或者發揮什麼樣的作用？自1980年代後半，日本政府積極爭取各國對於柬埔寨和平過程中的角色認同；1988年竹下登首相表態將處理柬埔寨問題；同年，在巴黎和平會議上日本代表團擔任柬埔寨復興・難民委員會的副議長國。1991年，日本獨自提出和平方案；1992年，為集結各國對於柬埔寨的經濟援助資源，日本召開「柬埔寨復興相關閣僚會議」，並提供最大規模的資金援助給聯合國柬埔寨暫定機構(UNTAC)，並在1993年派遣自衛隊參加UNTAC的維和行動(PKO)，但只能提供人道救援。<sup>178</sup>日本可以說是全程掌握和平協議的內容並且扮演自始至終提供援助的角色，但事實上日本可以發揮的角色因為受限於無法發揮軍事功能的本質，因此經濟援助是唯一日本可擁有對柬埔寨的關鍵影響力。但這說穿了也只是在外交上的間接影響而非直接影響。也就是說，日本能發揮實質影響力的，就是凍結對柬埔寨當時最主要的敵人——越南的經濟援助」<sup>179</sup>。

在柬埔寨達到和平之目標後，當時與越南關係向來緊密的外務大臣渡邊美智

<sup>175</sup>外務省，外交青書昭和63年版，頁9-12。

<sup>176</sup>池田維，カンボジア平和の道—日本外交試練の5年間(東京：都市出版、1996年)，頁19-20。

<sup>177</sup>平田惠子，「インドシナ外交」，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年)，頁45。

<sup>178</sup>同前註，頁42-44。

<sup>179</sup>小笠原高雪，「カンボジア平和と日本外交」，收錄於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関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京都：世界思想社，2000年)，頁136-138。

雄，欲得到美國對於重啟對越南援助的認可，親自介入對美交涉過程；越南方面也積極回應渡邊外務大臣的舉動，終於得到美國的默認重啟援助<sup>180</sup>。至此不只是改善日越關係，也是日本得以突破外交課題的重要轉折<sup>181</sup>。因此就援助這一點，更精確地說，日本要能發揮外交上的角色，需要大國之間的角力配合才能發揮。

綜合上述歷史發展與分析，日本在冷戰時期對越南援助政策上，在柬埔寨和平過程中扮演的角色，都受到相當程度的外壓因素影響。但即使如此，日本國內對於透過經濟援助的擴大，有意與越南建立緊密雙邊關係方面仍有自我戰略因素的考量。誠如 1992 年，當時的渡邊美智雄外務大臣所言，「援助牌對於日本在外交政策的實施上是一張很有效益的牌」<sup>182</sup>。不過，由於冷戰時期意識形態的對立相當尖銳，加上越南入侵柬埔寨引起戰爭這一點不為美國為首的西方國家陣營所容，與美國關係緊密的日本政府自然不得不凍結對越南之援助，兩國固然有邦交但 1980 年代幾乎是低調再低調的狀態。因此當柬埔寨問題解決之後，日本隨即率先在 1992 年 11 月恢復對越南的經濟援助，世界銀行與亞洲開發銀行也恢復對越南的融資。日本政府自此刻起，展現對包含越南在的中印半島積極展開援助。

1997 年亞洲金融危機時，日本發表「新宮澤構想」。雖然當時越南因國內市場尚未完全對外開放而受到的衝擊較小，但是日本還是擴大對越南的援助，援助金額甚至比起前幾年更高，達到 1.6 億美元的規模<sup>183</sup>。而越南方面又是怎麼看待日本的動作呢？在政治方面，越南「期盼日本能在中南半島援助開發的過程中帶動鄰國的經濟發展，以達到區域穩定的目標」<sup>184</sup>。而這一點也正是日本之所以援助中南半島的目的。一直到了 2004 年，自民黨眾議員渡邊博道在眾議院外務委員會上也這麼發言：「日本希望能夠成為東南亞各國的重要夥伴國家。特別是

---

<sup>180</sup> 平田惠子，「インドシナ外交」，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 年)，頁 45。

<sup>181</sup> 同前註，頁 143。

<sup>182</sup> 1992 年(平成 4 年)3 月 9 日，當時的外務大臣渡邊美智雄在眾議院預算委員會的發言。

<sup>183</sup> 1996 年 ODA 總額；1997 年 ODA 總額；1998 年 ODA 總額，參閱外務省，「ヴィエトナムの国別援助実績 1991 年～1998 年の実績」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 (2012 月 12 月 14 日檢索)

<sup>184</sup> 同前註。

東南亞對日本的安全保障、經濟等國家利益都有緊密關係。為了確保存在感，強化經濟方面的投資是最優先的領域」。而在經濟方面，學者小笠原高雪指出<sup>185</sup>：

「越南固然歡迎來自日本的經濟援助，但並非無條件接受。越南內部對於與資本主義國家間的經濟關係，擔心共產體制可能將因此崩潰，因此還是存有高度警戒心，不能說毫無疑慮。但是總體而言，日本經濟角色越趨重要，對於越南而言基本上是好事。因為越南在柬埔寨戰爭之後認知只有軍事無法達成全面性的安全保障，必須在這相對穩定的和平時期，著手發展國民經濟才是根本解決之道」。

1992 年至今，日本依舊是中南半島 3 國的最大援助國，對越南、柬埔寨援助國家會議，以及對寮國圓桌會議等扮演積極參與者的角色。之後，在日本和法國的積極運作下，1993 年 7 月美國柯林頓(Bill Clinton)政權提案由國際金融機構恢復對越南協助，同年 11 月在巴黎舉行第一次對越南援助國家會議(Meeting of the consultative Group on Vitenam)<sup>186</sup>。1995 年由於美越邦交、越南正式加入東協的新契機，在此之後日本成為對越南提供援助金額最多的國家。<sup>187</sup>

## (二) 1990 年代至今的日越關係

1991 年越南與中國建交，之後，與周邊國家的關係也大幅改善，特別是以意識形態不同為主因而導致對立的情況，也因冷戰時期結束快速消失。日本積極展開對越南援助作業。例如，在 1993 年和法國共同表示將提供越南償還積欠 IMF 的債務。此外，外務省在 1994 年成立「印度支那半島綜合開發論壇(インドシナの総合的開発のためのフォーラム)」，協助越南、柬埔寨以及寮國轉型為市場經濟，並協助融入東南亞地區的整合進程<sup>188</sup>。在越南當地的援助體制，也陸續在

<sup>185</sup> 小笠原高雪，「カンボジア和平と日本外交」，收錄於，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關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京都：世界思想社，2000年)頁 144。

<sup>186</sup> 白石昌也，「對外關係と国際認識の変化」，收錄於白石昌也編，ベトナムの對外關係— 21 世紀の挑戦(東京：暁印書館，2004年)，頁 16-18。

<sup>187</sup> 外務省編，「政府開發援助(OA) 国別データブック 2009 ベトナム」，[http://www.mofa.go.jp/mofa/iaiko/oda/shiryo/kuni/09\\_databook/pdfs/01-07.pdf](http://www.mofa.go.jp/mofa/iaiko/oda/shiryo/kuni/09_databook/pdfs/01-07.pdf) (2012年7月19日檢索)。

<sup>188</sup> 平田惠子，「インドシナ外交」，收錄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



1993年9月於河內成立JETRO事務所；1995年1月成立OECF(現在的JBIC)，5月成立JICA事務所。

另外，在日越雙方高層互訪方面：1993年3月武文傑(Vo Van Kiet)首相訪問日本之後，開啟雙方領袖互訪慣例。1999年6月，秋篠宮夫婦以日本皇族身分首度出訪越南。2004年7月，雙方外相發表以「迎向不朽夥伴關係的嶄新大道」的共同聲明。2006年，阮晉勇(Nguyen Tan Dung)首相訪問日本，與當時的安倍晉三首相達成「戰略夥伴關係」的共識。2007年11月，阮明哲(Nguyen Minh Triet)國家主席訪日，日本政府罕見地國賓規格接待出身社會主義國家的領導人<sup>189</sup>，並發表「深化日越關係聯合聲明」。此外，為增進兩國間的交流，在2009年設立越南駐福岡總領事館；2010年在設立越南駐釧路名譽領事館以及駐名古屋越南名譽理事館。2009年2月，德仁皇太子殿下以國賓身分首次出訪越南，出席日越建交35周年紀念典禮，並拜會阮明哲國家主席；同年4月，農德孟(Nong Duc Manh)書記長訪日，與麻生首相發表「維持亞洲地區和平與繁榮之戰略性夥伴關係聯合聲明」<sup>190</sup>。該聯合聲明指出，日越領導層每年定期互訪；加強日越合作委員會等既有的對話架構；儘快落實日越經濟合作協定(EPA :Economic Partnership Agreement)之談判等多項合作議題。日越關係更進一步合作。同年9月，日本政權輪替，民主黨鳩山由紀夫首相延續對越友好關係，在11月與日本湄公河地區各國領袖高峰會之際，與阮晉勇首相的個別高峰會上再度確認戰略夥伴關係。2010年10月菅直人首相訪越，發表「推動廣泛維持亞洲地區和平與繁榮之戰略性夥伴關係之日越聯合聲明」<sup>191</sup>。2011年10月阮晉勇首相與野田加彥首相在領

---

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4年)，頁45。

<sup>189</sup> 坪井善明，ベトナム新時代—「豊かさ」への模索(東京：岩波書店，2008年)，頁192。

<sup>190</sup> 外務省，「アジアにおける平和と繁榮のための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に関する日本ベトナム共同声明(2009年4月20日)」，<[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visit/0904\\_ks.html](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visit/0904_ks.html)> (2012年10月7日検索)

<sup>191</sup> 外務省，「アジアにおける平和と繁榮のための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を包括的に推進するための日越共同声明」，<[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an/vietnam\\_1010\\_ksg.html](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an/vietnam_1010_ksg.html)>(2012年10月7日検索)

袖會談之後，發表聯合聲明<sup>192</sup>。2012年4月，阮晉勇首相參加於日本舉行的日本湄公河地區各國領袖高峰會之際訪日，並舉行雙邊領袖會談，持續加強雙邊關係。同年7月，玄葉光一郎外務大臣訪問越南，與阮晉勇首相達成深化戰略夥伴關係的共識。2013年1月，安倍晉三首相再度執政，率先出訪的國家即為越南、泰國與印尼，顯示日本對3國的重視程度。安倍首相並與阮晉勇首相明確表態共有日越兩國間的戰略利益，並確立追求亞洲地區地和平與繁榮的戰略夥伴關係。

在經濟文化方面，1994年雙方簽署航空協定、青年海外合作隊伍之派遣協定；1995年簽署租稅協定；1998年簽署技術合作協定；2004年完成投資協定並在12月生效；2006年完成科學技術合作協定。由於WTO功能逐漸被區域間以及雙邊經濟貿易協定取代，日本與越南也於2005年2月開啟EPA談判。從2007年1月到2008年9月歷經9次的正式談判後達成共識，同年12月簽署日越經濟合作協定，2009年10月正式生效<sup>193</sup>。

2012年1月，日本與越南之間簽署核能協定生效。關於這一點，在2011年3月11日發生東日本大地震引起的海嘯、核災複合式災難後，日本政界對於輸出核能廠等相關基礎設施、技術存有疑慮。例如在2011年，當時的社民黨眾議員服部良一在眾議院營運委員會提出質疑：「明明日本國內正處於非核化呼聲最高的狀態，卻要將核能輸出國外，這是矛盾的行為」。而當時的外務副大臣武正公一則是在眾議院外務委員會上表示政府的立場：「出口核能與核電廠到越南，是新成長戰略中所重視的『官民一體』策略的具體成果。」

在文化交流方面，紀念2008年為日越建交三十五週年，在越南舉辦第1屆「日越友好音樂祭」，並在日本舉辦「越南祭(Vietnam Festival)」官方活動。2009年8月在越南會安(Hoi An)市以及日本也舉行相關紀念活動；2010年舉辦河內建

---

<sup>192</sup>外務省，「アジアにおける平和と繁栄のための戦略的な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下での行動に関する日越共同声明」，<[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noda/vietnam1110/pdfs/3.pdf](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noda/vietnam1110/pdfs/3.pdf)>(2012年10月7日檢索)

<sup>193</sup> 經濟産業省，「經濟連携協定(EPA)/自由貿易協定(FTA)の推進についてII・我が国と各国・各地域とのEPA・FTAの取組一署名・締結済のEPA・FTA：日ベトナムEPA」，[http://www.meti.go.jp/policy/trade\\_policy/epa/html/2-2-torikumi3-vietnam.html](http://www.meti.go.jp/policy/trade_policy/epa/html/2-2-torikumi3-vietnam.html) (2013年3月20日檢索)

都 1000 年、奈良遷都 1300 年；2011 年舉行第 2 屆「日越友好音樂祭」等相關活動。<sup>194</sup>



---

<sup>194</sup> 財団法人日本・ベトナム友好協会，「日越友好ハノイ建都 1000 年祭記念演奏会」(2010 年 4 月 10 日)，

<<http://www.ivca.or.jp/culture/1000th.html>> (2012 年 8 月 21 日檢索)

## 第二節 戰後的日越經濟關係

1987年越南制定「外資導入法」。1990年代之後，因為實施「Doi Moi」改革開放政策的緣故成果開始出現，此外由於政治穩定，經濟快速成長，陸續湧入的海外投資讓經濟活性化，在1995年至1996年經濟成長率高達9%。但是進入1997年，經濟成長率因經濟疲軟表面化，加上受到亞洲金融風暴之影響，外國直接投資金額急劇大幅縮減，造成1999年經濟成長率落至4.8%，但是很快地，由於國際環境開始好轉，日本等國提供的ODA援助，讓基礎建設得以陸續整備，在2000年成長率重回6%—7%，同年5月修改1987年制定的外資導入法，並放寬多領域的限制。

越南從1990年代以來，經濟成長率相當亮眼，雖然在1998年到1999年受到亞洲金融風暴影響，經濟成長率下跌，但是從2000年開始，外國直接投資逐步擴大，幾乎每一年維持5%以上的GDP成長率，2000年到2010年平均成長率為7.26%，雖然2011年開始下滑至5.9%，但2012年還是維持5.0%。<sup>195</sup>

越南從過去開始，為明確制定經濟社會的發展方向，陸續制定基本政策計劃，分別是：(1) 2001年所制訂的國家開發10年戰略的「社會經濟開發戰略(SEDS: Socio- Economic Development Strategy)」，明確宣示在2020年之前躋身工業國家之列的目標。(2) 2006年提出社會經濟5年期計畫：「社會經濟開發5年計劃(SED: Socio- Economic Development Plan)」，納入世界銀行的「減貧戰略報告(PRSP: Poverty Reduction Strategy Paper)」國家開發的援助構想。關於貧困率，依據世界銀行的貧困線基準，<sup>196</sup>在越南政府減貧的努力之下，從1993年的58%到2002年的28.9%；

<sup>195</sup>外務省，「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Socialist Republic of Viet Nam）基礎データ」（平成25年10月1日更新）<<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data.html>>（2013年11月15日檢索）

<sup>196</sup>世界銀行報告Vietnam Overview，<<http://www.worldbank.org/en/country/vietnam/overview>>（2013年7月17日檢索）

2008 年是 14.5%；2011 年則是降至 12%，但根據下圖 3-1，越南的人均 GDP 一直到 2008 年才正式跨過 1000 美元的標準，成為低中等收入國家，人均收入額度還是相對貧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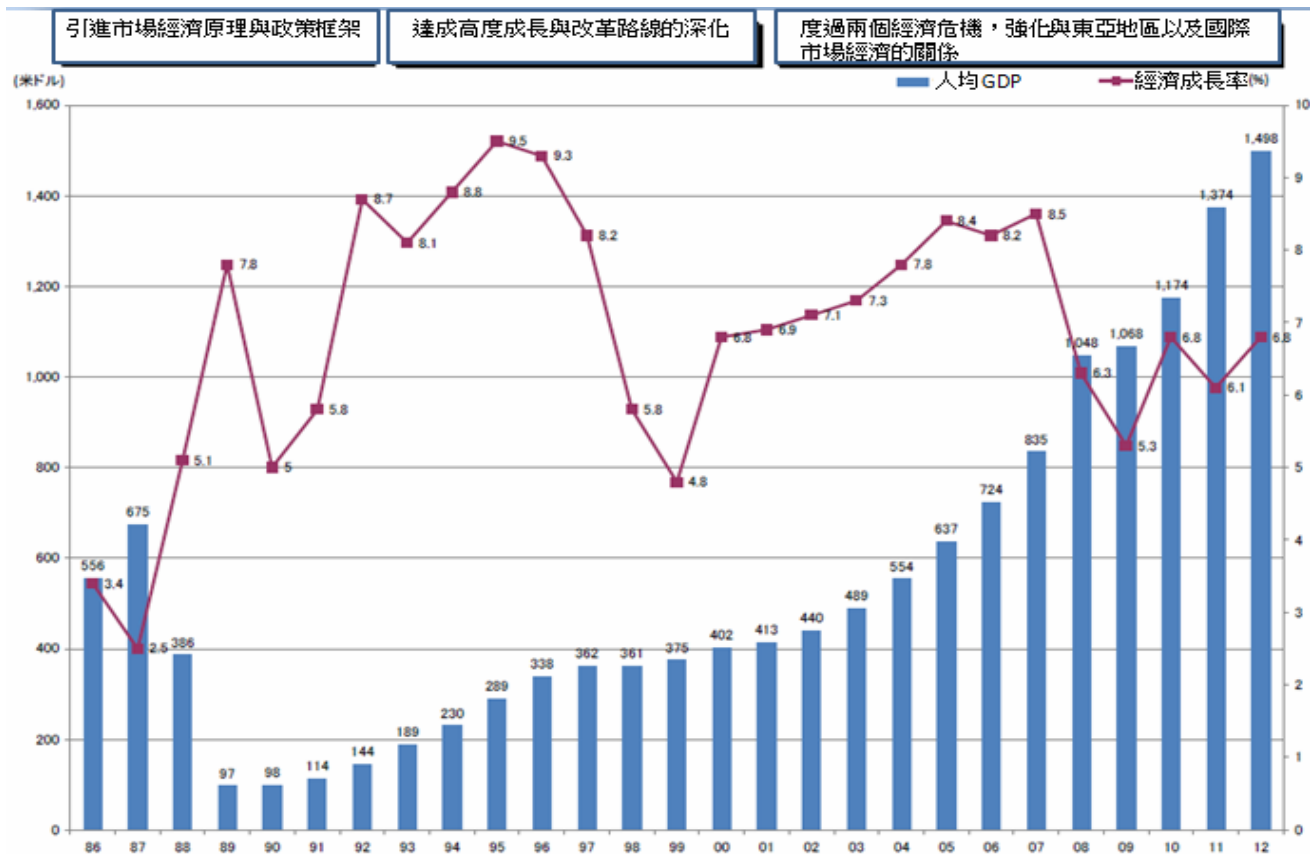


圖 3-1 越南經濟成長率與人均 GDP

資料來源:JBIC 越南投資環境(2011 年 4 月)。經濟成長率、人均 GDP 數值取自 IMF(人均 GDP:2008 至 2012 年為預測值；經濟成長率:2012 年為預測值)

根據外務省最新公布的越南概況，近年來越南繼續推動市場經濟制度以及與國際經濟接軌的整合，2007 年 1 月正式成為 WTO 會員國，但是慢性的貿易赤字以及尚未成熟的投資環境等問題逐漸浮現。2008 年至 2009 年由於美國爆發次級房貸危機帶來的銀行倒閉風潮，使全世界的經濟前景陷入低潮，2011 年仍有將近 6% 的成長率，物價快速上升(2011 年為 18.6%)，以及貨幣「盾」出現不安定之現象等，總體經濟狀況不透明，影響到 2011 年政府的經濟表現，因此如何穩定

總體經濟的安定以及解決通貨膨脹現象是最重要的課題<sup>197</sup>。

除了前述密切的政治關係，日越經濟間的熱絡程度也能夠證明整個日越雙邊關係的密切程度。

表 3-1 2001 至 2012 年日越經貿關係的變化 (單位:億美元)

年度	日→越	越→日	總額	收支
2001 年	21.8	25.1	46.9	3.3
2002 年	25.0	24.4	49.4	-0.6
2003 年	29.8	29.1	58.9	-0.7
2004 年	35.5	35.4	70.9	-0.1
2005 年	40.7	43.4	84.1	2.7
2006 年	47.0	52.4	99.4	5.4
2007 年	61.8	60.7	122.5	-1.1
2008 年	82.4	85.4	167.8	3.0
2009 年	74.7	62.9	137.6	-11.8
2010 年	90.2	77.3	167.4	-12.9
2011 年	104.0	107.8	211.8	3.8
2012 年	116.0	135.1	251.1	19.1

資料來源:外務省「最近のベトナム情勢と日ベトナム關係(概要)」(平成 25 年 10 月)<sup>198</sup>

由雙方貿易金額數量而言到了 2003 年才超越 50 億美元，和其他東南亞國家

<sup>197</sup>外務省，「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 (Socialist Republic of Viet Nam) 基礎データ」(平成 25 年 10 月 1 日更新)，<<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data.html>> (2013 年 11 月 15 日檢索)

<sup>198</sup> 2001 年至 2010 年數據引用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 9 月，頁 13。2011 年與 2012 年的數據引用外務省最新公布之「最近のベトナム情勢と日ベトナム關係(概要)」(平成 25 年 10 月)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kankei.html>> (2013 年 11 月 15 日檢索)

相較之下，可說是才剛起步的水準。雖然總體而言，其他國家對於越南的FDI有持續減少的趨勢，但是日本的投資卻不減反增，2012年對越南的FDI約51.4億美元，約占全體的40%，是累積認可額度的最大投資國家<sup>199</sup>。貿易方面，在2012年日本是越南的第3大進口國與第2大出口國。<sup>200</sup>另外以2012年的貿易額<sup>201</sup>來看，對越南而言，日本僅次於中國(273億美元)、美國(180億美元)，是第3大貿易夥伴國家；另一方面從日本對越南的進口、出口皆為第19名的國家。<sup>202</sup>另外，從雙方貿易細項來看，雙方的進出口品項如下：

表 3-2 日本進口越南品項(2001-2012)

年份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2001	縫製品	海鮮水產	原油	鞋子	咖啡
2002	海鮮水產	縫製品	原油	鞋子	咖啡
2003	海鮮水產	縫製品	原油	木材、木工品	電子產品
2004	海鮮水產	縫製品	原油	木材、木工品	電子產品
2005	海鮮水產	縫製品	原油	木材、木工品	煤
2006	海鮮水產	原油	縫製品	木材、木工品	電子產品
2007	原油	海鮮水產	縫製品	木材、木工品	電子產品
2008	原油	海鮮水產	縫製品	木材、木工品	電子產品
2009	縫製品	海鮮水產	原油	電子產品	木材、木工品
2010	縫製品	海鮮水產	木材、木工品	電子產品	塑膠製品
2011	縫製品	原油	海鮮水產	木材、木工品	塑膠製品

資料來源：根據Statistical Year Book (1997-2005)、越南關稅總局總局(2001-2011)，JETRO2012年9

<sup>199</sup> 外務省，「2012年ベトナム經濟事情，頁5」(2013年4月16日檢索)  
<http://www.vn.emb-japan.go.jp/document/pdf/VN%20Economy%202012.pdf>

<sup>200</sup> 外務省，「最近のベトナム情勢と日ベトナム關係(概要)」(平成25年10月)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kankai.html>(2013年11月15日檢索)

<sup>201</sup> 同前註，頁4。

<sup>202</sup> 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ETRO)，「日本の貿易相手国TOP50(2012年)」，  
<http://www.jetro.go.jp/world/japan/stats/trade/>(2013年4月29日檢索)

月報告--日越貿易品目，頁24。

表3-3 日本出口越南項目(2001-2012)

年份	第一	第二	第三	第四	第五
2001	機械設備零件	電子零件	纖維皮革原料	鐵、鐵屑	汽車零件
2002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汽車零件	纖維皮革原料
2003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汽車零件	纖維皮革原料
2004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汽車零件	纖維皮革原料
2005	機械設備零件	電子零件	鐵、鐵屑	汽車零件	纖維皮革原料
2006	機械設備零件	電子零件	鐵、鐵屑	織布	纖維皮革原料
2007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織布	汽車零件
2008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織布	汽車零件
2009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汽車零件	織布
2010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汽車零件	織布
2011	機械設備零件	鐵、鐵屑	電子零件	織布	汽車零件

資料來源：根據Statistical Year Book (1997-2005)、越南關稅總局總局(2001-2011)，JETRO2012年9月報告--日越貿易品目，頁24。

對越南而言，日本是第3名的貿易對象國，同時也是最大的投資國與援助國家。對日本出口・進口的金額，自從1990年以來逐漸上升，越南對外貿易額度出口到日本的金額占10%左右。主要的輸出項目為縫製品、水產以及原油；主要進口項目為機械設備、鐵屑與鐵、與電腦電子零件。由於原油對於日本而言是一項重要的天然資源，可發現日本幾乎每一年都從越南進口原油。2008年日本利用對越南的國外投資額建造製油廠・石油化學精煉廠等建設。對越南政府而言，這也是該國在能源安全保障上一項重要的投資案件。

關於日本對越南的投資方面，由於越南在 1990 年代制定外資法相關法規，



而日本藉由恢復對越南ODA之機增加外資投入。1995年以來，突然飆升的日圓價格導致日本國內企業紛紛移轉海外生產，家電、汽車、機車、電腦零件等領域主要的製造商紛紛進駐越南，日本掀起第1次越南投資風潮(1995年至1997年亞洲金融風暴之後不久)，因此1997年，日本投資越南的貿易額度一度來到高點。1998年由於亞洲金融風暴影響，大型案件投資數減少，機械金屬零件、縫製業以及雜貨等領域成為中小規模投資的主流，之後短暫呈現投資低迷時期。1999年開始，不論是FDI的件數或是金額同步上揚，2000年代開始可說是成長高峰期，一直到2008年都呈現急遽成長的狀態。關於此成長之背景，在於越南當地希望吸引日系企業前來投資，因此當地加強各種工業圈之基礎建設，另外一個原因是，為迴避只投資中國的風險以及當地的反日運動，ASEAN各國政治情勢相對穩定為投資優點的越南成為矚目焦點，因此成為「China+1」的投資目標。<sup>203</sup>

2009年因受到2008年金融海嘯影響，日本的直接投資實行額幾乎腰斬。但今後的投資規模，隨著2004年12月「日越投資協定」<sup>204</sup>生效，並透過「日越共同協議」等政府間投資環境整頓等保護投資家的權益和推動自由化，對於越南的投資額度也穩定增加。日本對越南投資在國家別排名方面，根據JETRO公布的自1993年至2012年的統計資料與日本駐越南大使館公布的統計，日本是越南最大的投資國家，累積投資登記金額達到2136億美元<sup>205</sup>，投資件數也達到新高點。

---

<sup>203</sup> 三浦有史「対ベトナム直接投資の課題と展望」環太平洋ビジネス情報 第8卷第28期(2008)，頁110。

<sup>204</sup> 日越投資協定(為促進越南整頓國內投資環境的協議，並且和2001年12月生效的美越通商協定中規範越南有自由化之義務相關，該協定也是保護日本投資家的權利以及促進投資的協定) 外務省，<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investment/vietnam.html>

<sup>205</sup> 在ベトナム日本国大使館經濟班，「2012年ベトナム經濟事情」(2013年1月)  
<<http://www.vn.emb-japan.go.jp/document/pdf/VN%20Economy%202012.pdf>>頁6(2013年4月30日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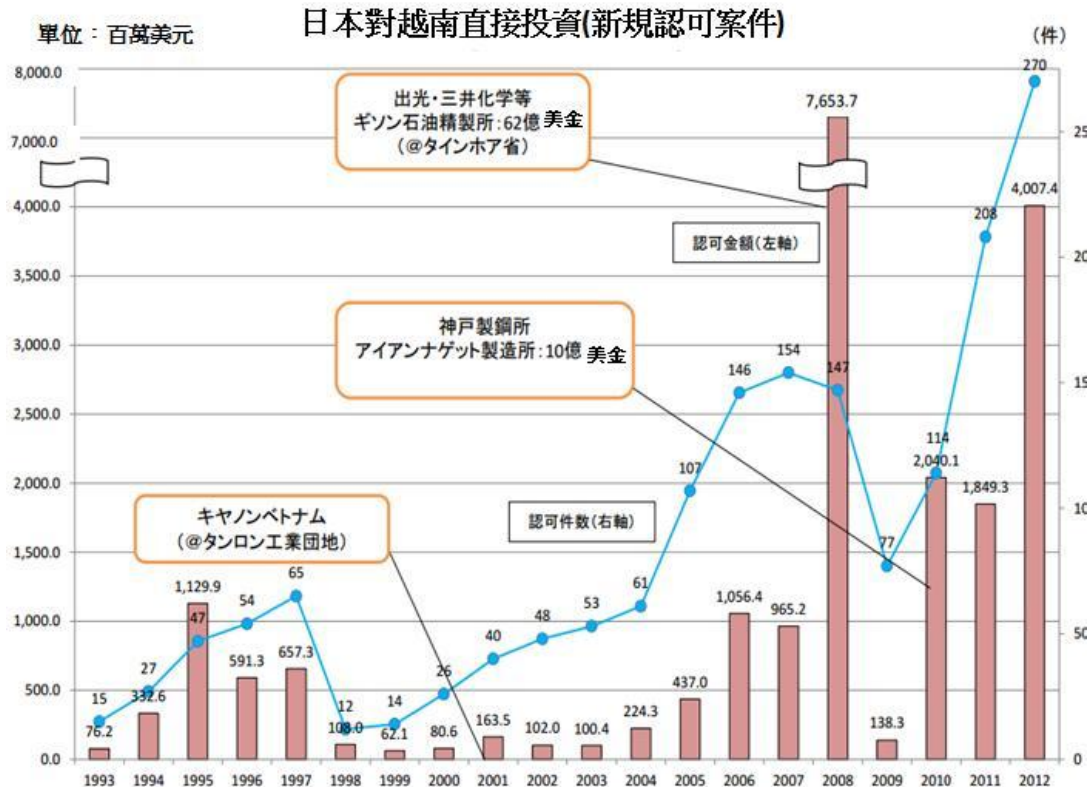


圖 3-2 日本對越南直接投資<sup>206</sup>(1993-2012 年)

資料來源: JETRO, 2013 年 3 月報告(根據外國投資廳(FDI)資料 JETRO 作成)頁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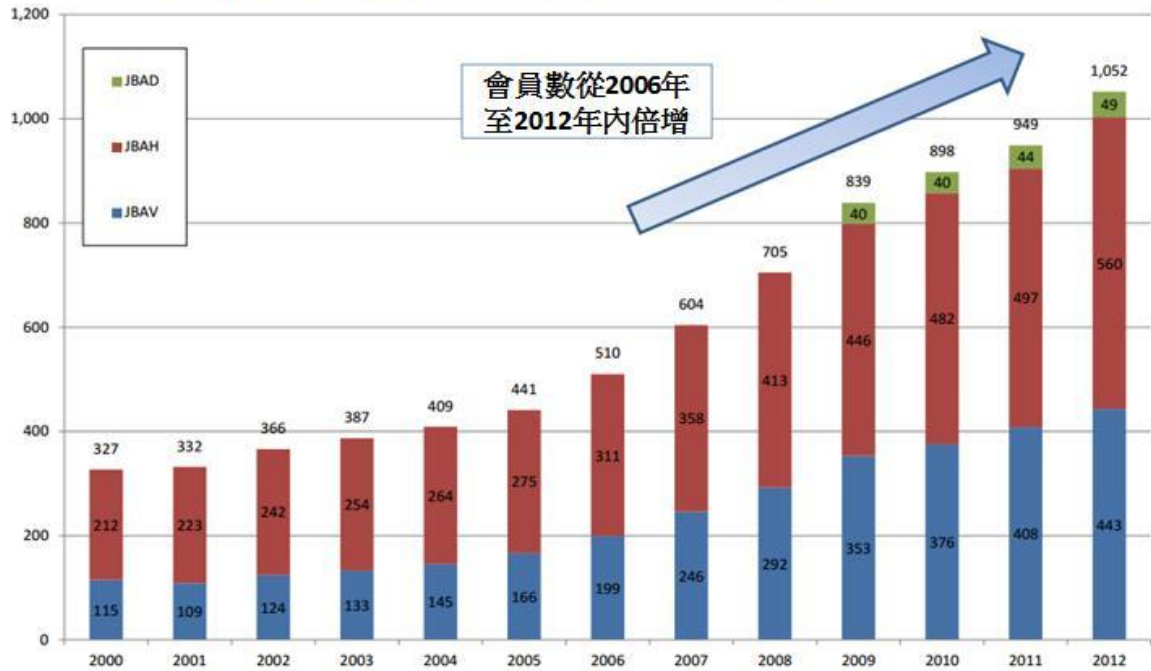
日本企業在越南的布局，隨著日本援助越南基礎建設的動態日趨積極而活躍。由於重要經濟圈在於北部首都河內以及周邊地區；南部則是以胡志明市與周邊地區為主。外國直接投資也是以此 2 地區為主要投資區。根據JETRO資料<sup>207</sup>，在越南日系企業 1672 個據點中，以南部最多(887)；北部次之(686)；中部則有 99 處。而以都市區分，主要集中在胡志明市(664)以及河內(516)兩大城市。日本商工會所加盟企業也主要是以這 2 個地區為主。

<sup>206</sup> 守部裕行(JETRO海外調査部主任調査研究員)，「最近の日系企業の動向と投資環境」(2013 年 3 月)，<[http://www.jetro.go.jp/world/seminar/86/material\\_86.pdf](http://www.jetro.go.jp/world/seminar/86/material_86.pdf)>，頁 8 (2013 年 8 月 10 日檢索)

<sup>207</sup> 井出文紀、森原康仁，「対ベトナム直接投資の動向と日系中小企業の経営戦略」，立命館國際地域研究第 36 号(2012 年 10 月)，頁 55。

<[http://www.ritsumeiji.ac.jp/acd/re/k-rsc/ras/04\\_publications/ria\\_ia/36\\_03.pdf](http://www.ritsumeiji.ac.jp/acd/re/k-rsc/ras/04_publications/ria_ia/36_03.pdf)>(2013 年 8 月 6 日檢索)

## 日本商工會加盟企業數變化（北部・中部・南部）



（註：JBAD:峴港日本商工會於 2008 年成立、JBAH:胡志明日本商工會、JBAV:越南日本商工會）

圖 3-3 日本商工會加盟企業(單位：企業數)

資料來源：2013 年 3 月 JETRO 報告，頁 8

綜上所述，日本與越南的雙邊關係自 1986 年越南推動改革開放政策、冷戰結束、完成柬埔寨和平協議並達成中南半島和平後，建立實質的密切關係。雖然經濟交流的規模還在起步的階段，但是進入 21 世紀後的快速發展和進展，相當具有進步的空間和可能性。

### 第三節 日本對越南 ODA 政策的具體實踐

#### (日圓貸款・無償資金援助・技術協助)

##### 一 越南概況：

##### (一) 政治：

越南的政治為共產黨一黨支配體制，由 3 人分別擔任書記長、國家主席與總理，因此並非如中國領導權完全集中的狀態，較難達成高速進展。但另一方面，越南體制下較難樹立政敵，也較有利於社會和政治穩定發展。而開發進度緩慢推動的狀態下，似乎也相對倖免於 2008 年的金融海嘯衝擊<sup>208</sup>。

##### (二) 經濟：

越南是較晚發展的東亞新興工業國家。經歷過計劃經濟的時代、越戰與入侵柬埔寨而遭到國際環境長期孤立之後，在 1986 年推動經濟改革(Doi Moi) 政策引進市場經濟制度。如修正社會主義路線，與市場經濟開放體制共存，漸進推動；承認個人經營或是企業經營與部分私有財產，徹底改變至今的中央集權分配經濟制度等等<sup>209</sup>。從此，貿易、直接投資、援助等規模擴大，不到 20 年的時間內，從曾經被認為是最貧窮農業國家(根據IMF資料，1990 年人均所得 98 美元<sup>210</sup>)，在 2012 年時的人均所得已經達到 1523 美元<sup>211</sup>。

---

<sup>208</sup> 北陸環日本海經濟交流促進協議會，「ベトナムにおける貿易投資環境に関する調査」(2013 年 2 月)<<http://www.hokkeiren.gr.jp/aiec/report/info/vietnamhoukoku.pdf>>，頁 17(2013 年 4 月 16 日檢索)

<sup>209</sup> 同前註，頁 18。

<sup>210</sup> 大野泉，原文為「ものづくりパートナー」としてのベトナムの可能性」，アジア太平洋研究所編，2012 年版関西白書—新たな成長パラダイムに進むアジアと関西(大阪：アジア太平洋研究所 APIR 出版，2012 年)，頁 73。於之後增補資料。

<sup>211</sup> 外務省，「ベトナム基礎データ」(2013 年 10 月更新)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data.html#01>>(2013 年 11 月 15 日檢索)

### (三) 外交：

經濟改革開放之後，越南的外交基本方針也轉變為「全方位外交」<sup>212</sup>，推動與該地區以及國際市場經濟關係強化，持續與周邊國家、前社會主義國家以及法語區國家等維持多邊國際關係<sup>213</sup>；1995年正式成為ASEAN會員國、與美建交；1998年加入APEC；2000年締結美越通商協定；2003年簽署日越投資協定；2007年加入WTO；2008擔任2年任期的聯合國安理會非常任理事國；2009年日越EPA生效(越南的第一個EPA)；2010年擔任ASEAN議長國；近2年以來積極爭取加入「泛太平洋合作夥伴協議(TPP)」。可說是相當積極爭取在東南亞區域的國家地位。

### 二 1990年代日本對越南的ODA政策：

1991年ODA白皮書<sup>214</sup>中提到，「越南實施改革開放(Doi Moi)政策，另一方面對於日本和西方各國等的援助抱有高度期待，但是直到公平解決柬埔寨問題之前，要恢復對越南援助是很困難的。往後仍必須關注柬埔寨國際情勢的動向，當前主要是繼續在醫療、災害援助以及文化與學術層面上實施援助<sup>215</sup>」。1992年白皮書提到：「柬埔寨問題已經在1991年10月簽訂的柬埔寨和平協定，朝向解決之路邁進。日本也支持越南的經濟開放政策，意識到中南半島、亞太地區和平與穩定緊密相連，因此開始準備對於越南提供真正的援助<sup>216</sup>」。在敘述上明顯轉變。柬埔寨和平協定成立之後，對日本在對越南的援助政策上的決定明顯是個重大轉機。在1992年版、1993年版的ODA政府白皮書中，都有概略提到日本援助越南

<sup>212</sup> JBIC，「對ベトナム投資環境」報告書(2012年8月)，頁7。

<sup>213</sup> 同前註。

<sup>214</sup> 同前註，1992年下卷，P.45-P.46頁；1993年P.47-P.48。直到1991年的ODA白皮書，日本對於越南的援助歷史中所提到的，對舊南越政權的援助為第1期，越南戰爭之後1975年到1978年為止為第2期，柬埔寨侵略戰爭之後為第3期區分時代，1993年的ODA白皮書加上以上3期，以巴黎和平協定成立之後的第4期為記述。另外，像這樣分為4期的敘述，只到1998年版為止，1999年開始就是提及從1992年11月再一次開始日圓貸款之後的經過。

<sup>215</sup> 外務省，1991版ODA白皮書，下卷，頁44

<sup>216</sup> 外務省，1992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46

的意義：「援助越南經濟開放化政策等，與中南半島、東亞和平與安定緊密相關」、「促進援助越南的改革、開放化是重要的」<sup>217</sup>。1994年版的白皮書中，卻僅只於輕輕帶過的程度。也就是說，「日本對越南援助的基本立場，在於認識到越南的安定以及經濟發展，對於東亞地區、亞太地區整體的安定與發展是不可或缺的，因此依照ODA大綱的主旨，積極援助越南的改革與開放化(主要重點在如何導入市場經濟制度)<sup>218</sup>」。

1994年8月，村山首相訪越為契機為起點所推動的「日本、中南半島友情計畫」中，推動每一年將招聘中南半島3國的青年(自1995年開始每5年實施一次)，以及1995年度開始大規模且綜合性的「市場經濟化援助開發政策調查」，或是「對越南市場經濟化綜合政策援助」(以總負責人石川滋的石川為命名的「石川計畫」為通稱。日本政府從1994年1月，請石川滋(青山學院大學教授、一橋大學名譽教授)為主席，在JICA國際協力綜合研修所成立「越南國別援助研究會」，對越南援助進行相關綜合性調查與研究，最終報告書在1995年3月完成。在已制度化的相同類型的東亞國別援助關係研究會中，實施調查的只有菲律賓(2次)、泰國、印尼(2次)、中國與馬來西亞等5個國家。1994年度成立越南與印度兩個研討會。<sup>219</sup>這可說是象徵越南以身為日本援助對象國的身分，與上述國家相提並論的具體行為)；1996年度開始為了整頓法律制度，著手進行「重要政策中樞援助」等「軟性制度方面的援助」。甚至自1995年度開始派遣青年海外合作隊伍<sup>220</sup>(第一年是派遣日文教師到河內市區主要大學教學)。大規模基礎建設相關事宜方面，日本對於越南的援助中，提供最大筆日圓貸款金額的是自1996年開始建造的國道一號線連接順化與峴港市的隧道(是東南亞最長的隧道)的新建設計畫。<sup>221</sup>1994年10月，派遣木內昭胤外務省行政顧問(前駐法國大使)為團長，

<sup>217</sup> 外務省，1992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46；1993年版白皮書下卷，頁47。

<sup>218</sup> 外務省，1994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48-49。

<sup>219</sup> 外務省，1994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15；1995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16與頁51。

<sup>220</sup> 外務省，1996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44；1997年版白皮書，下卷，頁50；1998年版白皮書，下卷，頁43。

<sup>221</sup> 外務省，1997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48。

率領經濟合作綜合調查團到越南進行實地考察。像這樣高層之間的政治對話，是在東亞國家中，繼泰國(1989年7月)、印尼(1990年2月、1994年2月)、菲律賓(1987年6月、1994年2月)；中國(1992年3月)、馬來西亞(1993年3月)的第6個國家<sup>222</sup>。由此可知日本自1990年代積極展現對越南的援助態度。

根據1993年到1999年的ODA白皮書提及日本政府對於越南的援助內容，大致可分為5個重點領域：(1)基礎建設翻新。主要在運輸道路與火力、水力發電廠等；(2)市場經濟制度的引進、重視總體經濟的穩定度；(3)人才、產業(特別是農業)技術的培養；(4)環境公害的因應對策；(5)因應失業率、貧富差距與治安等社會問題的因應對策。

由於越南在1960年至1975年間受到越戰摧殘，1980年代社會主義政治體制與發動柬埔寨戰爭之因，導致經濟發展停滯並遭受國際社會孤立。因此在1990年代初期，經濟、社會方面依舊呈現混亂的狀態。因此從1992年12月開始到1993年3月派遣各種事業調查團，進行具體案件的相關考察，提出：「整體而言，社會經濟基礎建設，特別是道路港灣、電力方面不僅未得到整備，甚至出現不堪使用的狀況，因此有實施援助的必要」。藉由以上各調查團的派遣，以及與越南政府間緊密的聯繫對話。1993年度開始，對於在戰爭中遭到破壞、損傷的國道一號線的橋樑以及南北統一的鐵道橋樑的重建，國道五號線(首都河內與北部擁有最多港灣都市的海防市連結的主要幹道)的改善，以及開始提供對於大規模的火力發電所的增設、水力發電所的新設等基礎建設的整備事業相關的日圓貸款<sup>223</sup>。

### 三 2000年代——日本對越南國別援助計畫與ODA白皮書內容

日本開發援助相關省廳多數認為，雖然重視開發中國家的自主性以及與其對象國之間的合作關係，但是在實踐過程中較缺乏整合，戰略方面也較為不足。隨

<sup>222</sup> 外務省，1995年版ODA白皮書，下卷，頁51-52。

<sup>223</sup> 外務省，1998年ODA白皮書下卷，頁45-47。

著 2003 年修正 ODA 大綱，在「ODA 綜合戰略會議」<sup>224</sup> 決定自 2004 年針對越南制定的「新國別援助計畫」，考量戰略性並改善援助的實施方式，並於同年 4 月舉行的「對外經濟合作關係內閣會議」上正式承認延續 2002 年 8 月時提出的「以當地制度主導」作業程序<sup>225</sup>。

日本在認知援助越南將帶來的「國家利益與戰略性」之後<sup>226</sup>，分別在 2000 年、2004 年、2009 年制訂對越南的國別援助計畫，將該認知寫入正式官方文件，也成為該份文件的一大重點。日本政府由於外務省原本決定是以 5 年為一個週期制定國別援助計畫，在 2000 年首次訂定之後又修訂了 2 次。相較於寮國與柬埔寨只修改 1 次，顯然日本對於是否合乎越南近年在各方面的成長所需相當重視。<sup>227</sup> 在 2004 年的「新國別援助計畫」中也出現了 1990 年代以來發表的國別援助計畫中所沒有的文字：「對於援助的重視程度」。也就是說在附件「對越南援助重點領域與重點事項」中的「重點援助對策」、「檢討援助成果」分類中增加「非重點援助對象」。

在 2000 年國別援助計畫中，首次在「理念・目的」強調對越南進行 ODA 的重要意義。在重點領域部分延續 1990 年代的 ODA 政策：(1) 培養人才、建立相關制度；(2) 電力運輸等基礎建設等整備；(3) 開發農業農村；(4) 教育、醫療、保健；(5) 環保<sup>228</sup>。

在 2004 年國別援助計畫<sup>229</sup> 的「理念・目的」部分提到(1)對日本、東協各國

<sup>224</sup> 在第 2 次 ODA 改革懇談會上提出政策建議之後，2002 年 6 月正式運作。

<sup>225</sup> 日本在當地實施的援助案件，都是根據實地調查結果，以及各部門相關調查結果為準。透過日本駐越南大使館，JICA 越南事務所，JBIC 河內事務所，JETRO 河內事務所所謂「4J」全體會議下，在每個部門設置工作小組收集資料，再在全體會議上檢討援助方針與實行成果。而這些工作小組的資料收集，就成為「新國別援助計畫」制定的基礎。這些都是由「4J」所主導。

<sup>226</sup> 島村真澄，「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頁 4。

<sup>227</sup> 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 9 月。頁 6。

<sup>228</sup> 外務省，「対ベトナム国別援助計画」(2004 年 4 月)，頁 6。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enjyo/pdfs/viet1.pdf>> (2012 年 10 月 18 日檢索)。

<sup>229</sup> 外務省，「対ベトナム国別援助計画」(2004 年 4 月)，頁 1,8。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enjyo/pdfs/viet1.pdf>> (2012 年 10 月 18 日檢索)。



的穩定與發展至關重要；(2)經濟發展的潛在能力高；(3)以中國外交的脈絡而言，越南是重要的國家；(4)可參考之「越南發展模式」；(5)對日本而言，越南可以成為製造業的據點、未來的市場、提供能源供給的重點。關於「援助重點領域」，(1)促進經濟成長：主要是協助建立完善的投資環境、振興中小企業和民間部門、經濟基礎建設、培養人才；(2)改善民生問題：實施教育、醫療保健、農村地方開發、城市開發、環保等的援助。(3)良好治理。為落實市場經濟的相關法制改革、行政改革等。從此開始重視經濟社會制度的援助，特別在於根本提升受援國自身能力的第3點。

2009年國別援助計劃<sup>230</sup>雖然因應日越關係以及越南內部政經環境的變化而有所修正，但是「理念・目的」基本上不變，依舊主張越南為日本重視的援助國家之一。對越南援助的主要優先目標為3項：(1)脫離低所得國家(2010年目標)，朝向工業化國家發展(2020年目標)的協助；(2)提升越南國民生活水準及實現社會公義；(3)協助永續開發。在重點領域：(1)促進經濟成長，加強國際競爭力；(2)改善投資環境、交通運輸、通訊網絡等基礎建設；提升社會生活水平、減少貧富差距；提升軟體服務；(3)環境保護：都市環境的管理、自然環境的保育；(4)強化治理：行政及財政改革、完善的法規及司法改革。原本日本政府在制定「新國別援助計畫」的重點領域有3項：「促進成長」、「生活面與社會面的改善」、「制度方面的整備」而日本所重視的「制度・政策」，也如實反映在強化與越南的政策對話方面(本論文第4章第1節將提及)。

到了2010年6月，民主黨政權檢討ODA整個實施體制之後，認為對於各國援助的重點領域以及方針需更加明確，計畫內容也應更簡潔而再度修改，因此日本在2012年12月也提出新的越南國別援助方針<sup>231</sup>，援助目標為「2020年之前躋身工業國家之列」；至於援助重點在於強調(1)成長與競爭力的強化；(2)貧富差

---

<sup>230</sup> 外務省，「対ベトナム国別援助計画」(2009年7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enjyo/pdfs/viet\\_0907.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enjyo/pdfs/viet_0907.pdf)> (2013年3月14日檢索)。

<sup>231</sup> 外務省，「対ベトナム国別援助方針」(2012年12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hoshin/pdfs/vietnam.pdf>>(2013年3月14日檢索)

距之導正等醫療、社會保障等脆弱性課題的因應；(3) 環境問題、氣候變遷帶來的災害、減貧；(4) 法律制定、執行力上的司法與行政機能治理能力之強化。

即使日本對越南的國別援助計畫已經修訂了兩次，但是其對援助的理念、目的，即協助經濟建設和緩和貧困問題的大方向沒有太大改變，並隨時依照雙邊關係之間，或越南本身遇到的新課題，納入該援助計畫處理。2000 年與之後 2004 年與 2009 年的援助項目相較，顯然日本認為對越南的援助成果已經超越只是重視經濟基礎建設的程度，重點轉移至「軟體面」的發展，也就是「良好治理」。而越南援助成果的實現也反映在 2012 年 12 月公開的「越南國別援助方針」的「注意事項」中，提到「越南是在與各援助國家、援助機構的合作中，實施援助最順利的國家，可說是發揮多邊對話框架的重要功能」<sup>232</sup>。

#### 四 ODA 額度

關於資金部分，見下表 3-4 可知，從日越兩國建交之後一直到冷戰結束的 1990 年，援助金額最多只達 100 億日圓；而在越南入侵柬埔寨爆發戰爭時，援助金額明顯一年比一年減少，甚至在 1980 年代常常出現只有微幅的緊急救援資金，其他類別的援助金額甚至掛零。

表 3-4 1973 年至 1991 年度為止的日圓貸款・無償資金合作實際成績(單位:億日圓)

年度	日圓貸款	無償資金合作
1973~1978	272.50	284.72 (基礎建設以及經濟復興)
1979~1991	無	3.82 提供機材與風災緊急援助

資料來源: 外務省，日本對越南之國別援助實績檢索<sup>233</sup>(至 1990 年為止)與 1991~1998 年

<sup>232</sup> 外務省，「ベトナム国別援助方針」(2012 年 12 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hoshin/pdfs/vietnam.pdf>>，頁 2 (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233</sup> 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檢索—ヴェトナム(1990 年まで)」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0sbefore/90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0sbefore/901-02.htm)>(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 國別援助實績<sup>234</sup>

後冷戰時期日本對越南的ODA，1995 年後一直成為接受援助金額最多的國家。1995 年越南和美國建交，且同年成為ASEAN正式會員國，從日本對於越南的援助金額從 580 億日圓突然增加到 1280 億日圓，可想見日本對於越南與東南亞國家之間的整合期待。之後由於日本政府 1990 年代末期後採取財政緊縮政策後，ODA在預算審查與執行上也較為嚴格，從外務省自 1978 年開始至 2013 年的 ODA年度預算推移統計<sup>235</sup>可知年年遞減，以 2013 年 ODA預算為 5573 億日圓而言，是 ODA 額度最高峰時期的 1 兆 1687 億日圓(1997 年)的一半左右。儘管如此，日本進入 21 世紀之後，對越南的 ODA 援助規模一直維持 800—900 億日圓左右的金額，甚至近幾年破千億，相較於其他同為開發中國家階段的東南亞國家，如寮國和柬埔寨為兩位數字的援助金額，可見得日本政府一定有其特別考量<sup>236</sup>。如下表 3-5 顯示自 1991 年至 2011 年日本對越南 ODA 援助額的變化趨勢。特別值得一提的是，2009 年提供的日圓貸款金額明顯倍增，此外，2009 年提供的內容除了例行的貸款 805.13 億日圓之外，為了協助越南脫離全球金融海嘯的衝擊，在減貧對策以及緊急財政支援的名目提供 549 億日圓的援助<sup>237</sup>。而且，該援助是當年 11 月阮晉勇首相訪日時特別簽署，顯示日越雙邊的密切關係。而 2011 年援助金額更是創下日本對越南援助的最高記錄。

表 3-5 日本恢復對越南援助後各年度援助的實績 (單位:億日圓)

年 度	日圓貸款	無償資金合作	技術合作
1992 年	455.00	15.87	3.32
1993 年	523.04	62.70	13.16

<sup>234</sup> 外務省，「國別援助実績検索—ヴィエトナム(1991-1998)」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 (2013 年 3 月 14 日檢索)

<sup>235</sup> 外務省，「ODA 予算(1978 年—2013 年)」，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yosan.html>>(2013 年 11 月 7 日檢索)

<sup>236</sup> 坪井善明，ベトナム新時代—「豊かさ」への模索（東京：岩波書店，2008 年），頁 197。

<sup>237</sup> 「JICA があす契約 1,200 億円の供与、対越 ODA 過去最大」，NNA.ASIA：インドシナの経済ビジネス情報(2009 年 11 月 9 日)

<<http://nna.jp/free/news/20091109icn001A.html>>(2012 年 11 月 20 日檢索)

1994年	580.00	56.72	23.75
1995年	1,280.00	89.08	32.40
1996年	810.00	80.35	33.52
1997年	850.00	72.97	42.22
1998年	880.00	81.86	46.36
1999年	1,012.81	46.41	60.74
2000年	709.04	80.67	74.32
2001年	743.14	83.71	101.59
2002年	793.30	52.37	91.01
2003年	793.30	56.50	83.90
2004年	820.00	49.14	85.55
2005年	908.20	44.65	74.02
2006年	950.78	30.97	72.94
2007年	978.53	21.19	80.94
2008年	832.01	26.63	59.65
2009年	1456.13	35.84	61.42
2010年	856.68	35.46	71.52
2011年	2700.38	55.20	104.86
2012年	2029.26	12.23	85.15

(日圓貸款、無償資金合作以各年度交換公文為基礎，技術合作為以年度經費為基礎。)

資料來源：外務省ODA各年度國別援助實績作成<sup>238</sup>

從日本對其他國家、地區提供援助的規模比較而言，根據最新的 2011 年度統計之支出金額資料，越南在提供金額國別中超越印度名列第一<sup>239</sup>，再次證明日

<sup>238</sup>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ヴェトナム(1991年—1998年)」，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2012年11月23日檢索)。

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ベトナム(1999年—2003年)」，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04\\_databook/01\\_e\\_asia/e\\_asia\\_07/e\\_asia\\_07.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kuni/04_databook/01_e_asia/e_asia_07/e_asia_07.html#)>(2012年11月23日檢索)。

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ベトナム(2004年—2011年)」，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kankei.html>>(2012年11月23日檢索)

<sup>239</sup>外務省，「2011年(平成23年)政府開発援助白書」頁175，「2012年(平成24年)政府開発援助

本政府重視越南援助的事實。(見下表 3-6)

表 3-6 雙邊政府開發援助型態之前 5 大援助對象國(不包含債務救濟)

實績(2010 年)			實績 2011 年		
順位	國家、地區名	實績	順位	國家地區名	實績
1	印度	981.14	1	越南	1013.05
2	越南	807.81	2	印度	796.37
3	阿富汗	745.66	3	阿富汗	750.34
4	土耳其	543.49	4	巴基斯坦	528.47
5	巴基斯坦	207.89	5	伊拉克	370.21

日本對越南的ODA長期的主要方針是協助經濟開發與改善貧困問題的兩大議題。越南的經濟水準在 2011 年的統計中，人均GDP為 1412 美元，<sup>240</sup>就數據而言仍然屬於中等所得國家之列，依日本的援助標準而言，越南是必須繼續提供日圓貸款、無償資金合作、技術合作的三種類型的合作對象國。

此外，從細部探討援助案件的領域，整理出下列表格，可明顯看出日本對越南的援助是依照國別援助計畫的方針，著重在教育、文化、運輸基礎建設以及醫療，以實踐促進經濟成長、完善基礎建設以利於外國投資、改善社會生活面向等援助目標。如硬體建設方面，鐵、公路與橋樑等經濟基礎建設；提供各產業領域經濟活動穩定的電力供給，如發電廠、再生能源等建設項目。但在援助達到正面效果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是，由於部分城市的經濟開始發展，導致城鄉差距逐漸擴大；此外，工業化過程中必然得面對的環境污染或破壞等社會問題，因此近幾年的日圓貸款項目涵蓋關環保、貧困對策等項目。特別是，民主黨政權重視氣候變遷因應對策，因此在 2010 年到 2012 年 ODA 白皮書中該對策成為重點援助項目

---

白書」，頁 199。

<sup>240</sup> 外務省，「2012 年(平成 24 年)ODA白書」，頁 30，資料出處為世界銀行 2011 年統計值。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2\\_hakusho\\_pdf/pdfs/12\\_all.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12_hakusho_pdf/pdfs/12_all.pdf)> (2013 年 7 月 19 日檢索)

之一。(見表 3-7)

表 3-7 對越南日圓貸款的項目分類(年度)

年別 (總數)	教育 文化 器材	保健 醫療	水 資 源	政策 良好 治理	社會 保障	運輸 通訊	緊急 援助 糧食	資源 電力	產業 開發	減 貧	地區 開發	環 保
2001(47)	17	10	4	-	-	8	4	2	1	-	-	1
2002(44)	20	6	5	-	-	8	-	1	2	1	-	1
2003(46)	21	7	3	2	-	7	1	3	-	-	1	1
2004(51)	20	13	1	1	-	8	-	2	1	1	4	-
2005(55)	27	13	6	-	-	5	1	1	-	1	1	-
2006(44)	24	6	2	-	-	7	-	3	-	-	2	-
2007(42)	17	9	4	-	-	7	-	1	1	1	2	-
2008(42)	16	10	3	1	2	6	1	-	1	-	1	1
2009(46)	16	7	4	1	-	9	1	2	1	1	2	2
2010(40)	21	3	2	-	1	6	1	1	1	1	-	3
2011(50)	16	11	1	1	-	11	1	1	2	2	1	3
2012(21)	2	3	2	1	-	7	-	2	1	2	-	1

附註：2010 年和 2011 年，在「環保」部分各有兩項為因應民主黨提出之「氣候變遷對策」而提出的計畫。

資料來源：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 9 月，頁 15-16。作者以該資料為基礎增加 2011 與 2012 年的數據。數據來自外務省 2001 年至 2012 年 ODA 案件檢索系統的統計。

以下針對日本對越南的援助實績情形分成三大領域探討：

### (一) 基礎建設領域

關於設施整備項目多以有償資金合作(日圓貸款)為主。日圓貸款主要依照國別援助計畫的方針，針對協助經濟成長的促進和加強國際競爭的相關項目，多以運輸(道路、橋樑、港口)與電力為重點援助<sup>241</sup>。透過幾件重大規模的基礎伴隨著近年來減貧的成果，確定基礎建設的整頓有其重大的功能。這些基礎建設帶來的效果有(1)創造成長的動力；(2)特別是透過促進投資以及活化地區經濟成為成長中心，帶動周邊農村地區的成長，達到擴散的效果。

(1) Hai Van隧道建設事業<sup>242</sup>：日圓貸款合作(約 140 億日圓)。實施期間為 2000 年至 2005 年，是連接順化市與峴港市的隧道約 6280 公尺，為越南境內最長之隧道。過去曾需耗費 1 個小時以上才能通過的山洞，現在只需 15 分鐘。

(2) 胡志明市新山一國際機場(Tansonnhat)航廈建設事業<sup>243</sup>：日圓貸款合作(約 2 億 2768 萬日圓)，於 2007 年完工。因應 2000 年之後呈現倍數增加的觀光旅客，越南在國內最大旅客運輸量的新山一國際機場新設航廈，藉由政府力量整合相關基礎建設運輸能力，活用其擁有國內最廣的腹地經濟圈的優點擴大經濟圈。

(3) 國道五號改良事業<sup>244</sup>：為日圓貸款合作(約 209 億日圓)，實施期間 1993 年至 2000 年。連接河內與擁有北部最大港灣的海防市的 100 公里幹道的

---

<sup>241</sup> 外務省，「広報書・資料」・「対ベトナム援助の実績(1991 年度—2000 年度)インフラ整備」，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hyouka/kunibetu/gai/vietnam/kn01\\_01\\_0302021.html](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hyouka/kunibetu/gai/vietnam/kn01_01_0302021.html)>  
(2013 年 6 月 15 日檢索)

<sup>242</sup> JICA，「ハイヴァントンネル建設事業」，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07.html>>(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

<sup>243</sup> JICA，「タンソンニャット国際空港ターミナル建設事業」，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08.html>>(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

<sup>244</sup> JICA，「国道 5 号線改良事業」，<<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09.html>>(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

整備，帶動南部湄公河三角洲的農業區發展，沿線省份外資增加、產業結構改變等經濟效益。

- (4) 「Lach Huyen國際港口」建設事業：2000 年代最重要的港口開發。2011 年 10 月 31 日，由當時的野田佳彥首相以及阮晉勇首相簽署的 926 億 4500 日圓的 6 項日圓貸款文件<sup>245</sup>，預計在 2016 年 2 月完成<sup>246</sup>。其目的與背景為，由於越南經濟發展快速，越南首都河內以及北部沿岸一帶聚集多數的日系企業與其他外商，而港口所需的貨物吞吐量也會因此需求大增，原本的海防港以及蔡蘭港已無法再擴大建設，因此找尋新的大型深水港建設以及腹地的交通網絡是關鍵且急迫的課題<sup>247</sup>。該事業。該事業和一直以來日本ODA的要請主義特色完全不同，是由日本在 2008 年 4 月時獎勵的官民合作方式所資助的案件，<sup>248</sup>以商船三井、日本郵船、伊藤忠商事提案所實施，樹立新援助典範<sup>249</sup>；並且符合日本的「支持永續成長」的方針。
- (5) 發電廠建設事業：2001 年至 2006 年以事業計畫(技術合作)方式培養越南的電力專家。另外從 2000 年度開始，調查越南北部地區的再生能源，著手成立各地方擁有獨立穩定電源的計畫。從 2001 年到 2012 年關於電力與能源的提供金額來看，主要是以火力發電為主，特別是 2011 年投資

---

<sup>245</sup> 石原忠浩，「民主党政権下の政府開発援助政策の実践」，收錄於蔡東杰、黎立仁主編「全球格局變遷下之東亞政經發展-台灣與日本的視角」(台北：政治大學當代日本研究中心，2012 年)，頁 23-48。

<sup>246</sup> 外務省，「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に対する円借款 6 件に関する書簡の交換について」(2011 年 10 月 31 日)，<[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zyoukyou/h23/y111031\\_1.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zyoukyou/h23/y111031_1.html)>(2013 年 5 月檢索)

<sup>247</sup> 國際協力事業機構，「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日圓貸款契約之簽訂」(2011 年 11 月 2 日)，<[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information/press/ku57pq0000tmv2h-att/201111\\_01e.pdf](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information/press/ku57pq0000tmv2h-att/201111_01e.pdf)>(2013 年 5 月 15 日檢索)

<sup>248</sup> 參議院國際關係ODA調查委員會，「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における調査」(平成 22 年度)，<[http://www.sangiin.go.jp/japanese/kokusai\\_kankei/oda\\_chousa/h22/pdf/4-2.pdf](http://www.sangiin.go.jp/japanese/kokusai_kankei/oda_chousa/h22/pdf/4-2.pdf)>，頁 208 (2013 年 2 月 4 日檢索)

<sup>249</sup> 外務省，「ベトナム国別プロジェクト概要：円借款協力」，<[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2.html#m021303](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2.html#m021303)>(2013 年 2 月 4 日檢索)



403.30 億日圓<sup>250</sup>，建設火力發電所以提供越南北部工業集中區域的電力供給，為該領域中投資金額最高的案件。公明黨參議員濱田昌良曾表示：「JBICの日圓貸款與國際金融的合作，特別是在資源能源領域方面有很好的成果。像是越南的電力開發，配電線與第一火力發電廠的資金來源日圓貸款，以及二號基、三號基發電所，也就是融資方面產生重大效果」<sup>251</sup>。此外，在中部與南部各設 1 座，以供應經濟快速發展所需之用電量；南部為Phu My火力發電廠建設事業<sup>252</sup>(約 6 億日圓)，以胡志明市為中心，因應將來用電所需而增設，JICA提供發電廠、送變電設備等建設以及工程監督管理等日圓貸款，期待供給越南南部穩定的電力以發展經濟；中部則是O Mon火力發電廠以及湄公河三角洲之送變電網建設事業<sup>253</sup>(共約 5.22 億日圓)；另外由JICA提供越南電力技術訓練中心計畫(<sup>254</sup>技術合作計畫)

#### (6) 水資源・水道設備

根據 2012 年調查，越南的主要都市的下水道鋪設完成率僅達 20%-35%<sup>255</sup>；工業園區的排水處理設施需要整備。例如，河內水資源環境改善事業<sup>256</sup>(日圓貸款合作，約 1.85 億日圓)。JICA從 1994 年至 1995 年進行河內市下水道整備總體計畫的策畫，解決每年 5 月至 9 月颱風季節帶來的洪水氾濫問題，並維持水質。近年來，相關民間技術合作事業(草の根技術協力)是 2007 年至 2009 年在千葉縣所進行的「河內市水環境改善

---

<sup>250</sup> 同前註。

<sup>251</sup> 2006 年 5 月 24 日，濱田昌良(時任公明黨參議員)參議院行政改革相關特別委員會。(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52</sup> JICA，「フーミー火力発電所建設事業」，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11.html>>(2013 年 7 月 10 日檢索)

<sup>253</sup> JICA，「オモン火力発電所及びメコンデルタ送変電網建設事業 (I~IV)」，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jissi/02.html>>(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

<sup>254</sup> JICA，「電力技術トレーニングセンタープロジェクト」，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13.html>>(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

<sup>255</sup> 國際協力機構(JICA)「躍動するベトナム—JICA による協力の現状と展望」(平成 24 年 1 月)，頁 4。

<sup>256</sup> JICA，「第 1 期ハノイ水環境改善事業」，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17.html>>(2013 年 11 月 10 日檢索)

促進事業」，強化下水道處理場的營運體制並提升對水資源的認知與環保意識。而自民黨小泉顯雄發表至越南考察援助情況的報告中提到：「胡志明市下水道處理設備，對於傳染病來源的消滅以及確保用水的安全是非常重要的關鍵」<sup>257</sup>。日本在這方面結合日圓貸款與技術合作改善相關基礎建設，並在 2010 年 12 月兩國簽署下水道備忘錄。民主黨政權決定全力發展「水」相關的基礎建設，特別是下水道設備基礎建設，以及日本原本就擁有的環境與高度省能源技術<sup>258</sup>，並由官民合作形式推動<sup>259</sup>。

#### (7) 通訊

在該領域方面日本主要的實績在於藉由有償資金合作，自 1996 年起至 2004 年每年對越南進行全國電力通訊整備相關事業計畫的技術合作。2002 年建設南北海底光纜、2005 年投資 IT 產業的技術教育與人才培養，2006 年擴充地方網路設備。

#### (二) 無償資金合作(有時會和「技術合作」配合實施)

無償資金合作主要是針對民生領域為主的協助，並以重視人類安全保障的觀點，改善生活面與社會面，雙方在保健、醫療、農業、防災領域的合作。在這方面國會也有相關討論。例如，建造疾病檢驗實驗室的計畫<sup>260</sup>、提供越南禽流感對策防治法：宣傳、宣導，以及無償資金所提供強化檢疫系統<sup>261</sup>，並且獲得好評：

##### (1) 和平省保健醫療服務強化計畫：為 2004 年至 2009 年的技術合作計畫。

JICA 自 2001 年開始派遣保健醫療體制調查團，並成立轉介病患機制，提供醫療活動上的直接指導，在示範省份密集實施計畫並樹立成功案例

<sup>257</sup> 2005 年 12 月 19 日，小泉顯雄(自民黨參議員)參議院決算委員會(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58</sup> 2010 年 8 月 5 日，菅直人(時任首相)參議院預算委員會。(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59</sup> 2011 年 5 月 18 日，藤森祥弘(國際建設技術協會研究所所長)參議院國際地球環境糧食問題委員會。(2013 年 7 月 2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60</sup> 2009 年 4 月 1 日，岩本愛吉(東京大學醫科學研究所尖端醫療研究中心、日本愛滋學會會長)參議院國際地球溫室效應問題委員會。(2013 年 8 月 1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61</sup> 2009 年 4 月 15 日，小田克起(外務省國際協力局審議官)參議院國際地球溫室效應問題委員會。(2013 年 8 月 1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以擴及其他省分。而被選為示範省份的和平省確實改善醫療體制，期盼能為北部醫療體制整頓帶來貢獻。

(2) 國立衛生疾病學研究所能力強化計畫<sup>262</sup>：為 2006 年至 2010 年進行的技術合作計畫，目的在於提升對禽流感、流感等新興傳染病的防禦能力，JICA 協助越南國立衛生疾病學研究所進行醫療設備的更新以及醫療技術的移轉，並透過無償資金(8.91 億日圓)增添檢疫設備。

(3) 環境汙染：由於日本擁有擁有高度技術，國土交通省乃至於整個政府可活用ODA，在硬體與軟體方面的技術移轉至開發中國家，協助在近代化過程中改善。例如，自 2006 年至 2009 年實施的彈性支援實現資源循環社會 3R的河內市計畫<sup>263</sup>，為技術合作。由於越南因經濟快速成長與急遽都市化的影響，廢棄物量在 2003 年 1 年達到 1500 萬噸，其中竟然有 1280 萬噸是在河內、胡志明市等重要都市。JICA協助河內都市衛生公社等相關機構，建立可回收再利用系統的技術合作計畫；另外也提供越南 900 多億日圓的ODA有償、無償援助改善因過去使用惡劣的燃料而造成的空氣汙染。在這幾年來也提供了 30 件左右以專案金額相對較小為對象所實施的利民工程無償援助，具體提供的項目主要是偏僻地區興建學校、提供教材、器材等。<sup>264</sup>

### (三) 技術合作

該項目有時配合「日圓貸款」與「無償資金合作」實施。近年制定的國別援助方針強調「促進經濟成長」的觀點，因此培養因應經濟成長有關人才，以及「制度方面的改革」是日本對越南實施協助的項目中確實讓越南擁有獨

---

<sup>262</sup> 外務省，ODA案件検索・対ベトナムの無償資金協力・「国立衛生疫学研究所高度安全性実験室整備計画」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1.html#m011803](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1.html#m011803)>

(2013 年 11 月 18 日檢索)

<sup>263</sup> JICAベトナム事務所，「代表的なプロジェクト」、「循環型社会形成に向けてのハノイ市 3Rイニシアティブ活性化支援プロジェクト」，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18.html>> (2013 年 11 月 18 日檢索)

<sup>264</sup> 石原忠浩，「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 9 月，頁 16。

立發展能力的一環。當前重視的項目也反映出國別援助計畫援助方針：(1)「促進經濟成長」：培養經濟成長領域的相關人才；(2)「改善社會生活」：是日本提供越南在在保健、醫療、農業、防災領域的合作；(3)「完善制度」：則是實施協助司法和法制改革的合作。

另外在國會中也有相關討論。例如，社會黨參議員松前達郎提到：「兩國之間的援助中很重要的部分是在於技術開發方面的援助」<sup>265</sup>；時任經濟協力局長的西田恆夫，以及當時的外務省北美局長枝村純郎也表示：「日本近年來在技術援助方面有相當大的進展，透過雙方專家與研修員相互交流形成援助網絡，並支援開發中國家的人才培育，調查分析該國的產業開發狀況，和受援國家學者、政府對話等，是政府開發援助中期政策的重要課題之一。這類具高度的技術援助型態，首先實施的對象就是越南。」<sup>266</sup>

(1) 減貧計畫：2002 年以來持續實施 8 次減貧相關援助；特別是在 2008 年至 2009 年的金融海嘯的衝擊之下，世界銀行和其他主要援助國家協調提供越南第 8 次減貧援助貸款（Eighth Poverty Reduction Support Credit：PRSC8），以支援各種改革之進行，日本提供 479 億日圓的緊急財政援助以及景氣刺激方案的實施。

(2) 法律、司法制度改革支援計畫<sup>267</sup>：2007 年至 2011 年的技術合作援助案件。透過改善地方執法人員與相關職員的實務能力，改善培養法律人才機構的課程等，將地方經驗活用於中央相關法律機構。

(3) 河內工科大學 ITSS(為經濟產業省制定的 IT 標準技術)教育能力強化計畫<sup>268</sup>：自 2009 年至 2011 年，結合日圓貸款合作(5422 萬日圓)與技術合作計

---

<sup>265</sup> 1994 年 5 月 25 日，松前達郎(社會黨參議員)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委員會。(2013 年 8 月 1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66</sup> 2001 年 11 月 7 日，西田恆夫(經濟協力局長)、枝村純郎(外務省北美局長)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委員會。(2013 年 8 月 1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67</sup> JICA ベトナム事務所，「法・司法制度改革支援プロジェクト」，  
<<http://www.jica.go.jp/project/vietnam/021/outline/index.html>>(2013 年 11 月 17 日檢索)

劃的事業項目。越南政府將IT產業視為具有高度前瞻性的領域，自 2001 年至 2010 年的教育開發戰略計畫中，列為教育重點領域。因此，JICA 透過日圓貸款協助聘請教員、並派遣留學生，提升技術；並以河內工科大學為對象實施技術合作計畫，與產業界等其他機構的合作體制共同培養人才。

(4) 氣候變遷因應措施<sup>269</sup>：越南中部地區以及河口附近的三角洲地帶(尤其是湄公河地區)容易受到風災、水災或是土石流等自然災害影響，特別是因氣候變遷導致的災害程度越趨嚴重，因此需要日本提供相關經驗與技術協助防災措施。而民主黨政權也特別提出氣候變遷因應對策，對越南從 2010 年至 2012 年的ODA援助項目中，每年投資 20 億日圓<sup>270</sup>強化氣象觀測設備，水災風災等警報系統，並支援越南政府因應自然災害等政策施行。此外也在援助項目中重視造林等森林培育計畫。

(5) 中小企業、支援配套產業的振興：例如由於越南內部中小企業數占了全企業數的 98.8%，而且越南的日系企業的零件與原料在產地當地的供應率過低(約 24%)無法保障產品品質<sup>271</sup>，日本透過技術合作改善越南的製造業發展困境，當地的日系企業與工業大學課程配合，培養專業技術人才。另外近年新的措施像是，透過「國際合作」的概念整合國內外的課題，彼此交流尋求解決策略。例如：沖繩與越南透過JICA合作，雙方政府關係人士就觀光振興與產業振興互相交流、視察。<sup>272</sup>

表 3-8 2001 至 2012 年 JICA 所援助的越南中小企業以及對於周邊產業援助

268

JICA，「ハノイ工科大学 ITSS 教育能力強化プロジェクト（フェーズ 2）」，

<<http://www.jica.go.jp/vietnam/office/activities/project/02.html>>(2013 年 11 月 17 日檢索)

<sup>269</sup>國際協力機構(JICA)，「躍動するベトナムーJICA による協力の現状と展望」(平成 24 年 1 月)，頁 5。

<sup>270</sup>越南國別援助計畫概要(無償援助項目)(2013 年 5 月 10 日檢索)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1.html#m011701](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1.html#m011701)

<sup>271</sup>國際協力機構(JICA)，「躍動するベトナムーJICA による協力の現状と展望」(平成 24 年 1 月)，頁 3。

<sup>272</sup>同前註，頁 6。

計畫名稱	內容
中小企業育成之相關政策援助 (2001 年 9 月起 技術合作)	日本專家對以計畫投資省為首的越南政府援助中小企業機構提供建議，並協助行政官員研修。
中小企業融資 (1999 年起，日圓貸款)	針對越南國家銀行以及商業銀行的兩階段貸款
企業家的培育 (2002 年 3 月起，技術合作)	日越人才合作中心(河內、胡志明市)日越講師的指導、講座
越南企業現場指導 (2009 年 10 月開始，技術合作)	透過計畫投資省中小企業支援中心或是越南商工會議所，在日本資深志工的協助下)

資料來源：國際協力機構ベトナム事務所。ベトナム開発フォーラム・投資計画省・JICA 共催「ベトナム裾野産業育成のための工業団地への日系中小企業の誘致」シンポジウム（2012 年 3 月）配布資料。

表 3-9 今後日系中小企業海外事業擴展援助

事業計畫名稱	內容
重點地區核心產業的基礎調查 (2012 年起，技術合作)	越南政府指定海防市以及巴地頭頓省為重點開發區域，並根據該地區的地理優越性、工業區的需要、所需之基礎設施以及服務等，提供產業開發計畫建言等。
商業投資環境建言 (2012 年，技術合作)	加入計畫投資省外國投資廳以及企業開發廳的技術，藉由派遣至海防市等日本專家，提供日本企業在當地投資的援助以及經營的意見，強化與日系企業共同合作的連結。
適合中小企業發展的工業集中地區之整備與援助 (技術合作)	參考日越官民合作成功案例的 Thang Long 工業園區的開發模式先例，檢討制定適合中小企業發展的工業園區建設計畫。

資料來源：国際協力機構ベトナム事務所。ベトナム開発フォーラム・投資計画省・JICA 共催「ベトナム裾野産業育成のための工業団地への日系中小企業の誘致」シンポジウム（2012年3月）配布資料。



## 第四節 小結

在柬埔寨達到和平之目標後，不只是改善日越關係，也是日本得以突破外交課題的重要轉折。因為冷戰時期意識形態加上越南入侵柬埔寨引起戰爭，與美國關係緊密的日本政府自然不得不凍結對越南之援助，雙邊關係也因此低調。隨著柬埔寨問題解決，日本隨即率先在 1992 年 11 月恢復對越南的經濟援助，世界銀行與亞洲開發銀行也恢復對越南的融資。日本政府自此刻開始，展現對包含越南在的中印半島積極展開援助。

日本對於越南援助的重點在於 3 個領域：促進成長；生活、社會面的改善；建立完善制度。為了往後的成長，改善經濟與貧困措施，並尊重越南政府在援助開發計畫上的主體性，支持越南政府的開發決定。這樣的態度對於越南政府本身與其他主要援助國家而言都是有所正面助益的。

從 1992 年重啟援助之後，考量到「促進經濟成長」與「減貧」之間的平衡性，實施有效率且有實際成績的援助。第 3 章也提到，日本協助越南促進經濟成長的關鍵，是以整備經濟基礎建設為主，並藉此強化國際競爭力為主。另外，在減貧、社會開發以及人才培育、調整地方的貧富差距等領域上也有積極作為。以身為越南最大援助國之姿，日本達到「量(援助額度)」與「質(援助效果)」的援助目的。越南固然歡迎來自日本的經濟援助，期盼日本能在中南半島援助開發的過程中帶動鄰國的經濟發展，以達到區域穩定的目標，但並非無條件接受。越南內部對於與資本主義國家間的經濟關係，擔心共產體制可能將因此崩潰，因此不能說毫無疑慮。但是總體而言，日本經濟角色越趨重要，對於越南而言基本上是好事。因為在相對穩定的和平時期，著手發展國民經濟才是符合國家利益之途。總之，從當前日本對越南經濟合作的現況來看，就像 ODA 大綱所示，日本對於越南的 ODA 以及促進投資、貿易等政策事實上有一定的關聯性：日本對於越南的援助重點在於「日越共同協議」所揭示的投資環境的改善與競爭力的強化，並



且以高速鐵路、都市鐵路、港灣、水資源設備、火力以及核能發電廠、煉油技術等大型案件為重點。由於日本政府肯定對該國經濟合作的成效，認為符合國家利益；而這些也正是日本企業高度關心的領域。除了檢討對於日圓貸款的提供，官民合作的 PPP 方式也受到注目，特別是在零件製造產業以及模具製造等配套產業的發展也是關鍵課題，而這些部分正好是中小企業可以進駐越南投資的領域。因此，自 1995 年開始日本最大的 ODA 援助對象正是越南，且就目前雙邊關係發展而言，在一段時間之內可預期日本會延續積極態度強化與越南的經濟合作，並進一步達到強化雙邊關係的政治目的。



## 第四章 日本協助越南完善國內制度成立之援助政策探討

### 第一節 日本協助越南完善國內制度成立之援助政策的重要性

#### 一 日越間政策對話與日本對越南之政策援助

日本在越南的援助體制分為，日本駐越南大使館、JICA越南事務所、JBIC河內事務所、JETRO河內中心，為當地ODA工作小組「4J」的架構。而該小組設置之目的與任務為<sup>273</sup>：1 主要是履行外務省的指示<sup>274</sup>。著眼於政策決定過程與強化當地角色與體制；2 本來的業務是：(1)以當地情況為基礎進行政策協議；(2)對於國別援助計劃制定的貢獻；(3)與當地援助團體的合作；(4) 對於該國的開發計畫與經濟情勢的分析與研究；(5)評估過去合作的成果。這是全世界標準業務，而越南的工作小組也是照這基準實行。

從國別援助計劃、國別援助方針所強調的援助重點，從過去著重在基礎建設到近幾年在政策與制度方面的援助。日本藉由強化與越南之間的政策對話，超越單方面「請求主義(要請主義)」的對話型溝通，完成援助計畫的制定；並在硬體設備(基礎建設整備等)、軟體設備(制度面、政策面)的改善；在培育與活用人才方面合作。也就是活用 ODA，達到改善制度面與政策面，促進越南方面的自助努力與自主性，如此一來可期待軟硬體事業計畫之間的加乘效果。

以下整理日本恢復對越南援助後，兩國之間主要的政策對話與政策援助：

#### (一) 石川計畫(1995年~2001年)

石川計畫的正式名稱為「越南國市場經濟化支援開發政策調查」。是在1995年4月日越領袖會談上達成的共識之下，以 JICA 開發調查事業為名義，自1995年8月開始至2001年3月，由一橋大學名譽教授石川滋為團長，實

<sup>273</sup> 島村真澄，「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頁10。

<sup>274</sup> 根據2003年ODA白皮書，外務省在3月發布訓令，駐54個開發中國家的援助體制正式運作；另外在2005年3月時，必須在66個國家成立當地ODA工作小組。

施總共 3 個階段的援助計畫。該計劃是在市場經濟制度引進之際所面臨的開發課題基礎之上擴充，重點項目包含農業、農村開發；產業政策以及貿易政策；財政金融政策；國營企業政策等，是由日越兩國共同研究。

該計畫不僅是之後日越關係以及越南經濟發展的基礎，同時也成為援助計畫中相當成功的範例<sup>275</sup>。而在該計畫結束之後，越南政府贈送石川滋教授友誼勳章，表達對來自日本的援助的感謝。<sup>276</sup>該計畫的架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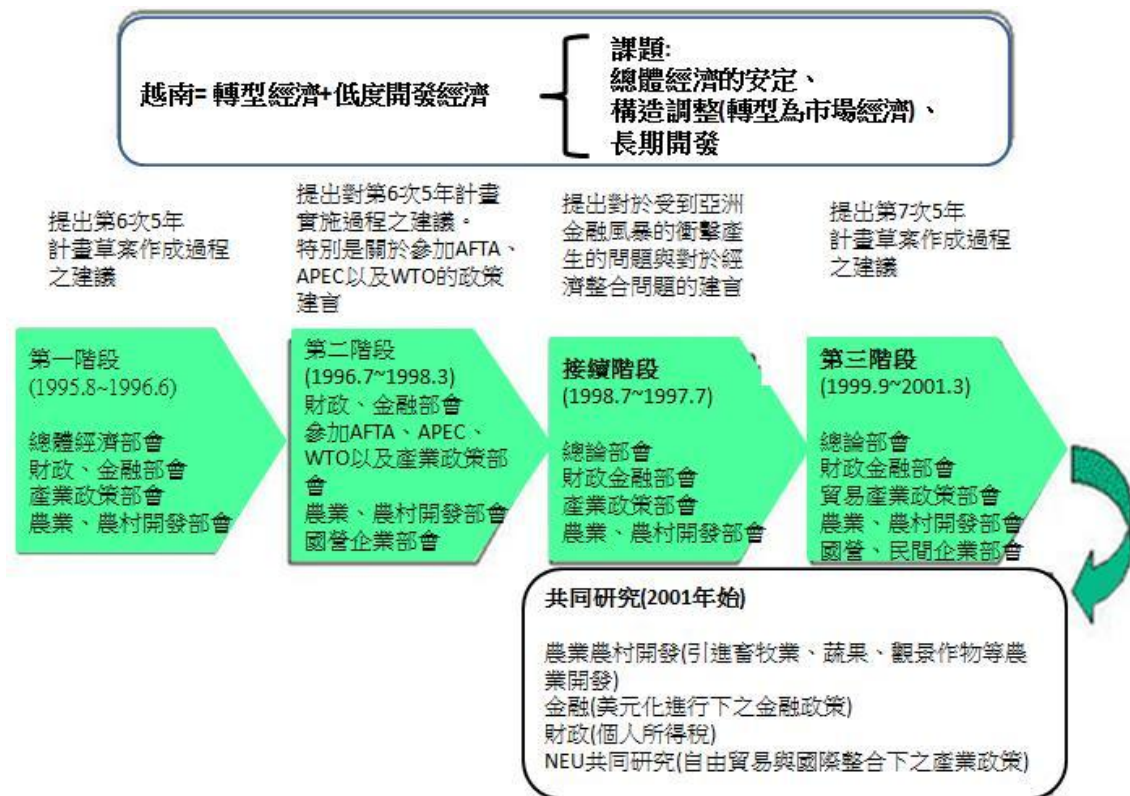


圖 4-1 石川計畫推行架構<sup>277</sup>

資料來源：GRIPS，一橋大學榮譽教授石川滋專頁介紹

該計畫最大的特徵—「共同研究」，在於反映日本援助中戰略性調查、研究體制的整備與強化的特性。相關援助者之間各種情報交換，彌

<sup>275</sup> 周芷羽，當面訪談，岡田實，JICA 中國事務所副所長，2012 年 12 月 5 日。

<sup>276</sup> 菊池正，FASID 國際開發研究センター，「ベトナム」，2006 年 8 月

<[http://www.fasid.or.jp/files/library/viet\\_nam.pdf](http://www.fasid.or.jp/files/library/viet_nam.pdf)> (2012 年 9 月 4 日檢索)

<sup>277</sup> 政策研究大学院大学 (GRIPS)，一橋大學榮譽教授石川滋專頁—「石川プロジェクト」

<<http://www.grips.ac.jp/forum/newpage2008/ishikawa.htm>> (2013 年 1 月 10 日檢索)

補各部門間訊息的不對等，且在事後進行相關檢証。該做法也成為世界主要援助機構嘗試推動的模式，如此一來也提升日本在國際援助的發信力。<sup>278</sup>由於該計畫的成果，越南順利轉型市場經濟制度，在 2006 年加入 WTO，並和 ASEAN 各國共同主張將在 2015 年前完成經濟共同體的目標。同時，也達成聯合國的千禧年開發計畫目標，同步推動對外開發以及國內減貧的政策。為達成上述政策目標，在安定的國際環境中，活用高效率的 ODA，並將 ODA 和貿易、投資等面向整合以發揮其相乘效果。

以時代背景而言，自 1995 年以來，日本開始援助越南朝向市場經濟化，1995 年至 2001 年 3 月為止，實施「石川計畫」(越南市場經濟化援助開發政策調查)提供「知的援助」領域，並以該調查結果成為 2001 年至 2005 年的「5 年計畫」之起草依據，可見日本對於越南在兩國信賴關係上累積的作為。「石川計畫」的調查是以長期開發志向為出發點的「think together」的途徑，透過對越南政治指導部之教育與啟發成果，也就是重視過程的途徑。日越擁有共識，相互合作解決政策課題，尊重越南政府的自主性。「石川計畫」的第 3 階段結束之後，日本在工業化戰略與稅制方面等個別主題上進行日越共同研究。從中長期的眼光來考量，可更深入理解越南的開發課題，從符合現實情況之政策對話找尋突破點。日本並不是只考慮最直接的減貧，而是藉由投資環境的整備以及強化產業競爭力的立場出發，因此可理解為何日本將援助基礎建設視為長期開發課題。

## (二) 新宮澤構想(New Miyazawa Initiative) (1999 年~2000 年)<sup>279</sup>

隨著越南 1986 年 Doi Moi 經濟改革政策開始引進市場經濟制度，直

---

<sup>278</sup> 桂井太郎・小林譽明，國際援助システムのグローバリゼーションと日本の役割——ベトナムにおける石川プロジェクトを事例として—，(東京：國際協力銀行開發金融研究所，2006)，頁 207。

<sup>279</sup> JICA，「円借款対ベトナム国別業務実施方針」  
<[http://www.jica.go.jp/vietnam/english/office/others/pdf/old\\_jbic\\_03.pdf](http://www.jica.go.jp/vietnam/english/office/others/pdf/old_jbic_03.pdf)>，頁 28(2013 年 1 月 20 日檢索)

到 1997 年為止展現出快速的經濟發展。但是 1997 年亞洲金融風暴影響經濟成長，越南內部存在的經濟、金融制度不完備等因素，影響整體經濟構造。為了維持整體經濟成長，越南計劃投資省向日本政府提出貸款請求以完成改革，本借款計劃是新宮澤構想的其中一環，援助下列 3 項改革措施：(1)制訂扶植民間部門事業計劃並實施；(2)實施對大規模國營企業的監察；(3)關稅改革。1999 年度提供 200 億日圓的貸款。

### (三) 法律制度整備

法律整備制度方面的援助，之所以成為現代國際援助的主流，是在 1990 年代初期，由當時的世界銀行副總裁 Ibrahim F.I. Shihata 所提出的，「良善治理(Good Governance)為經濟成長的基礎」<sup>280</sup> 這個概念。

越南推動法律制度整備過程中，「石川計劃」所提出的內容是基礎。1996 年開始，日本透過 ODA 政策開始對越南進行第 1 階段的法律整備支援，經過第 2 階段(2000-2003)、第 3 階段(2003-2007)、第 4 階段(2007-2011)，現在仍持續實施第 5 階段。神戶大學研究所國際合作研究科教授金子由芳指出，之所以能持續如此長期的援助，是以 JICA 社會開發部、法務省法務綜合研究所，以及財團法人國際民商事法中新的三角體制為基礎，長期、或短期派遣擁有相關實務經驗的法律學者、裁判官等專家到越南。與其受到各援助國家的改革要求而承受壓力，不如從客觀的法律層面提供建議可能較有實際效果。<sup>281</sup>

日本內部也對該項援助多所討論。例如，前法務大臣前田勳男曾表示：「隨著越南推動經濟體制改革，日本也在民事與商事領域的法律制度協助越南整頓」<sup>282</sup>；自民黨參議員佐佐木知子也以自身經驗肯定日本

<sup>280</sup> 金子由芳，「日本の法整備支援の比較優位」，國際開發研究第 20 卷第 2 号(2011)，頁 25。筆者在 2012 年 12 月 3 日訪問早稻田大學平川幸子助理教授時，特別提到日本對越南在制度建立方面的援助是值得重視的領域。

<sup>281</sup> 同前註，頁 26。

<sup>282</sup> 1995 年 6 月 7 日，前田勳男(時任法務大臣)，眾議院法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0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在越南當地推動法制的成果：「以個人派駐於越南司法省副大臣之下的研修生以及擔任專門調查員的經歷而言，日本在越南與柬埔寨等國的法律制度整備等新型態援助上有良好成績。也是建立兩國良好關係的方式」<sup>283</sup>。

2003年ODA大綱修正之後，更明確地定位法律制度整備的援助有其必要性。前法務副大臣水野賢一曾對此表示：「提供法律整備援助是相當重要的領域，不僅是對受援國有利，從日本的角度而言也能整頓投資以及經商環境。像是長期派駐在柬埔寨與越南的JICA的法務省檢察官協助當地進行法制整備。」<sup>284</sup>而隨著日系企業積極深入參與新興市場如印度、越南等國的投資與經營，JETRO副理事長伊澤正也要求政府應該對中小企業的智慧財產權的保護給予相關援助<sup>285</sup>。

日本的援助額度因財政狀況不佳而逐漸縮小規模的同時，必須更注重戰略性且具有效果的法律支援，並積極活用。日本在法律方面的整備方面將對於國際貢獻有相當助益，從外交層面而言可說是具有戰略性意義。曾任首相外交顧問的岡本行夫也對此表示，「比起直接給予當地實施的計畫，日本更能配合該國的經濟構造之骨幹，也就是制度方面著手援助。而這些在法律方面整備、治理方面的援助是日本可以掌握主導權的領域」<sup>286</sup>。

#### (四) 減貧因應對策：

由學者所作成的「關於日本ODA在減貧方面的評價(貧困削減に関する我が国ODA の評価)」<sup>287</sup>中提及，日本所制定的「對越南國別援助計

<sup>283</sup> 1999年3月12日，佐佐木知子，參議院外交防衛委員會。(2013年8月20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84</sup> 2006年10月18日，水野賢一(時任みんなの党眾議員)眾議院法務委員會。(2013年8月20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85</sup> 2008年5月14日，伊澤正(時任經濟產業省大臣官房審議官(通商政策局))，參議院國際、地球溫室效應相關委員會(2013年8月20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86</sup> 2007年2月13日，岡本行夫(曾任首相顧問)，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相關委員會(2013年8月20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287</sup> 外務省，「貧困削減に関する我が国のODAの評価」

畫」提到，促進越南成長的關鍵在於大規模基礎建設的重要性，並讓其他的援助國家體認到基礎建設對於改善減貧的重要性。這是身為眾援助國家中領導者(leading donar)對越南所作的貢獻，並符合越南提出的「減貧戰略報告(PRSP)」中制定「綜合減貧成長戰略(CPRGS)」，並強調重視「成長」與「減貧」的方針；除此之外，日本為改善越南的生活與社會層面所提供的援助比例約占DAC各國整體的 90%，其中在教育、保健醫療等方面約有 50%高比例。

#### (五) 日越共同倡議(Vietnam-Japan Joint Initiative)

日本透過ODA在與日本經濟關係密切的地區進行投資貿易相關援助是ODA被賦與的重大課題。在當時的駐越南大使服部則夫的提倡下，日越雙方共同面對投資貿易環境課題。<sup>288</sup>越南之所以能持續不斷吸引外資投資，2003年「日越共同倡議」的成立可說是關鍵。

##### 1. 簽署動機：

該倡議的契機源於 2002 年 12 月舉行的援助國家會議(CG)。在該會議中，日本認為面對全球化趨勢之下，越南必須大幅改善投資環境，為達成更進一步的經濟發展，必須盡快立定整頓投資環境的具體行動計畫，因而提倡日越兩國間的共同作業，認為如果要追求快速發展，關鍵在於必須迅速吸引外國投資。2003 年 4 月，越南首相潘文啟(Phan Van Khai)訪問日本，在與小泉純一郎首相會談時，達成簽署「日越共同倡議」的共識。根據該共識成立由越南政府與日本政府、民間相關人士 3 方共組的共同委員會，針對該倡議的評估報告以及行動計畫開始作業。由當時日本駐越南大使服部則夫提案設立「日越共同倡議行動 44 項計畫」。而隨著日越投資協定的簽署，透過ODA援助扶植相關支援性產業(supporting

---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hyouka/report/hinkon.html>>(2013 年 6 月 13 日檢索)

<sup>288</sup> 北野充(曾於 2002 年 9 月至 2005 年 4 月擔任日本駐越南大使館公使)，「戰略的な援助をどう実現するかー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取り組み」，頁 21，

<<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7/kitano.pdf>> (2012 年 12 月 15 日檢索)

industries)、引進外資，協助越南提升產業競爭力，成為越南國內經濟成長與減貧不可或缺的支柱，甚至是順利加入WTO或是AFTA等國際經濟合作體系的關鍵。<sup>289</sup>實施方式是，日越共同成立工作平台相互監督，每2年報告實施進度與階段性成果，形成一個完整架構與組織。

2. 該倡議的制定過程<sup>290</sup>：

由日本商工會提出投資環境面對的課題，與日本政府及相關機構協調之後，由日本方面完成行動計劃後提案，並與越南政府相關省廳討論，透過越南計劃投資省大臣、日本駐越南特命全權大使以及日本經團連日越經濟委員長這3位為共同議長主持日越聯合委員會，完成行動計劃的制定。該計劃內容主要由越南政府負責實施，日本方面提供支援。最後再由日越聯合委員會評估行動計劃的成果」。

表 4-1 日越共同倡議合作委員會對應架構：

	日本	越南
共同議長	日本駐越南特命全權大使 日本經濟團體聯合會(經團聯)日 本越南經濟委員長	越南計畫投資大臣
監督委員會相關省廳	外務省、財務省、經濟產業省、JICA、JBIC、JETRO、越南河內日本商工會、越南胡志明商工會	計畫投資省、商業省、財政省、科學技術省、交通運輸省、工業省、郵電省、首相府、勞工榮軍社會福利省、資源環境省、司法省。

資料來源: 駐越南日本大使館「日越共同倡議」合作委員會架構<sup>291</sup>

<sup>289</sup> 島村真澄，「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頁 40。

<sup>290</sup> アジア太平洋研究所(APIR)，「ヘトナムの投資状況・裾野産業の現状と課題」(2012年9月)<[http://www.apir.or.jp/ja/research/files/2013/03/1640\\_Pdf02\\_2.pdf](http://www.apir.or.jp/ja/research/files/2013/03/1640_Pdf02_2.pdf)>，頁 5。(2013年7月10日檢索)

<sup>291</sup> 駐越南日本大使館，「日越共同イニシアティブ合同委員会」，[http://www.vn.emb-japan.go.jp/jp/economic/initiative/kyoudo\\_panphu1.pdf](http://www.vn.emb-japan.go.jp/jp/economic/initiative/kyoudo_panphu1.pdf)(2013年7月10日檢索)





圖 4-2 日越共同倡議之背景與過程

資料來源：駐越南日本大使館「日越共同イニシアティブ合同委員会」<sup>292</sup>

2003 年 12 月 2 日與 3 日舉行的援助國開發會議中，日本對於該共同倡議提出以下的見解<sup>293</sup>：

(1) 投資環境的改善是國際關心的事項。本倡議的行動計畫所包含的事項，適用於日本與他國投資家，對於越南民間部門的投資而言也有很深遠意義。日本有鑑於對各方都有好處因此推動本倡議。

(2) 行動計畫的後續追蹤與監督是非常重要的。日本政府強調，希望越南方面列舉行動計畫中的各事項並確實履行，如此一來投資越南的動機也更加升高；同時日本也將繼續援助越南。

(3) 日本將持續協助越南經濟發展成為強勁經濟體：2002 年 12 月援助國會議中，日本駐越南大使服部則夫表示：「越南確實比起周邊國家還要擁有高度經濟成長，但是和人口規模差不多的廣東省的情況相比，很明顯的越南不能就此滿足於現狀。在激烈的國際競爭中，越南必須更加進步，而其中的關鍵就在於投資環境的改善，吸引外資投資，並強化競爭力。因此日本期待越南藉由該倡議更加成

<sup>292</sup> 同前註。

<sup>293</sup> 島村真澄，「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頁 39。

長。」<sup>294</sup>

3. 本倡議之行動計畫包含以下 5 個特徵：<sup>295</sup>

(1)行動計畫中納入加速地區經濟整合作為重點：短期目標為吸引外資投資，整頓投資環境與中國競爭，成為促進成長的引擎。長期目標為，促進越南加入 WTO 以及 AFTA 整合過程等國際經濟條約。

(2)該協議有政府高層領導者參與，並提出具體行動導向與重視成果的途徑。

(3)藉由 ODA 援助：在越南的日本大使館、JICA、JBIC、JETRO 等「4J」援助網絡，提供強化產業競爭力的援助，或是在日越共同作業、減貧援助政策所需融資。

(4)持續的監督與確保該條約之實效性：日越投資貿易工作小組<sup>296</sup>的情況下，官民共同討論本行動計畫的實施情況。另外日本在檢討對越南 ODA 實施規模之際，評估並檢討制度與政策環境等要素。

(5)與民間商業論壇的動向緊密相連：本倡議中所討論的問題，和「越南商業論壇」中提到的法人稅優惠稅制、個人所得稅、技術轉移等相關規定之鬆綁、投資限制等有很多共通點。因此希望藉由與多邊管道互相聯繫達成相乘效果，尋求與該論壇緊密交流。

4. 該共同倡議的評價：

關於日越共同倡議詳細項目內容與達成、未達成的項目如下圖 4-3 至 4-5 所示：

<sup>294</sup> 同前註，頁 39

<sup>295</sup> 同前註，頁 40

<sup>296</sup> 以協助整體日越投資・貿易關係為發展目的，推動日越雙邊協議。日本商工會等民間關係人士也可參加。

項目	項目	項目
1) 相關支援性產業的建立、招募、活用	2) 外資企業法人稅優惠措施明確化	3) 個人所得稅改善
4) 促進外資擴大規模	5) 主要產業的發展戰略與M/P的策定	6) 免除短期滯留簽證
7) 遵守日越投資協定以及開放市場讓外資公司進駐	8) 廢止不適切的投資規定	9) 明文規定承認100%外資投資項目
10) 勞動法	11) 土地法	12) 廢除關於零件、材料等進口計劃申請制度
13) 促進技術移轉提升	14) 廢止廣告宣傳費用等上限制度	15) 廢除出資達30%以上的併購企業需義務入股的規定
16) 廢除限制海外運用金融機關資金與資產的相關規定	17) 廢止資本相關限制	18) 相關固定資產進口所引發的總投資資本的定義問題
19) 關稅實務方面的透明性、可信賴性、協調性、迅速性以及簡化等	20) 稅務行政的正確執行	21) 智慧財產權的業務改善
22) 強化保護智慧財產權利執行	23) 防範貪汙瀆職	24) 規範非法進口
25) 法律規範的健全化	26) 法律執行的正確化	27) 培養法律人才
28) 競爭法制的整備	29) 引進國際會計基準	30) 憑證、支票核准制度的整備
31) 工業標準、計量制度的整備	32) 人才培養(IT人才、職業訓練等)	33) 經濟統計數據的整頓
34) 都市交通·都市機能	35) 交通運輸的效率化	36) 電力相關領域
37) 通訊環境、建設的改善	38) 廢水處理、產業廢棄物的處理	39) 運用JBIC國際金融進行經濟基礎建設
40) 四輪產業的培植	41) 二輪產業的培植	42) 電器產業以及電子產業的扶植
43) 廢除對混凝土合資事業在追加投資時的必須達到最低出資比例(40%)的相關規定	44) 越南外商銀行(Vietcombank(VCB))的長期呆帳問題	

圖 4-3 日越共同倡議第一階段要求之 44 個項目

資料來源: JBIC, 「ベトナムの投資環境」<sup>297</sup>, 頁 34。

<sup>297</sup> 國際協力銀行(JBIC), 「ベトナムの投資環境」調查報告, (2012年8月)。頁 34。

	項目	項目
投資促進 (6 項目)	① 董事會議的規則改善	② 改善關於併購企業的得標意向決定
	③ 明定投資相關限制	④ FS (對援助國家提出的事業計畫)將明確規定不受企業活動的限制。(◎)
	⑤ 關於外國投資家可保有股票權制度的彈性化	⑥ 外資投資窗口機關的強化
稅制 (11 項目)	① 聽取關於修正優惠稅制的意見	② 法人稅財務損失保障項目的擴大
	③ 移轉價格稅制的改善	④ (外國人)個人所得稅降低
	⑤ 引進個人所得稅減免制度	⑥ 汽車零件進口關稅(僅限於卡車) (△)
	⑦ 電機電子零件的稅制	⑧ 結算制度的整備(◎)
	⑨ 遵守稅法、會計法相關法令(◎)	⑩ 法人稅申報資料提出期限之延長
	⑪ 個人所得稅申報資料提出期限之延長(◎)	
勞工 (6 項目)	① 對於違法抗議活動給予嚴正處分 (◎)	② 統一外資企業以及國內企業的最低起薪 (◎)
	③ 廢除外國聘者的最低薪資(◎)	④ 擴大工作時間外勞動力的上限
	⑤ 廢除強制無期限的勞動契約	⑥ 正確運用薪資待遇表的登錄資訊 (◎)
關稅、物流 (11 項目)	① 廢除進口計劃登錄制度 (◎)	② 通關資料的簡化
	③ 保稅貨物的通關手續簡化	④ 引進合理的貨物檢查
	⑤ 統一通關手續相關見解	⑥ 使國際間陸路運輸的順暢的措施
	⑦ 提升運送物流主要幹道的安全性	⑧ 國際貨物運輸終點站的改善(△)
	⑨ 公告出入口禁止或是受到規範的品項(P)	⑩ 防止非法進口
	⑪ 中古車進口的基準設定 (P)	
法律的整備與執行 (4 項目)	① 環境規定的適度執行	② 技術移轉契約的基準明確化 (◎)
	③ 強化侵犯智慧財產權的取締(◎)	④ 強化法律諮詢窗口
產業 (4 項目)	① 電子產業總體規劃的策定 (P)	② 相關支援性產業、二輪車產業的總體計劃制定 (◎)
	③ 策定為汽車產業發展之計劃	④ 培養活躍於製造業的技術者 (△)
基礎建設整頓 (4 項目)	① 通訊品質的提升 (◎)	② 電力供給之穩定(◎)
	③ 促進民間參與電力資源開發 (◎)	④ 提升都市內部交通安全性
個別事項 (6 項目)	① 商社活動的擴大	② 開放車輛進口販售的外資
	③ 物流事業的外資開放	④ 與併購企業的夥伴意見不一致
	⑤ 礦業權的給予	⑥ 廢除船齡達15年才能取得越南船籍的規定

圖 4-4 日越共同倡議第 2 階段(7 個領域 46 個項目以及評價)

資料來源: JBIC, 「ベトナムの投資環境」<sup>298</sup>, 頁 35。

(注)2007 年 11 月舉行的聯合委員會最終評價中, 將高評價的項目以◎註記; 評價低的項目以△

註記; 日方與越方意見不一致的評價項目以 P 註記。

<sup>298</sup> JBIC, 「ベトナムの投資環境」, 2012 年 8 月。頁 35。

大項目 (項目數)	小項目
法律制度與投資環境(7)	(1)改善董事會決議規則；(2)強化外國投資窗口機能；(3)改善工作者的生活環境與基礎建設；(4)確保食品安全；(5)新聞受害的預防對策；(6)流通業規範的鬆綁；(7)總體經濟安全的穩定化
稅務與會計 (5)	(1)法人稅財物損失項目保障的明確化；(2)改善短期停留者的免稅手續；(3)消費稅的公正運用；(4)選定戰略投資家與讓渡價格的決定方法；(5)借貸金錢上限的相關規定知鬆綁，與設定適切標準的最優惠借貸利息
勞工 (7)	(1)因應不符合法律的罷工；(2)因應罷工之後的後續處理；(3)對於最低工資修正案的意見交換；(4)整體薪水比較表以及升遷待遇規則的修正；(5)工時外勞動力的擴大；(6)強制無期限勞動契約；(7)支援人才培養的方式
物流、關稅(2)	(1)國際間陸路運輸的順暢化；(2)國際貨物運輸終點站基礎設備的改善
智慧財產權(3)	(1)強化智慧財產權侵害的取締並改善；(2)教導尊重智慧財產權
產業 (3)	(1)相關支援性產業的扶植；(2)汽車產業的扶植；(3)越南政府與日本汽車工業會(JAMA)定期會議的舉行
基礎建設整備(10)	(1)電力(5項目: 促進電力開發，並促進BOT案件，引進官民合作(PPP)架構)；(2)港灣、道路(3項目: 整備與改善等)；(3)提升通訊服務；(4)提升都市內部交通的安全性與便利性

圖 4-5 日越共同倡議第 3 階段(共 7 個領域 37 個項目)

資料來源: JBIC, 「ベトナムの投資環境」<sup>299</sup>, 頁 36。

簡言之，「日越共同倡議」對於越南而言是促進最重要的開發課題——強化競爭力，刺激外國資金投資越南，改善相關投資軟體建設，與達到民間部門開發為目的。另外，該協議對於日本企業而言也可以改善眼前相當急迫的課題：改善投資環境，因此可說是因應兩國當時狀況的最好解決之道：「(1) 建構以及實施刺激外國投資戰略(提升吸引他國投資本國的魅力)的對策；(2) 投資相關規定的修正(法律整頓、提升透明性等)；(3) 提升實施機構能力；(4) 投資相關軟體建設整備；(5)在處理經濟基礎建設的整頓等領域方面，為了改善投資環境總共在該具體行動計畫中提出 44 項具體項目」<sup>300</sup>。

而該行動計畫經過 2004 年，2005 年 11 月進行第 1 階段的成果檢驗開始，至今共有 4 階段的評價結果，簡單表列如下：

<sup>299</sup> JBIC, 「ベトナムの投資環境」, 2012 年 8 月。頁 36。

<sup>300</sup> 島村真澄, 「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 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 頁 36。

表 4-2 日越共同倡議至今的成果評價概要

時間	成果評價內容	達成率
第 1 階段 (2003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1 月)	行動計畫制定 44 個主要項目： (1) 以觀光、商務目的的短期停留(15 天)簽證 免除 (2) 降低個人所得稅的最高稅率 (3) 廢除電費雙重費率的規定 (4) 廢除汽車產業須在現場調度的義務	85%
第 2 階段 (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1 月)	行動計畫中制定共 46 項目。 (1) 制訂機車產業的總體規畫 (2) 延長個人所得稅申報資料的提報期限 (3) 遵守智慧財產權的法定審查期限 (4) 促進民間企業參與電源開發事業	94%
第 3 階段 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	37 個主要項目。 周邊產業振興行動計畫之制定以及實施為目的 的日越合作。是日越共同協議第 3 階段的一 部分為實施重點。目前為止的 JICA 所援助的越 南中小企業以及周邊產業援助 <sup>301</sup>	81%
第 4 階段 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	(1) 檢討電源開發與確保； (2) 解決勞動力不足問題並檢討人才培育與工 作環境整頓； (3) 透過總體經濟指標的透明化尋求安定； (4) 建立相關支援性產業的配套制度；	87%

<sup>301</sup>大野泉，「ベトナム参考資料」(2012 年 7 月 12 日)  
[http://www.grips.ac.jp/forum/pdf12/Development\\_Business/WEB\\_2012.07.12/071212IO.pdf](http://www.grips.ac.jp/forum/pdf12/Development_Business/WEB_2012.07.12/071212IO.pdf)>(2013 年 7 月  
 12 日檢索)

(5)促進基礎建設開發中官民一體的力量，建構  
得以推動個別案件的良好環境。

資料來源：根據駐越南日本大使館「日越共同イニシアティブ」<sup>302</sup>相關資料完成；猪俣弘司(外務省南部アジア部長)「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としての日越関係(2009年10月29日)

5.該倡議與日本外交政策的整合性：

(1) 2009年簽署生效的日越經濟合作夥伴協定(EPA)：

對越南國別援助計劃朝向提供促進貿易的援助方向發展，因此提出促進經濟成長與強化國際競爭力，其中在商業環境整備、以及民間部門的開發中，目的就是在於加入WTO、日越經濟合作協定(EPA)，以提高經濟整合程度，有益於貿易與投資規模的擴大。<sup>303</sup>因此，對越南國別援助計劃在貿易援助方面所標榜的促進經濟成長，強化國際競爭力這個方向性，與日越經濟合作協定的內容一致。

(2)與日越共同倡議的整合性：

日越共同倡議對於越南而言，不僅是促進投資的改善政策，而是在判斷有其必要性的情況下所實施的政策，並活用日本政府的ODA政策。至今為止所實施的道路橋梁與港灣等基礎建設的援助，以及促進投資，支援中小企業振興，以及實施產業開發戰略計劃。針對該倡議中ODA支援事例反映在日本制定的對越南國別援助計劃中，有助於提升越南企業的強化。在商業環境整備、民間部的開發、資源能源的穩定供給，都市開發運輸交通以及通訊設備網絡的整備等都是。因此對越南國別援助計劃關於在提供貿易協助方面的方針，是有一致性的。

6.日越共同倡議行動計畫的後續追蹤：

<sup>302</sup>駐越南日本大使館，「日越共同イニシアティブ」

<<http://www.vn.emb-japan.go.jp/economic/Joint-Initiative-index.html>>(2013年7月10日檢索)

猪俣弘司(外務省南部アジア部長)，「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としての日越関係」(2009年10月29日)<[http://www.apir.or.jp/ja/others/pdf/875\\_Pdf01.pdf](http://www.apir.or.jp/ja/others/pdf/875_Pdf01.pdf)>(2013年7月10日檢索)

<sup>303</sup>外務省，「報告書・資料」—重点課題別評価：(ベトナム)「貿易のための援助」の評価(2011年度(平成23年度))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youka/kunibetu/gai/aft/pdfs/jk11\\_04\\_01.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youka/kunibetu/gai/aft/pdfs/jk11_04_01.pdf)>，頁109(2013年7月13日檢索)

- (1) 運用監視委員會、評估委員會。監視委員會須每半年開會一次；每年一次召開評估促進委員會，活用該組織與制度。
- (2) 對外宣傳越南在投資環境改善的努力。
- (3) 在行動計畫中積極檢討日本 ODA 援助事項：認為 ODA 是日越共同倡議中援助越南改善投資環境的重要支柱。
- (4) 世界銀行援助越南推動減貧政策貸款行動計畫的主要項目<sup>304</sup>：日本在 2003 年 12 月的援助國會議(CG)上，向世界銀行理事會要求提供第 3 回減貧援助信用貸款(PRSC3)的供給。當時，日越共同倡議行動計畫的主要項目就是藉由 PRSC3 的政策項目確保該計畫的實效性，以支持越南的經濟改革。日越共同倡議雖然是日越雙邊政策，但是在該行動計畫中很多的改革項目是有助於國際商業界發展的項目，另外像PRSC(減貧援助信貸) 多邊架構也可以此做為前例。特別是日本內部(當地ODA工作小組以及關係各省廳之間)與越南兩國之間的政策對話。例如運用「新宮澤構想」的政策貸款，或是類似PRSC多邊架構的討論，會和世界銀行交換意見。

在此論述關於「日越共同倡議型」之主動介入之考察：

日越共同倡議展現的是日本新國別援助計畫的方向性，對日本而言，是一項重視援助越南的國家利益以及戰略性的具體實現。但另一方面，在制訂行動計畫的過程中，越南對於該倡議中提及 44 項改革的必要性事實上是有所質疑的，也遇到不少困難。確實依日越雙方激烈辯論與論證的事實而言，不能否認該倡議過程承受不少外部壓力。但純粹以協助開發援助的角度來看，越南在本倡議中建立的系統制度，可能是在日本「主動介入」之後一步到位。另外須留意的一點是，

---

<sup>304</sup> 2003 年10月舉行與世界銀行之間的倡議(東京也派遣相關代表出席)，當時的世界銀行行長 James Wolfensohn表示，「日越共同倡議的政策課題和PRSC的結構是有可能互相配合的。假設，日本希望兩國間的組織和制度政策方面的改革有所進展，不論哪個階段都需要和其他的援助機構相互配合。在這個情況下，日本與其分別和各援助國家協調，不如透過PRSC的多邊架構進行調整來得更有效率。」



民間企業的利益與越南政府以「國家」角度所追求的利益不一定完全一致。因此日越共同倡議與，「尊重政府機制」、「促進相互連結」，「提高援助效果」的方向性而形成的「綜合性減貧成長戰略之擴大」的性質不同。另外，該倡議不僅是促進日本自身的國家利益，對於越南的發展也有所助益，甚至對於國際商業也有所益處。因此日越共同倡議所發揮之「公共財」效果的這一點是不可否認的。

## 二 小結

在制度面與政策面的因應，以協助轉型為市場經濟體制的「石川計劃」、以及援助經濟改革所需的貸款「新宮澤構想」、「石川計畫第3階段」結束之後實施的工業化戰略以及稅制等相關個別研究、「日越共同倡議」等為代表。現在援助重點在於，研擬更進一步具體內容的「日越共同倡議」、以及協助越南政府制定「綜合性減貧戰略次階段5年計畫」。廣義而言，日本對於越南的制度與政策改善方面提供相當積極的援助。

## 第二節 日本政界對於日越關係與對越南 ODA 援助相關討論

前述從官方文件以及研究報告中討論對於越南的實際成績與雙邊關係，本節將依照議題彙整國會發言紀錄，了解議員的焦點，也可以了解首相、各相關部門大臣、以及專家學者、派駐越南當地的實務經驗者對於越南的評價，有助於了解日本政界如何看待日越關係。

### (一) 日本對越南的援助政策：

1. 政界和學者認為解決柬埔寨問題，推動中南半島之復興的根本關鍵，在於提供越南與柬埔寨援助。但前提是越南必須從柬埔寨撤兵。<sup>305</sup>

2. 縮小越南和ASEAN先進國家之間的貧富差距<sup>306</sup>。

3. 越南擁有廣大的勞力：

2004年(平成16年)自民黨眾議員渡邊博道在眾議院外務委員會表示，「越南擁有廉價又有品質的勞力，加上政府政策對於企業的友善態度，例如日越投資協定完成簽署，將使日越友好關係更進一步發展。」

2004年(平成16年)當時的外務副大臣逢澤一郎在眾議院外務委員會表示：「越南確實擁有相當大的可能性與潛在性，在該地區內是人口勞動力相對較多的市場，因此在各層面都是相當重要的國家」。

4. 日本希望確保能源來源的多樣化：

(1)越南擁有豐富的石油、天然氣、稀有金屬等資源：1992年(平成4年)社會黨眾議員井上普方在眾議院預算委員會第2分科會(3月11日)提到，「越南是一個在政治、社會與文化意識上擁有高度水準的國家，也擁有世界優質的無煙煤、珪砂(矽膠的一種)與石油，相當具有經濟價值」；2009年(平成21年)

<sup>305</sup> 1989年9月26日，大島賢三(時任獨立行政法人國際協力機構(JICA)顧問)參議院法務委員會；1990年4月27日，高澤寅男(時任日越友好議員聯盟代表幹事長)眾議院外務委員會；1992年5月11日，渡邊美智雄(時任外務大臣)參議院國際和平合作相關委員會。(2013年8月23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06</sup> 2003年7月22日，川口順子(時任外務大臣)參議院外交防衛委員會。(2013年8月23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眾議員吉川貴盛在眾議院經濟產業委員會也提到：「越南擁有我國天然資源消費量的 1/5 的稀土生產規模。經濟產業省和越南推動煤與相關天然礦物資源的政策對話，並同意進行礦山開發的事業計劃。」

(2) 2010 年 9 月，中國因釣魚台爭議宣布禁止出口稀土給日本，對日本造成相當程度的衝擊，促使日本加快與其他擁有自然資源能源國家簽署能源協定，並希望透過 ODA 政策將成套基礎建設與相關技術輸出以確保穩定的能源供給，越南就是其中一個例子。當時首相菅直人在參議院預算委員會以及眾議院本會議上針對該議題都表示：「越南政府基於戰略以及政治層面的思考，決定與日本簽署史上第一份核能設施協定，並確保稀土的採掘權。透過這樣的形式，確保能源供給來源的多樣性，而非只依賴中國，對日本各種安全保障而言是相當有助益的。另外，投資國外資源也是抑制日圓不斷升值的其中一種手段。與越南的合作模式一開，今後亞洲各國的成長將一步一步與日本的成長緊密相連，成為成長戰略非常重要的支柱」。而日越稀土 Dong Pao 礦山共同開發的技術合作事業協定在 2011 年完成簽署，確保日本得以拿到 5 成的稀土來源。另外，松本剛明外務副大臣在 2011 年於眾議院外務委員會上也表示，越南一直都是日本積極推動資源外交的對象國。

5. 期待越南在經過經濟改革(Doi Moi)之後，日越雙方的經濟關係越發密切。1994 年當時的外務大臣柿澤弘治在參議院外務委員會表示，「日本恢復對越南的 ODA 援助後雙方開啟真正的經濟交流。越南方面由於仿效中國的經濟改革開發政策積極引入外資謀求經濟發展，可期待將與我國的經濟交流有飛越性的進展。」

6. 促進國家利益：2011 年(平成 23 年)當時的菅直人首相在眾議院預算委員會上表示：「當今的越南狀況和 1960 年代的日本很類似，必須加緊投資新幹線、高速公路以及港灣等基礎建設。阮首相表示，簽署建設核電廠與開採稀土開發的協定不僅只是經濟方面的考量，也考量到雙方政治與戰略上的關係。正

因如此，越南與日本之間的關係更深化，也是我所追求的國家利益。希望能將這方面的考量充分傳達給國民。」

## 7. 日越 ODA 的醜聞

### (1) 越南交通運輸省基礎建設局賄賂事件(P M U 18 事件)

2006 年(平成 18 年)，越南的交通運輸省基礎建設局爆發嚴重的賄賂事件(報導稱PMU18 事件)。越南當地媒體報導，該資金的貪汙事件和日本的ODA事業有關。該建設局管理部長以及建設公司社長等數名嫌疑人遭到逮捕。而負責該項工程的副大臣也遭到逮捕，交通運輸省大臣也連帶請辭獲准。另外，JBIC的日圓貸款援助的國道 18 號公路的改善事業等也出現問題，像是用竹子代替鋼筋、用砂石等取代水泥等偷工減料的報導。因此越南的會計檢察院也開始著手調查。<sup>307</sup>

### (2) 越南運輸省橋樑部高級官員花公共事業公帑賭博事件，由於日本ODA也隸屬於運輸省事業計畫資金，因此濫用公帑的資金可能包含ODA資金在內。<sup>308</sup>佐藤課長指出，這件事情不僅事關係到越南政府，也必須檢討日本ODA是否得以受到受援國政府的正確使用。

### (3) 2007 年(平成 19 年)日圓事業計畫カントー橋工地的工安意外

9 月 26 日，在越南發生由日本ODA事業計畫建造のカントー橋工地現場崩塌事故。到 11 月 1 日為止，共 54 人死亡、80 人輕重傷的越南史上最嚴重的工安意外。死傷確定都是越南籍。越南政府現在成立事故調查委員會著手調查。當時的外務副大臣木村仁表示，該起事件對於日本在越南的開發事業推動造成相當大的阻礙，也嚴重打擊日本的信用。<sup>309</sup>

---

<sup>307</sup>2009 年 3 月 25 日，兒玉和夫(時任經濟協力局參事官兼亞洲大洋州局參事官)、木寺昌人(時任外務省國際協力局長)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相關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08</sup>2006 年 4 月 28 日，佐藤重和(時任經濟協力局開發協力課長)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09</sup>2007 年 11 月 2 日，木村仁(時任外務副大臣)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A. 日本議員質疑外務省在該事件的處理態度

事故發生的第一時間，不論是外務省、JBIC首頁，或是新聞稿都沒有，是透過報紙才得知。而外務省拖到 10 月初，木村副大臣出訪越南前不久才發表第一篇新聞稿。可以說，這種情報不公開的作法只會造成對方的媒體，特別是讓越南當地對日本極端不信任。關於這一點，共同通信社新聞已明確報導越南媒體的不滿；而對於日本納稅國民而言，也必須確實公布資訊。議員認為政府在應對的態度上出了很大的問題。<sup>310</sup>

B. 外務省的事後處置：事故發生之後的 11 月中旬，在政府與民間調查報告都尚未公布之際，日本政府宣布提供歷年以來最大金額的ODA援助 1232 億日圓。<sup>311</sup>

C. 日方派遣事後考察團，共 5 天 4 夜。除了親赴越南ODA考察ODA事業與援助現況，祭悼事故罹難者，並與當地越南事故調查委員會議長、以及負責ODA的Vo Hong Phuc計畫投資大臣會談，針對日本所提出的對越南ODA政策通盤討論。由於日本和越南關係十分重要，今後也希望在社會基礎建設方面的計畫，日本也能繼續提供協助<sup>312</sup>。

(4) 「太平洋諮詢顧問公司(Pacific Consultants international, PCI)」醜聞

2008 年 8 月，日本日圓貸款事業計畫「西貢東西高速公路建設計畫」，PCI社前社長等 4 名公司相關人員觸犯防止非法競爭法(賄賂外國公務員)遭到起訴逮捕，隨後起訴PCI公司，稱為PCI事件。11 月針對本案第

---

<sup>310</sup>2007 年 11 月 2 日，山内康一(みんなの党眾議員)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1</sup>2007 年 12 月 19 日，大塚耕平(時任民主黨參議員)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相關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2</sup>2007 年 12 月 19 日，藤末健三(民主黨參議員)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相關委員會 (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一次開庭，針對自 2003 年 12 月，PCT 以答謝越南胡志明市的東西高速公路水環境業務管理局幹部在相關計畫上的協助為由，提供 60 萬美元的現金；又在 2006 年 8 月也以同樣名義提供 22 萬美金給該局幹部。PCI 方面也承認該事件<sup>313</sup>。關於外務省的後續處理，當時玄葉光一郎外務大臣表示<sup>314</sup>：有鑑於此賄賂醜聞，日越兩國成立 ODA 防腐共同委員會，並發表反貪腐報告。此外，越南政府與各援助國之間也有定期防止貪污對策的檢討與報告機制。

## 8. 對援助的評價

### (1) 援助的意義：

#### A. 透過 ODA 政策確實強化雙邊關係。

民主黨眾議員道休誠一郎在眾議院外務委員會表示：「一提到日本的國際貢獻，直接想到的還是與 ASEAN 各國之間長年的外交經營，特別是與現在高度經濟成長率的印尼與越南之間的 ODA 關係，一直以來都與日本關係非常緊密」<sup>315</sup>。

#### B. 對國際社會貢獻

日本在開採煤礦方面的技術對於亞洲各國以及世界的貢獻是相當重要的，越南將在 2010 年達成 5 成以上的開採率。透過技術交流，在某種意義上更積極擴大與各國之間的國際交流，建立相互信賴關係。<sup>316</sup>

#### C. 在醫療方面的貢獻<sup>317</sup>：防止 SARS 疫情擴散、提供越南當地保健醫療。

---

<sup>313</sup> 2008 年 5 月 16 日，近藤昭一(時任民主黨眾議員)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4</sup> 2011 年 12 月 2 日，玄葉光一郎(時任外務大臣)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5</sup> 2011 年 3 月 30 日，道休誠一郎(民主黨眾議員)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6</sup> 1999 年 3 月 11 日，高村壽一(經濟學者)眾議院煤對策特別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7</sup> 2003 年 5 月 6 日，矢野哲朗(時任外務副大臣)參議院外交防衛委員會；2003 年 5 月 8 日，川口

D. 基礎建設援助上的實際成效：即使投資越南的國家不在少數，但能夠支援大規模事業計畫的國家並不多，在這一層意義上，日本的ODA對於越南，特別是在基礎建設上的整備等相關援助發揮極大的功能，讓越南政府與國民十分感念。<sup>318</sup>

#### E. 援助體制完備

日本對於越南的經濟援助總體而言可說是相當順利的。當地大使館、JICA、JBIC、JETRO這4個機構互相合作的援助模式成為日本今後在援助體制方面的重要參考依據<sup>319</sup>；並肯定雙邊協議以及行動計畫制定方面都是在兩國政府的領導階層達成的共識下追求解決方式。<sup>320</sup>

日越援助模式讓非洲國家期盼日本也能以此作為範本。東南亞國家中開發經驗中最为成功且是最典型的例子是越南，而日本在越南的發展過程中可說是有相當程度的參與。從日本的角度來看，對越南與對非洲的事業計畫支援有相當大的不同：越南的技術開發和基礎建設的整備是更高層級的，且日系企業也不斷投資越南。因此希望日本也能對非洲進行類似的援助。<sup>321</sup>

#### (2) 對援助的質疑與批判：

A. 援助越南至今，越南依舊維持社會主義體制，甚至在聯合國對北韓譴責案上投下反對票，質疑援助並未達到政治效果，因此要求政府必須遵行ODA大綱4原則援助<sup>322</sup>。

---

順子(時任外務大臣)參議院外交防衛委員會。

<sup>318</sup> 2005年12月19日，小泉顯雄(時任自民黨參議員)參議院決算委員會發表越南ODA訪查報告。(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19</sup> 同前註。

<sup>320</sup> 2007年2月22日，三浦有史(外務省ODA國別評價(越南)顧問)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相關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1</sup> 2008年5月14日，エリー・エリクンダ・エリネーマ・ムタンゴ(音譯)(坦尚尼亞駐日大使)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相關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2</sup> 1990年4月13日佐藤行雄(外務省情報調查局長)參議院外交綜合安全保障委員會；1998年4月7日，平井卓志(西日本放送公司執行長兼社長)參議院經濟產業委員會；2003年5月19日，

B.援助體制的分工在當地呈現出龐大卻又沒有整合的情況<sup>323</sup>。

C.對於日本在越南侵略柬埔寨之後大幅增加對泰國的援助的舉動，不排除會讓受援國認為，多出的預算可用於增強軍力。因此必須注意對紛爭當事國的援助，否則將引起其他國家對於日本的援助意圖的質疑<sup>324</sup>。

(3) 對日越援助的建議：

- A. 由於ASEAN中各國之間的貧富差距問題大，像是越南與泰國之間。希望ODA援助項目中也能包含軟體方面<sup>325</sup>；另外多注重文化方面的ODA比重，畢竟兩國之間的關係並非只是經濟交流。<sup>326</sup>
- B. 依個人經驗而言，女性傳染疾病問題在越南相當普遍。希望政府能強化在社會開發領域的援助。<sup>327</sup>
- C. 須加強宣傳ODA的效果。越南當地民眾並不清楚日本在當地經營，即使蓋了醫院，還是對北歐醫療人員印象比較深刻。因此日本的NGO必須更積極行動讓更多人知道，這是必須加強的地方<sup>328</sup>。
- D. 援助成功的關鍵在於需派駐熟知援助等專門經驗的人才<sup>329</sup>。
- E. 培養越南籍的護理人員人才，也是援助事業中很重要的兩個部分。<sup>330</sup>

---

松原仁(國際反恐與日本援助支援活動相關特別委員長)眾議院決算行政監督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3</sup> 1997年11月21日，上田耕一郎(共產黨參議員)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委員會對外經濟合作關係小組(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4</sup> 2001年12月1日，村井吉敬(早稻田大學亞洲研究中心 ODA 政策研究學者)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5</sup> 1996年12月9日，直嶋正行(民主黨參議員)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6</sup> 2007年5月16日，高野博師(公明黨議員)參議院政府開發援助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7</sup> 1998年4月15日，南野知惠子(自民黨議員)參議院國際問題相關調查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8</sup> 1999年5月31日，水野誠一(時任無所屬の会參議員)參議院行政監視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29</sup> 2006年3月8日，武見敬三(曾任厚生勞動省大臣)眾議院外務委員會(2013年8月27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 (二) 小結

1980 年代結束，越南依舊是遭受國際社會孤立的國家。但因應國際局勢，以及國內開始經濟改革之後面臨的資金問題，1989 年，越南政府為了吸引先進國家願意提供經濟援助與進行貿易，開始從柬埔寨撤軍。

日本國內一貫主張在柬埔寨問題徹底解決之前不會恢復對越南的經濟援助，且該立場與美國一致。國內討論的重點也在於促進越南早日自柬埔寨撤退，協助區域秩序回復和平，藉由協助穩定區域秩序和平找到在該區域的領導角色。當時的渡邊美智雄外務大臣甚至將越南歷經越戰之後戰爭頻仍的狀態與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的日本相提並論<sup>331</sup>，顯示日本政府對於援助越南的必要性與急迫性。宣布恢復援助越南的政策，不僅得以擺脫國內對於日本在外交路線上始終跟隨美國的批評，同時在日越關係上率先邁出一步，主動邀請當時的越南首相訪日，開啟後來日越間的航空協定、租稅協定等積極行動；1996 年，越南加入 ASEAN 之後的隔年，當時的橋本龍太郎首相第一次提到關心越南將來與日本之間的夥伴關係發展。另一方面，由於日本重視越南的程度不可同日而語，因此援助金額的成長幅度相當驚人，甚至讓國會議員質疑。

從 1990 年代至 2012 年的國會議事紀錄整理中可發現，即使發生過援助事業計畫的醜聞而一時之間引起兩國的疑慮與政界的質疑，但整體而言雙方關係可說順遂；越南對於日本的印象也相當良好，兩國之間擁有相當緊密且相互信賴的關係。而以商界投資的角度而言，與越南的關係也可說是日益緊密。

2001 年開始，日本對於越南的 ODA 援助項目從基礎建設、兩國間投資制度的制定，到核能技術的轉移；從「援助國—受援國」關係成為各方面都有合作之必要性的夥伴關係，成為日本真正的「戰略夥伴」。特別是在 2010 年釣魚台領土爭議，中國宣布停止對日本出口稀土，以及 2011 年 311 東日本大地震導致的複

---

<sup>330</sup> 2007 年 12 月 10 日，中村博彥(自民黨參議員)參議院決算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sup>331</sup> 1992 年 5 月 11 日，渡邊美智雄(時任外務大臣)參議院國際和平合作委員會(2013 年 8 月 27 日檢索國會議事錄)

合式災難，讓日本與全世界重新思考核能發電的安全性與必要性。這兩個重大轉折不單只是影響日本整體的外交政策，也影響 ODA 在協助達成外交目的上的意義——結合 ODA 資金、技術方面的援助，將「政府開發援助」提升至「戰略層次」。另外「官民合作」的模式也讓援助政策能更進一步發展。越南當地的穩定情況，讓日本政府即使是面臨財政問題嚴峻的情況，援助金額依舊屢創新高。

但是，ODA政策雖然重要但並不是萬能的外交政策，誠如國會討論中質疑對越南的援助意見提到越南至今尚未有民主化跡象的批判，也質疑是否違反ODA大綱4原則。事實上日本一直有對越南進行民主化援助，而且根據OECD在2012年公布的數據中，自2003年至2009年間，接受日本民主化相關援助的前10名受援國中，越南是第6名，援助金額也有44.22億美元<sup>332</sup>。但相較於其他明確在開發目標中載明朝向民主化改革的印尼、肯亞、迦納；或是提出改善治理能力的柬埔寨、阿富汗；確立以法治為目標或是進行反貪腐改革的寮國、柬埔寨、約旦與阿富汗；此外提到將進行行政改革或是擴大政治參與、保護人權的9個國家而言，越南僅設定以經濟成長為目標的開發計劃，並未顯示朝向民主化發展，或是提升治理效能的跡象。<sup>333</sup>

---

<sup>332</sup> OECD 2003年至2009年接受日本民主化援助的受援國前10國 (Creditor Reporting System:2012)。

<sup>333</sup> 市原麻衣子，「民主化支援の対象決定要因：ドナー国としての日米比較試論」，COSMOPOLIS 第7號，2013年。頁29-30。

### 第三節 小結：從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之援助成果

根據外務省所做的 2001 年(平成 13 年度)日本對越南國別評價，自 1992 年至 1999 年援助累計金額(含日圓貸款、無償資金合作、技術合作在內)為 6,910.28 億日圓。透過對越南建設道路、港灣、鐵道、發電廠、醫院、教育設施、農業，與其他培養人才的援助，占了世界各國對越南提供的援助總額的 48%<sup>334</sup>；意即越南政府的 10%財政支出來自於日本援助額度。<sup>335</sup>另外，在過去 10 年來的發電能力的 38%是藉由日本的援助所實現的；而在 2006 年(平成 18 年度)所進行的評價報告中就「結果的有效性」而言，越南是由於減貧獲得良好成果而成為經濟成長順遂的基礎<sup>336</sup>；也由於「與越南政府之間有共同的中期視野」、「維持援助政策上的一貫性」、「促進成長所需的完整多面向的支援」、「作為政策手段加以活用的援助協調」這 4 項應對方式，才能達成評價結果中「過程的適切性」的項目<sup>337</sup>。而在 2011 年(平成 23 年度)外務省針對日本在 2005 年 12 月制定的貿易領域開發政策：「開發倡議」與「開發倡議 2009」(2009 年 7 月)進行貿易援助評價，其重點在於日本的貿易援助(Aid for Trade)整合是國際社會對於貿易領域所提供的援助理念與方針，具有高度有效性，因此可藉此作為向國內外宣傳的重點課題<sup>338</sup>，可援助鄰國提升雙方貿易的基礎建設，發揮加乘效果，能更進一步往「廣域開發」推進。

以上為針對政策面的評價，而就日越關係長遠以來的發展而言又是如何呢？本文所論述的核心在於透過各官方資料證實「日本在外交政策上重視越南」。而論述這層關係的基礎在於，日本透過作為外交工具之一的 ODA 對越南實施援助。目的之一是，為了證明日本自身擁有不受美國因素影響的外交能力；並展現日本

<sup>334</sup> 外務省，「對越南國別計畫評價報告(平成 13 年度)」，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hyouka/report/viet6.html>>(2013 年 7 月 12 日檢索)

<sup>335</sup> 同前註。

<sup>336</sup> 外務省，「對越南國別計畫評價報告(平成 18 年度)」，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hiryo/hyouka/report/viet8.html>>(2013 年 7 月 12 日檢索)

<sup>337</sup> 同前註。

<sup>338</sup> 同前註。

援助政策可因應國際情勢的變化有所調整<sup>339</sup>。如同大野健一提到：「對日本而言，對越南的模式是日本援助模式的最佳範例，而得以向國際社會發聲，提升日本國際地位的援助實施對象國」<sup>340</sup>；而越南也是和日本在地緣位置以及經濟關係上相互依賴的緊密夥伴關係的開發中國家。在這一層意義上，日本援助越南在制度以及政策上的主動介入，隨著每個案例的不同，必須精準考量國家利益與戰略性，謹慎應對並逐步落實。另外，為了避免來自援助國家的主動介入對越南形成的不利狀況，援助國家更是必須謹慎以對。也就是說：(1)對日本而言，藉由援助越南想達到什麼樣的國家利益？(2)為了實現該國家利益，必須選擇怎樣的政策？(3)選擇之後必須面臨怎樣的政策風險？(4)選擇的結果是否真正帶給越南有益的結果？(5)是否尊重越南政府的主體性？在實施相關援助政策的過程中，這些論點都是必須考慮的重點。

從本文整理的論述、官方資料以及以「戰略援助」分析角度而言，可以藉由對越南的援助中檢視這兩者之間的整合性與相互補強的特色<sup>341</sup>：「(日本)ODA的目的在於為國際社會之和平與發展做出貢獻，並透過ODA確保我國之安全與繁榮」，另外，在2004年4月通過的「対ベトナム国別援助計画」中「理念・目的」也載明：「①擴大日越關係、日本・ASEAN 關係；②承諾人道方面、社會方面的請求；③實踐日本自身的開發・援助模式與對國際社會的發信力」並且體現兩項實施援助政策的重要意義：將「國際公共財」與「日本追求國家利益手段」這兩個面向連結，並回答上述5個問題。

在「國際公共財」方面，越南在世界銀行等國際間援助機構而言是一個模範

---

<sup>339</sup> 若月秀和，「全方位外交」の時代—冷戦変容期の日本とアジア(1971—1980年)(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2006年。頁335。

<sup>340</sup> 大野健一，「經濟協力とベトナム産業研究」(2002)，收錄於大野健一・川端望編，ベトナムの工業化戦略—グローバル化時代の途上国産業支援(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3年)，頁30-31。

<sup>341</sup> 外務省，「政府開発援助大綱の改定について」(平成15年8月29日閣議決定)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04\\_hakusho/ODA2004/html/honpen/hp203010000.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04_hakusho/ODA2004/html/honpen/hp203010000.htm) (2012年8月1日檢索)

國家，因此陸續在越南落實開發援助體制。甚至，對越南援助國會議(CG)不僅從1993年開始制度化，最近更是在該會議上，透過20個以上的夥伴團體(設立減貧、性別、環境、教育、保健、國營企業改革、中小企業等相關領域的團體)，建立起援助國家與越南政府，以及夥伴國家之間的對話平台，樹立一個「援助國—受援國」的良好溝通典範。例如，根據1999年世界銀行和IMF決定制定「減貧戰略報告」時，在東亞最先引用的例子就是越南<sup>342</sup>。而日本是越南最大援助國的事實，讓日本在援助國家之林占有一席重要的地位。不僅是在援助國家集團與越南之間提供對話與協調平台，也能充分反映日本所提出的建議與主張，如本章第一節所述「日越共同倡議」的落實，以及在2002年5月，得到越南首相承認的「綜合減貧成長戰略」的提議與制定過程<sup>343</sup>；2003年日本更在該戰略中發揮主動性提出修正，新增大規模基礎建設整備的具體計畫。在在都是協助日本在向國際社會傳達援助各種面向上更有發聲地位。

「日本追求國家利益的手段」方面：日本與越南自1990年代以來，由於「石川計畫」與法律上的整備援助，新宮澤構想，加上近年來對於稅制法律上的援助等，累積相當的成果與經驗。而因應改善投資環境的「日越共同倡議」以及強化產業競爭力的日越共同事業等，兩國可說是真正開啟政策上的對話。另外日本商界(經團連與河內、胡志明市的日本商工會)以及越南政府的計畫投資省之間，針對在越南的商業投資環境的機會共同協商並將其制度化。

對於在經濟上取得一定成果的日本，以及得到援助在經濟發展、基礎建設等方面開始起飛的越南而言，兩國是利用經濟援助方式加強雙邊關係，建立「相互信賴」關係，再逐步延伸到區域政治以及外交議題上的共識。而最終目標是在於建立雙方綜合安全保障關係。

---

<sup>342</sup>大野健一，「經濟協力とベトナム産業研究(2002)」，收錄於大野健一・川端望編，ベトナムの工業化戦略--グローバル化時代の途上国産業支援(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2003年)，頁16註釋3。認為一旦與國際機構之間能建構起良好的關係，就能發揮對吸引外資投資良好的影響。

<sup>343</sup>島村真澄，「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頁15-35。

最後，沿用本文的戰略援助角度分析：

1. 對日本而言，藉由援助越南想要達到的國家利益在於：
  - (1)經濟利益：經濟援助可確保原料以及能源的穩定，並且協助引進市場經濟模式，維持國際經濟秩序的運作。因應日本企業對外投資所需之基礎設備整備、相關法律制度的制定之需求，達到日越兩方雙贏的效果；
  - (2)國家威信：藉由對越南的援助證明「日本的援助政策」的成功。雖然從本文整理的脈絡中可以證明援助越南確實是獲得日越雙方好感的「模範受援國家」。但或許也會讓人有所疑惑：畢竟目前還無法證明日本對越南實施的援助模式是否能運用在其他國家。這也許可成為未來的研究方向；
  - (3)擁有輿論支持為基礎：冷戰時期，日本經濟繁榮，政府在外交政策上想要更進一步扮演積極角色，自然是受到歡迎；冷戰結束之後，日本的外交重心逐步回到亞洲，面對擁有歷史淵源的東南亞國家提供援助，以穩固自己在東南亞國家的地位。其中，扮演主導角色推動柬埔寨和平，恢復對越南的援助，並間接促成加入 ASEAN，完成地區政經秩序的拼圖，對越南而言日本是協助其國家發展的一大助力，因此在政經方面彼此關係穩定。因此，不論是自民黨還是民主黨政權，對越南的經濟援助政策在政治與外交上較無異議；
  - (4)和平外交：日本受限於憲法規定不得對外提供任何軍事武器，相較於其他大國在維持與周邊國家的關係最顯而易見地提供安全上的保障，日本則是透過政府與政府；民間與民間；政府與民間這 3 層關係的援助以強化日本的外交能量，使日本的 ODA 政策理念擁有高度國際能見度；
  - (5)國家安全保障：由於援助關係需要循序漸進、長時間的發展培養，較能使兩國之間的關係不致於因某個突發事故而使關係降至冰點，因此實施 ODA 政策是「預防外交」的最佳體現，也是產生或維持友好關係的重要手段。
2. 為了實現該國家利益，日本選擇 ODA 政策，以無償資金援助、日圓貸款以及技術援助的方式，遵守日本式援助政策的特徵「尊重受援國的自主性」，並在

不干涉政治體制轉變的情況之下，和越南在低層級的議題上達成共識。特別是在近 3 年所討論的核能技術開發以及核能基礎建設的成套輸出，與 ODA 政策結合，成為新援助模式。

此外，越南本身的發展過程可以給東亞和中亞各國成為政策上的借鏡。從本章第 1 節論述的「日越共同倡議」協商過程可知，越南並非一味按著援助國家提供的建議開發，而是能明確主張自身的立場與利害關係，表現出「自主性(Ownership)」；但同時也務實地接受他人的意見與主張並整合成適合自身發展的優點。對越南而言，接受日本的援助的目的在於擺脫低度開發，得以朝市場經濟機制邁進。

3. 選擇援助越南必須面臨的政治風險，最主要的就是兩國不同的政治體制帶來的疑慮。援助國通常期待受援國家的經濟成長從制度、政策上能朝同質性發展，如此一來較容易繼續交往。但是即使在這方面日本並未有明顯舉動，雙方政經關係依舊穩定發展。
4. 從本章第 2 節整理的政界論述中可知，歷經從冷戰時期至實現柬埔寨和平，越南多半是陷入內戰與對外侵略的動盪過程。但是從 1986 年宣布經濟改革之後，日本為顧及東南亞區域和平以及貧困可能引發的動盪，1992 年恢復對越南援助。越南在內政上，相較於其他開發中國家，不僅政治社會安定、也較無宗教紛爭問題，且經濟狀況改善之後，整體表現也更為穩定與和平，較不會有動亂情況。此外，從硬體設備的援助到軟體制度的成立，不僅對外資投資有利，日本企業也因為營收利益的提高促使法人稅收入增加，對越南在國庫上的收入也是一大佳音，是經濟上的良好循環，也促成近 10 年來越南亮眼的經濟發展率，對於受援國發展經濟以及達到協助減貧的貢獻。這也是真正帶給越南有益的結果。
5. 由於日本式的援助有個最明顯的特徵是「尊重受援國的主體性」。因此這也是越南之所以會成功的原因。在越南，不僅越南當地政府有高度配合的意願，

駐當地大使館發揮的領導能力等 4J 援助體制的相互合作，政府與援助國家之間的夥伴關係(包含 NGO 在內)也有所成績，加上當地日系企業的願意協助官方政策推動，共同擁有促進成長以及減貧的開發視角與戰略，形成官民合作的新援助型態，如此一來援助模式就能創造出最好的平衡點。以下沿用第 2 章第 2 節的表格綜合第 4 章的分析，整理如下表：

表 4-3 日本透過對越南 ODA 所達成的利益：

	政策目標	成效
經濟利益	增加經濟層面的互賴關係	提供廣大出口市場並吸引外資 達成
		確保原料與能源的來源穩定 達成
政治利益	透過援助以鞏固越南政權的穩定性	無法證明直接 相關
	持續的援助政策可維持日本的影響力	政治面無，但經 濟面有達成
	(越南)政權相對而言是安定的，提高抵抗外力的能力	無法證明直接 相關
	(日本)輿論支持的基礎	達成
長期利益	(雙邊)獲得、維持援助國的友好關係	達成
	(日本)和平外交的展現	達成
	(日本)國家威信的建立	達成
	(日本)協助開發中國家因應經濟問題，維持國際經濟秩序的運作	達成
	(越南)經濟有所改善，國家行為表現較為穩定，也將受到國際社會期待，參與同質的世界環境。	達成(加入經濟 整合組織等)
	(雙邊)國家安全保障	達成

資料來源：筆者製表



因此，隨著日本積極參與越南整個環境的制度與政策改善過程中發揮所謂

「知的領導力」，主要歸納出日本援助越南具有下列意義：

- (一) 可強化日本在國際社會的發信力。
- (二) 強化與越南之間的政策對話並強化兩國之間的戰略關係。
- (三) 可具體回應日本國內要求進行 ODA 改革的聲音。



## 第五章 結論

### 第一節 總結

#### (一) 日本 ODA 政策發展沿革

政府開發援助(ODA)是具有極高的戰略價值的外交政策，且關乎國家利益。實務上，已開發國家將對外援助做為實踐外交政策之重要手段。從冷戰時期防止共產主義擴張，而有馬歇爾計畫與杜魯門主義的援助思維；20 世紀末期，協助受援國基礎建設整備、創造有利外資投資的環境；21 世紀，對外援助被賦予更積極的意涵，從減貧、環保、永續發展，反恐等，雙邊以及多邊關係穩固發展之後，從法律制度上的整頓提供援助，以及技術移轉、人才培育與教育等軟體方面的援助，顯示對外援助的重要性與不斷創新之時代意義。

原本具有「戰後賠償」性質的日本對外援助方針隨著 1976 年結束賠償之後，在冷戰意識型態的影響與本身高度經濟發展的背景下，具有戰略性質。大平正芳政權時代提出的「綜合安全保障政策」將對外援助定位為戰略外交其中一環，並陸續發表援助倍增計劃，1989 年日本成為世界第一大援助國家。1990 年代，日本正式發表 ODA 大綱 4 原則闡述；但這時也因為國內財政赤字嚴重，加上經濟不景氣，對援助規模也有所影響，ODA 政策的重心從「量」到「質」產生轉變，朝向重視援助效率與內部改革，並努力取得國民認同等方向努力。

21 世紀日本的 ODA 性質從重視基礎建設轉移到受援國的自立成長，在制度建立與整備方面提供支援；2009 年到 2011 年民主黨政權的 3 年間，由當時的外務大臣岡田克也發揮「政治主導」要求徹底檢討 ODA 政策並與「新成長戰略」連結，利用國際協力銀行以及 JICA 的投、融資和 ODA 資金，藉由對海外國家輸出成套基礎建設，期盼能創造就業並刺激成長，重建經濟、財政、社會福利問題；2011 年 3 月 11 日的東日本大地震，讓官民合作的 ODA 成為復興外交的具體策

略，出口災後相關重建技術與基礎建設等。

## (二) 日本對越南的 ODA 政策：

日本積極介入柬埔寨和平進程的原因，不僅是希望改善日越關係，也是日本得以突破外交限制，在東南亞地區保有影響力的重要轉折。這時的日本國內開始思考越南自柬埔寨撤軍之後，日本如何重啟對越南的經濟重建援助，並對亞洲的穩定發展有所貢獻。1992 年 11 月，日本恢復對越南的經濟援助，展現對包含越南在的中印半島積極展開援助。日本對於越南援助的重點在於 3 個領域：促進成長；生活、社會面的改善(以高速鐵路、都市鐵路、港灣、水資源設備、火力以及核能發電廠、煉油技術等大型案件為重點)；建立完善制度(以協助轉型為市場經濟體制的「石川計劃」、以及援助經濟改革所需的貸款「新宮澤構想」、「石川計畫第 3 階段」結束之後實施的工業化戰略以及稅制等相關個別研究、以強化投資環境的改善與競爭力的「日越共同倡議」等為代表)；並尊重越南政府在援助開發計畫上的主體性。世界銀行與亞洲開發銀行也陸續恢復對越南的融資。對越南而言，自 1995 年至今日本為最大的 ODA 援助國家，在這一層關係上強化雙邊關係的發展，而且在一段時間之內可預期日本將繼續積極態度加強與越南的經濟合作，並進一步達到強化雙邊關係的政治目的。

日本對越南的援助長年以來，除了基礎建設的輸出與建設，人才培養與制度方面的援助，並針對越南的產業開發等進行調查分析，以配合越南當地的需求給予制定政策方面的協助，以這樣的援助方式為基礎而建構的援助運作體制，將越南政府、日本商工會以及日本大使館、日本貿易振興機構、JICA 等官方與民間結合，是促使日本與越南建立夥伴關係的重要因素。像是日越共同倡議、制定工業化戰略等重大政策制定上的援助，都由雙方互相討論之後共同實施，與日本一直以來強調的援助原則：重視受援國的自主性十分一致。

像這樣由雙方政府建立夥伴關係的共識，也將連帶影響日本政府與相關機構、甚至是民間企業意圖向海外發展的動機。由經濟關係建立的互信互賴基礎，

擴展到在政治關係建立的互賴：在第一次安倍政權時即明確表示雙方為戰略夥伴關係，之後彼此政府政要的互訪，以及建交等慶祝活動，再到第二次安倍政權甫上任不久立刻出訪越南的舉動而言，再度促進經濟層面的信賴感，並逐步延伸到區域政治以及外交議題上的共識。而最終目標是在於建立雙方廣泛性的安全保障關係。

而從本文整理的論述、官方資料以及以「戰略援助」分析角度而言，可以藉由對越南的援助中檢視援助政策的重要意義：將「國際公共財」與「日本追求國家利益手段」這兩個面向連結。在「國際公共財」方面，越南在世界銀行等國際間援助機構而言是一個模範國家，因此陸續在越南落實開發援助體制。甚至，對越南援助國會議(CG)不僅從1993年開始制度化，建立援助國家與越南政府，以及夥伴國家之間的對話平台，樹立一個「援助國—受援國」的良好溝通典範。其中，日本是越南最大援助國的事實，讓日本在援助國家之林占有一席重要的地位。

最後，沿用本文的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的援助政策：

筆者認為，就政治面考量，日本與越南的關係建立是基於超越冷戰時期的意識型態，進而展現日本自主外交的證明；而當時的日本具備高度經濟發展的優勢，美國等其他西方陣營國家處於相對弱勢狀態，若可建立邦交關係，對於日本在國際社會的地位將不只是被定位為「經濟大國」，有可能實現超越政體差異的雙方關係成立。另外，就經濟面考量，對日本而言，藉由援助越南想要達到的國家利益在於確保原料以及能源的穩定。由於1970年代爆發2次石油危機，讓重度依賴外國資源發展的先進國家吃足苦頭。為了保障自身能源穩定，日本透過援助關係建立的政治互信，進一步鞏固雙邊關係。就國內因素而言，外務省為主的力量一直不願意放棄施展自主外交的最佳時機，在外交政策上與當時的首相大平正方形成拉鋸戰。最後是因為越南入侵柬埔寨的舉動明顯違反國際秩序，在國際壓力下日本宣布中止對越南援助。

但是，由於日本與越南之間有邦交關係，雙方關係只是冷卻但並沒有中斷。

日本之所以推動柬埔寨和平，除了展現影響力之外，也藉此協助越南重返國際社會，並融入東南亞國協，恢復與其他國家之間正常的經濟交流。且當時正逢國民意識逐步開始關心國外事務，在擁有輿論支持為基礎的情況下，不論是自民黨還是民主黨政權，對越南的經濟援助政策在政治與外交上較無異議；另一方面，適逢越南推動經濟改革(Doi Moi)，引進市場經濟制度。在投資援助國家中，日本在基礎建設、醫療衛生、制度等方面所提供的援助，對越南而言是協助其國家發展的一大助力，因此在政經關係上彼此認為穩定。透過非軍事力量的經濟援助，讓日本與越南的關係自 1980 年代的冷淡期逐步回升，並藉由援助的型態不同分 3 個方面深入理解越南，多半為日圓貸款的基礎建設；醫療衛生等人類基本安全條件的改善；制度與人才培養的系統建立；從駐當地的工作小組協助社會基層發展，透過援助關係的「擴溢(spill over)」效果，發展全面性夥伴關係。而選擇援助越南必須面臨的政治風險，最主要的就是兩國不同的政治體制帶來的疑慮。援助國通常期待受援國家的經濟成長從制度、政策上能朝同質性發展，如此一來較容易繼續交往，但關於這方面日本並未有明顯舉動。在不干涉政治體制轉變的情況之下，兩國的政經關係穩定發展，進入到較高層次且更全面的安全保障問題。

越南先天條件與後天在受援方面的發展，讓日本在地區內合作夥伴的考量中將其列為對象。從雙方的能源合作、越南需要在南海主權爭議方面警戒中國的裝備等；越南希望從日本得到技術、資金與安全警備的提供；日本希望從越南得到市場、能源與可信賴的夥伴關係。筆者認為 ODA 政策扮演關鍵角色。確實 ODA 不是萬靈丹，也許除了可憑肉眼認同的援助形式(基礎建設等)之外，其他的成果需要經過長時間證明，且在當地也發生過幾起援助案件的醜聞，但是若沒有援助這一層關係，對於兩個不同政體的國家很難建立互信，更不會出現檢討是否透過 ODA 引進海上巡邏船強化戒備的舉動。透過本文整理日本官方對於 ODA 的評價、文書資料以及政壇政要對於援助越南的看法，可粗淺理解日本援助越南有其深度與重要性——不只是單純地給與援助，希望能藉由制度建立與技術轉移並利

用自身先天條件發展為地區的大國，與日本建立夥伴關係，共同維持地區的和平發展與繁榮，符合國家利益。



## 第二節 未來研究方向

### 一 日本與越南未來的援助發展

根據 2012 年 12 月公布的對越南國別援助方針<sup>344</sup>中可窺見目前為止日本在援助方面還有哪些不足，以及今後日本政府的援助方向：

1. 硬體設備方面，須加快因應快速經濟成長而擴大的運輸交通以及能源等基礎建設需求的腳步。
2. 更進一步改善各項經濟制度等商業軟體環境。
3. 農村地區的所得水準依舊低落。
4. 經濟成長帶來的負面影響，例如環境汙染、破壞以及城鄉貧富差距、保健醫療等社會保障領域方面的體制尚未整頓等。
5. 根本解決之道是必須強化「治理(governance)」。今後，為了達成經濟成長的持續發展，必須注意越南在經濟發展的穩定與成長的平衡，採取更積極的作為。
6. 提出強化日本與越南、以及越南與 ASEAN・湄公河區域的相互連結性，並協助發展經濟。

因此，日本也提出未來的援助基本方針（大目標）至 2020 年為止完成達成工業國家化的援助，協助越南制定「社會經濟開發 10 年戰略（2011～2020）」與「社會經濟開發 5 年計畫（2011～2015）」，並透過提升國際競爭力，達成持續的經濟成長、克服制度上的脆弱性與建設公平的社會。並提出「中期目標」，也就是援助重點領域：

1. 成長與競爭力的強化
  - (1) 改善市場經濟制度、強化財政與金融改革。
  - (2) 援助產業開發・人才培育。
  - (3) 經濟基礎建設所需逐漸擴大，幹線交通以及都市交通網絡的整備。

<sup>344</sup> 對越南國別援助方針(2012 年 12 月)

<http://www.mofa.go.jp/mofai/gaiko/oda/seisaku/hoshin/pdfs/vietnam.pdf>(2013 年 5 月 30 日檢索)

(4) 協助能源的穩定提供與節能的推動

## 2. 脆弱性的因應

(1) 必須謹慎應對成長帶來的負面影響，例如伴隨都市化・工業化導致的環境問題、災害・氣候變遷等威脅。

(2) 提升對社會保障・社會弱勢援助領域的體制整備，與援助農村・地方開發。

## 3. 強化治理(governance)

(1) 要求提升越南政府的治理能力、法律制度的整頓與執行能力的強化，並且確保行政程序的公正性、中立性、透明性等，並在司法與行政機能強化給予援助

並在最後一項「留意事項」中提及，越南是和援助國之間在援助協調上進展最順利的國家，透過多邊對話機制發揮重要的角色，今後也將繼續運用該機制援助。

本文認為，上述未來援助方針提到了更深一層的援助關係，也就是「提升治理能力」這一方面。由於從 1992 年恢復對越南援助至今，這個根本問題尚未觸及，援助領域主要是在基礎建設(硬體)的金額提供，軟體部分雖然有協助法律制度的整備，也確實在高等人才培育上提供交流，也有能源技術上的移轉，而這些事業計畫也是經由雙邊政府認可實施，一定程度而言越南可依需求或是途徑選擇，但這些的主導權其實都還是握在日本手中，越南還是處於「被動接受」的狀態。如果要更提升援助效率與成果，最根本的原因即為「提升治理能力」，但這部分即使是在這最新的援助方針中，依舊未詳細提出論述。

## 二 未來研究方向

1. 由於本文是以戰略援助角度分析日本對越南的援助關係，所論及的多是政治與經貿之間的關係，以及日本藉由援助越南達到的外交政策效果與國際地位



的追求，因此並未論及日本協助越南制定法律的部分。

2. 日本對開發中國家援助的比較。由於越南本身擁有在政治社會秩序上的穩定、較無宗教、種族紛爭；制度方面，隨著日越共同協議等相關商業投資方面的法律逐步完備；人民本性勤儉；產業結構等也能和其他亞洲國家彼此配合等，因此從外資投資角度考量是一個相對穩定的目標國，援助方面自然也是較看得出成效，這樣的越南援助模式是否能複製到其他現在日本正密切關注的中東、非洲援助對象國？成功的話，是否有其共通性；不成功的話，是否證明，受援國本身還是需要具備一定的發展程度？這些是筆者希望未來能持續關注的議題。



## 參考書目

### 一、中文部分

#### (一) 專書：

日本國際協力機構(JICA)編，李明峻譯，2004，**援外的世界潮流**，台北：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吉沢清次郎主編，1976，**戰後日本とアジア各国の關係**(中譯本書名為：戰後日本同亞洲各國的關係)，上海：人民出版社。

朱雲鵬，2010，**關鍵處方：引領新興國家走向富強的人物和作為**，台北市：麥格羅·希爾。

林碧炤，2004，**國際政治與外交改革**，台北：五南圖書公司。

金熙德，2000，**日本政府開發援助**，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林曉光，2003，**日本政府開發援助與中日關係**，北京：世界知識出版社。

張光，1996，**日本對外援助政策研究**，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

#### (二) 論文：

##### 1. 專書論文：

石原忠浩，2012，「民主党政権下の政府開発援助政策の実践」，收於蔡東杰、黎立仁主編，**全球格局變遷下之東亞政經發展-台灣與日本的視角**，台北：國立政治大學當代日本研究中心，頁 23-48。

##### 2. 期刊論文：

蔡東杰，「日本援外政策發展、背景、沿革與演進」，**全球政治評論**第 32 期，2010 年 10 月，頁 33-48。

##### 3. 未出版論文：

石原忠浩，2012，**政權輪替後日本對亞洲新興國家的經濟合作：以印度、越南的**

政府開發援助為事例」，2012 年「美國重返亞洲後的東亞政治經濟安全之轉變」研討會。

4.未出版學位論文：

石原忠浩，「日本對中共的經濟外交：ODA 之研究」，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博士論文(2004 年 7 月)



日文部分：

(一) 専書

会川精司，2008，ベトナム進出完全ガイド，東京：カナリア書房。

池田維，1996，カンボジア平和の道—日本外交試練の5年間，東京：都市出版。

五百旗頭真，2010，戦後日本外交史(第三版)，東京：有斐閣。

衛藤藩吉、山本吉宣，1991，総合安保と未来の選択，東京：講談社。

永野慎一郎、近藤正臣編，1999，日本の戦後賠償—アジア経済協力の出発，東京：勁草書房。

小原雅博，2007，国益と外交—世界システムと日本の戦略，東京：日本経済新聞社。

加藤浩三，1998，通商国家の開発協力政策，東京：木鐸社。

金熙徳，2002，徹底検証日本型 ODA—非軍事外交の試み，東京：三和書籍。

草野厚，1997 年，ODA の正しい見方，東京：ちくま新書。

草野厚，2010，ODA の現場で考えたこと—日本外交の現在と未来，東京：NHK 出版社。

坪井善明，2008，ベトナム新時代—「豊かさ」への模索，東京：岩波書店。

西垣昭、下村恭民、辻一人，2011，開発援助の経済学，東京：有斐閣。

波多野澄雄、佐藤晋著，2007，現代日本の東南アジア政策—1950-2005，東京：早稲田大学出版部。

樋口貞夫，1991，政府開発援助第2版，東京：勁草書房。

村井吉敬編著，2006，徹底検証ニッポンの ODA，東京：コモンズ。

李恩民，2001，転換期の中国・日本と台湾—1970 年代における日中民間経済外交の経緯，東京：御茶ノ水書房。

若月秀和，2006，全方位外交」の時代—冷戦変容期の日本とアジア 1971—1980 年，東京：日本経済評論社。

渡辺昭夫編，1989，講座国際政治 4 日本の外交，東京：東京大学出版会。

渡辺利夫、三浦有史著，2003，ODA(政府開発援助)—日本に何ができるか，東京：中公新書。

## (二) 専書論文

井草邦雄，1991，「日本の対東南アジア経済進出の構図」，矢野暢編，講座東南アジア学 10—東南アジアと日本，東京：弘文堂，頁 204-232。

小笠原高雪，2000，「カンボジア和平と日本外交」，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Nguyen Duy, Dung)、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関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京都：世界思想社。頁 129-149。

小笠原高雪，2001，「インドシナ外交戦略の変容—ASEAN ディバイドをどう是正するのか—」，末広昭、山影進編，アジア政治経済論—アジアの中の日本を目指して，東京：NTT 出版株式会社，頁 351-371。

小笠原高雪，2011，「中国の台頭とベトナムの対外戦略」，財団法人日本国際フォーラム，東アジア地域協力をめぐる新視点と日本外交の課題，頁 19-25。

大野健一，2003，「経済協力とベトナム産業研究 (2002)」，大野健一・川端望編，ベトナムの工業化戦略—グローバル化時代の途上国産業支援，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頁 13-32。

小林誉明，2012，中国援助に関する「通説」の再検討—伝統ドナーからの乖離と途上国への開発効果，収於財団法人日本国際問題研究所編，中国の対外援助，東京：財団法人日本国際問題研究所，頁 21-33。

白石昌也，2004，「対外関係と国際認識の変化」，収於白石昌也編，ベトナムの対外関係— 21 世紀の挑戦，東京：暁印書館，頁 5-38。

白石昌也，2007，「メコン・サブ地域の実験」，収於山本武彦、天児慧編，新たな地域形成—東アジア共同体の構築 1，東京：岩波書店，頁 67-92。

添谷芳秀，1996，「日本外交の中のベトナム」，西原正、ジェームス・モーリー編，台頭するベトナム：日米はどう関わるか，東京：中央公論社，頁 231-257。

平田恵子，2004，「インドシナ外交」，收於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頁 15-51。

古田元夫，2000，「日越国交二七年の若干の問題——一九七〇年代の問題を中心に」，木村汎、グエン・ズイ・ズン、古田元夫編，日本・ベトナム関係を学ぶ人のために，東京：世界思想社，頁 63-81。

宮下明聰，2004，「外交の圧力—アメリカの役割」，宮下明聰、佐藤洋一郎編，現代日本のアジア外交—対米協調と自主外交のはざままで，東京：ミネルヴァ書房。頁 53-93。

山本武彦，1989，「経済外交」，收於有賀貞、宇野重昭、木戸蒨、山本吉宣、下村恭民，開発援助政策，東京：日本経済評論社，頁 157-183。

### (三) 期刊論文

井出文紀、森原康仁，2012，「対ベトナム直接投資の動向と日系中小企業の経営戦略」，立命館国際地域研究，第 36 号：51-78。

金子由芳，2011，日本の法整備支援の比較優位，国際開発研究，第 20 巻第 2 号：25-33

白石昌也，2008，1990 年代日本のインドシナ 3 国（カンボジア，ベトナム，ラオス）に対する援助政策：『ODA 白書』の記述を中心に，アジア太平洋研究，第 11 号：53-83。

白石昌也，2009，21 世紀初頭の日本のインドシナ 3 国(カンボジア，ベトナム，ラオス)に対する援助政策：『ODA 白書』の記述を中心に，アジア太平

洋研究，第 12 卷：91-129

白石昌也，2011，日本の対インドネシア・メコン地域政策の変遷，アジア太平洋  
洋討究，第 17 号：1-39

<[http://dspace.wul.waseda.ac.jp/dspace/bitstream/2065/35043/1/AsiaTaiheiyoTokyu\\_17Shiraishi.pdf](http://dspace.wul.waseda.ac.jp/dspace/bitstream/2065/35043/1/AsiaTaiheiyoTokyu_17Shiraishi.pdf)>

島村真澄，2005，「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制度・政策への能動関与—現地 ODA  
タスクフォースが果たした役割、援助協調の意味とは—」，GRIPS  
Development Forum No.11：1-66

三浦有史，2008，対ベトナム直接投資の課題と展望，環太平洋ビジネス情報，  
第 8 巻第 28 期：108-122

田崎史郎，1987，今後の課題は政治外交の中身—伊東外相アジア五カ国歴訪  
同行記，収録於『世界週報』40 号 61 巻：42-47。

大野泉，2012，ものづくりパートナー—としてのベトナムの可能性，アジア太  
平洋研究所 APIR 出版，2012 年版関西白書—新たな成長パラダイムに進む  
アジアと関西。

市原麻衣子，2013，民主化支援の対象決定要因：ドナー国としての日米比較試  
論，COSMOPOLIS 第 7 号：23-36。

## 二、英文部分

### (一)專書：

- Baldwin, David A..1985. **Economic Statecraft**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Hook, Glenn D..2001. **Japan’ s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olitics, Economics and Security** .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King, Kenneth and Simon McGrath. 2004. **Knowledge for Development** .New York: Zed  
Books.
- Knorr, Klaus Eugen.1975. **The Power of Nations**. New York: basic Books.
- Lancaster Carol. 2007. **Foreign Aid: Diplomacy, Development, Domestic Politics**.  
Chicago :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Morgenthau Hans J.. 1962.**The Impasse of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Nagel, Jack. 1975. The Descriptive Analysis of Pow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Orr, Robert M. 1990.The Emergence of Japan's Foreign Aid Power*.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Sueo,Sudo. 2002. **Th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of Japan and Southeast Asia: Forging a New  
Regionalism**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Yasutomo, Dennis T.. 1995. The New Multilaremlism in Japan's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Yuzawa, Takeshi. 2007. **Japan’ s Security Policy and the ASEAN Regional Forum: The  
Search for Multilateral Security in the Asia-Pacific**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二)專書論文：

- Makishima, Minoru .2010. “Japan’ s ODA to Mekong Basin Countries: wth Case  
Studies” , in Mitshuhiro Kagami ed., Economic Relations of China, Japan and Kore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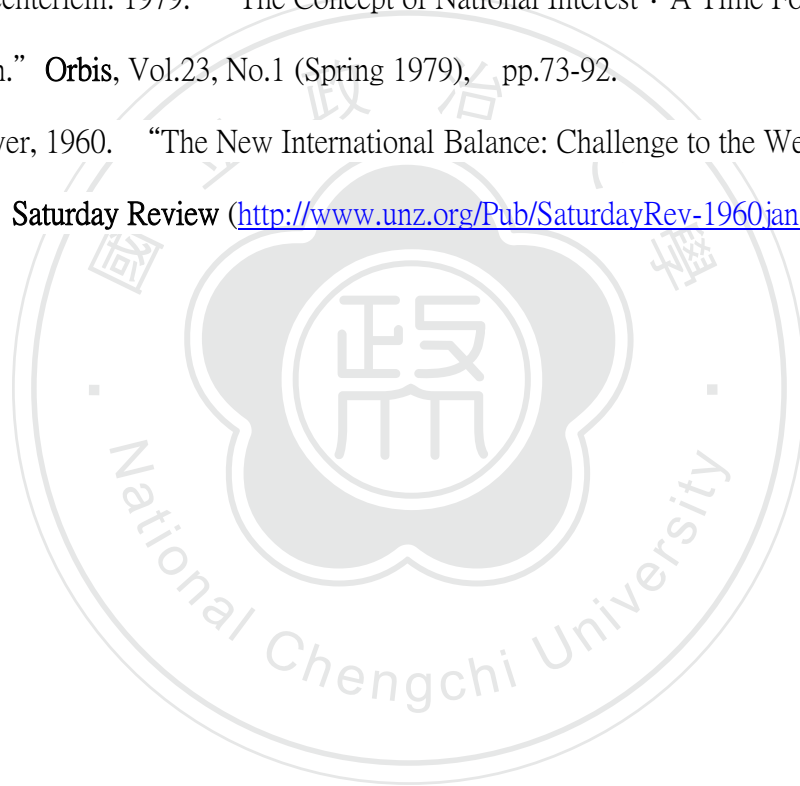
with the Mekong River Basin Countries (MRBCs), JETRO-IDE Bangkok Research Center, Bangkok.

Wanandi, Jusuf. 2003. “**ASEAN-Japan Relations: The Underpinning of East Asian Peace and Stability,**” in ASEAN-Japan Cooperation: A Foundation for East Asian Community .Tokyo: Japan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xchange.

(一) 期刊論文：

Donald Nuechterlein. 1979. “The Concept of National Interest : A Time For New Approach.” **Orbis**, Vol.23, No.1 (Spring 1979), pp.73-92.

Franks, Oliver, 1960. “The New International Balance: Challenge to the Western World” **Saturday Review** (<http://www.unz.org/Pub/SaturdayRev-1960jan16-00020>)



### 三、網路資料

1. 台商網，關於越南自 2007 至 2011 年的經濟成長率數字報告。  
<http://twbusiness.nat.gov.tw/countryPage.do?id=10&country=VN>
2. 蘇怡文，「新興開發中援助國加入後對當代ODA發展之影響」，中華經濟研究院台灣WTO中心電子報第 325 期，2012 年 8 月 10 日。  
<http://www.wtocenter.org.tw/SmartKMS/www/Epaper/wtoepaper/article325.htm>
3. アジア太平洋研究所(APIR)，「ヘトナムの投資状況・裾野産業の現状と課題」(2012 年 9 月)  
[http://www.apir.or.jp/ja/research/files/2013/03/1640\\_Pdf02\\_2.pdf](http://www.apir.or.jp/ja/research/files/2013/03/1640_Pdf02_2.pdf)
4. 猪俣 弘司，「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としての日越関係」(2009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apir.or.jp/ja/others/pdf/875\\_Pdf01.pdf](http://www.apir.or.jp/ja/others/pdf/875_Pdf01.pdf)
5. 桂井太郎、小林譽明，2006，「国際援助システムのグローバル化と日本の役割——ベトナムにおける石川プロジェクトを事例として——」(東京：国際協力銀行開発金融研究所)  
[http://jica-ri.jica.go.jp/IFIC\\_and\\_JBICI-Studies/jica-ri/research/archives/jbic/pdf/glb/09.pdf](http://jica-ri.jica.go.jp/IFIC_and_JBICI-Studies/jica-ri/research/archives/jbic/pdf/glb/09.pdf)
6. 外務省，「2010 年(平成 22 年)外交青書」，網頁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0/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0/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
7. 外務省，「2011 年(平成 23 年)外交青書」，網頁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1/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1/html/chapter1/chapter1_01.html#h02)
8. 外務省，2012 年外交青書，「2011 年の国際情勢と日本外交の展開」，網頁版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2/html/chapter0/chapter0\\_01.html#h10](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bluebook/2012/html/chapter0/chapter0_01.html#h10)

9. 外務省，「政府開発援助 ODA ホームページ」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index.html>
10. 外務省，「各年度のODA白皮書」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hakusyo.html>
11. 外務省，「ODA 予算(1978 年—2013 年)」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yosan.html>
12. 外務省，「ODA50 年の歩み」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pamphlet/oda\\_50/contents.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pamphlet/oda_50/contents.html)
13. 外務省，「2005 年新 ODA 中期政策の策定（論点整理）」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chuuki/new\\_ronten.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chuuki/new_ronten.html)
14. 外務省，「ASEAN概要（基礎知識）」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asean/gaiyo.html>
15. 外務省，「東アジア地域に対する我が国二国間ODAの形態別・国別・年度別実績」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kuni/11\\_databook/pdfs/01-00.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kuni/11_databook/pdfs/01-00.pdf)
16. 外務省，「各国・地域情勢・ベトナム」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index.html>
17. 外務省，「ODA国別地域別政策・情報・ベトナム」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vietnam/index.html>
18. 外務省，「対ベトナム国別援助方針」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eisaku/hoshin/pdfs/vietnam.pdf>
19. 外務省，「ベトナム国別援助計画(概要)(無償援助項目)」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1.html#m011701](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data/gaiyou/odaproject/asia/vietnam/contents_01.html#m011701)
20. 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検索——ベトナム(1990 年まで)」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jisseki/kuni/j\\_90sbefore/901-0](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u/jisseki/kuni/j_90sbefore/901-0)

[2.htm](#)

21. 外務省，「国別援助実績検索——ベトナム (1991-1998)」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jisseki/kuni/j_99/g1-02.htm)
22. 外務省，「対ベトナム国別計画評価」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youka/report/viet6.html>
23. 外務省，「貧困削減に関する我が国のODAの評価」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youka/report/hinkon.html>>
24. 外務省「外務大臣会見記録（要旨）」（平成 22 年 2 月）  
[http://www.mofa.go.jp/mofaj/press/kaiken/gaisho/g\\_1002.html#1-A](http://www.mofa.go.jp/mofaj/press/kaiken/gaisho/g_1002.html#1-A)
25. 外務省「平成 22 年度（2010 年度）NGO・外務省定期協議会『臨時全体会議』—ODAのあり方に関する検討—」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min/oda\\_ngo/taiwa/ngo22\\_zen\\_r.html](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min/oda_ngo/taiwa/ngo22_zen_r.html)
26. 外務省，「開かれた国益の増進—世界の人々とともに生き、平和と繁栄をつくる—：ODAのあり方に関する検討 最終とりまとめ」（2010 年 6 月 29 日）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kaikaku/arikata.html>
27. 外務省，「アジアにおける平和と繁栄のための戦略的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を包括的に推進するための日越共同声明」（平成 22 年 10 月 31 日）[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an/vietnam\\_1010\\_ksg.html](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an/vietnam_1010_ksg.html)
28. 外務省，「日・ASEAN特別首脳会議—メコン地域開発の新たなコンセプト」[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oi/asean\\_03/mekon.html](http://www.mofa.go.jp/mofaj/kaidan/s_koi/asean_03/mekon.html)
29. 外務省，「第 2 回日メコン外相会議」（2009 年 10 月），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index2.html](http://www.mofa.go.jp/mofaj/area/j_mekong/index2.html)
30. 外務省，「ASEAN 諸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2002 年調査）」  
[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pdfs/2004\\_g4.pdf](http://www.mofa.go.jp/mofaj/gaiko/oda/shiryo/hakusyo/pdfs/2004_g4.pdf)
31. 外務省，「ASEAN 地域主要 6 か国における対日世論調査結果(2008 年)」  
[http://www.mofa.go.jp/mofaj/area/asean/pdfs/yoron08\\_01.pdf](http://www.mofa.go.jp/mofaj/area/asean/pdfs/yoron08_01.pdf)

32. 北野充，2006「，戦略的な援助をどう実現するかーベトナムにおける日本の取り組み」(東京：政策研究院大學出版)  
<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7/kitano.pdf>
33. 北陸環日本海経済交流促進協議会，「ベトナムにおける貿易投資環境に関する調査」(2013年2月)  
<http://www.hokkeiren.gr.jp/aiec/report/info/vietnamhoukoku.pdf>
34. 経済産業省委託三菱総合研究所，「平成18年度経済協力評価事業調査報告書（経済協力の推進に係る政策評価）」  
<http://www.meti.go.jp/report/downloadfiles/g70524a01j.pdf>
35. 国会会議録検索システム  
<http://kokkai.ndl.go.jp/>
36. 国際機関日本アセアンセンター，「ASEAN-JAPAN STATICS 2011年」ASEAN-日本統計集(2012年出版)  
[http://www.asean.or.jp/ja/asean/know/statistics/Latest\\_Stats\\_All.html](http://www.asean.or.jp/ja/asean/know/statistics/Latest_Stats_All.html)
37. 国際協力銀行(JBIC)，「対ベトナム投資環境」報告書(2012年8月)  
[https://www.jbic.go.jp/wp-content/uploads/inv-report\\_ja/2012/09/2982/jbic\\_RIJ\\_2012003.pdf](https://www.jbic.go.jp/wp-content/uploads/inv-report_ja/2012/09/2982/jbic_RIJ_2012003.pdf)
38. 国際協力機構(JICA)，「国際援助潮流と日本」  
<http://www.jica.go.jp/about/report/2012/spe02a.html>
39. 国際協力機構(JICA)，「各国における取組みーベトナム」  
<http://www.jica.go.jp/vietnam/index.html>
40. 国際協力機構(JICA)，「円借款対ベトナム国別業務実施方針」  
[http://www.jica.go.jp/vietnam/english/office/others/pdf/old\\_jbic\\_03.pdf](http://www.jica.go.jp/vietnam/english/office/others/pdf/old_jbic_03.pdf)
41. 国際協力機構(JICA)研究所編，「参加型評価基礎研究ー国際協力と参加型評価ー」(2001年6月)  
[http://jica-ri.jica.go.jp/IFIC\\_and\\_JBICI-Studies/jica-ri/publication/archives/jica/field/2001\\_04.html](http://jica-ri.jica.go.jp/IFIC_and_JBICI-Studies/jica-ri/publication/archives/jica/field/2001_04.html)

42. 国際協力機構(JICA)WORLD 特別号, 「日本再生の基本戦略」(2012年4月)  
<http://www.jica.go.jp/publication/j-world/1204special/pdf/03.pdf>
43. 国際協力機構(JICA), 「日本と東南アジア諸国が共に発展するための戦略的な協力」  
<http://www.jica.go.jp/regions/asia/ku57pq000001mtn0-att/06.pdf>
44. 参议院国際関係 ODA 調査委員会, 「ベトナム社会主義共和国における調査」(平成22年度)  
[http://www.sangiin.go.jp/japanese/kokusai\\_kankei/oda\\_chousa/h22/pdf/4-2.pdf](http://www.sangiin.go.jp/japanese/kokusai_kankei/oda_chousa/h22/pdf/4-2.pdf)
45. 在ベトナム日本大使館, 「『日越共同協議』合作委員会架構」  
[http://www.vn.emb-japan.go.jp/jp/economic/initiative/kyoudo\\_panphu1.pdf](http://www.vn.emb-japan.go.jp/jp/economic/initiative/kyoudo_panphu1.pdf)
46. 財務省, 「アジア通貨危機支援に関する新構想(新宮澤構想)に関する Q&A」  
[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financial\\_cooperation\\_in\\_asia/asia\\_currency\\_crisis/new\\_miyazawa\\_initiative/my001.htm](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financial_cooperation_in_asia/asia_currency_crisis/new_miyazawa_initiative/my001.htm)
47. 財務省, 「国際収支状況 2005 年—2012 年(附见表 2:対外・対内直接投資)(地域別内訳)」  
[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reference/balance\\_of\\_payments/bp\\_trend/bpfdi/fdi/d2bop.csv](http://www.mof.go.jp/international_policy/reference/balance_of_payments/bp_trend/bpfdi/fdi/d2bop.csv)
48. 政策研究大学院大学発展フォーラム, 「石川プロジェクト」  
<http://www.grips.ac.jp/forum/newpage2008/ishikawa.htm>
49. 田中明彦研究室, 「総合安全保障研究グループ報告書」  
<http://www.ioc.u-tokyo.ac.jp/~worldjpn/documents/texts/JPSC/19800702.01J.html>
50. 日本総合研究所, 「国際経済協力の効率化のための官民パートナーシップの検討調査報告書」(2000年3月)  
[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http://www.grips.ac.jp/forum/pdf02/kanmin_part.pdf)

51. 日本貿易振興機構 (JETRO)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http://www.ide.go.jp/Japanese/index.html>
52. 日本貿易振興機構 (JETRO) , 「ベトナム研究」  
<http://www.ide.go.jp/Japanese/Research/Region/Asia/Vietnam/index.html>
53. 日本貿易振興機構 (JETRO) , 「日本の貿易相手国 TOP50(2012 年)」  
<http://www.jetro.go.jp/world/japan/stats/trade/>
54. 星山隆 , 「我が国政府開発援助(ODA)の位相—援助の多元性と国益—」 , 財団法人世界平和研究所(2006 年 9 月)  
<http://www.iips.org/research/data/bp318j.pdf>
55. ベトナム日本国大使館経済班 , 「ベトナム経済事情」 (2013 年 1 月)  
<http://www.vn.emb-japan.go.jp/document/pdf/VN%20Economy%202012.pdf>
56. 守部裕行 , 「最近の日系企業の動向と投資環境」 (2013 年 3 月) ,  
[http://www.ritsumei.ac.jp/acd/re/k-rsc/ras/04\\_publications/ria\\_ja/36\\_03.pdf](http://www.ritsumei.ac.jp/acd/re/k-rsc/ras/04_publications/ria_ja/36_03.pdf)
57. World Bank , 「Vietnam Overview」  
<http://www.worldbank.org/en/country/vietnam/overview>
58. 線上牛津辞典 : Definition of 「national」 in English ,  
<http://www.oxforddictionaries.com/definition/english/national>

#### 四、 報紙

「求む日本の巡視船 東南アジア各国導入検討 背景に中国」朝日新聞  
(2013 年 8 月 19 日)

<http://www.asahi.com/international/update/0818/TKY201308180192.html>

「JICAがあす契約 1,200 億円の供与、対越 ODA 過去最大」NNA.ASIA : イ  
ンドシナの経済ビジネス情報(2009 年 11 月 9 日)

<http://nna.jp/free/news/20091109icn001A.html>

## 五、翻譯書籍

Dennis T. Yasutomo 著，渡辺昭夫監訳，1989，戦略援助と日本外交，  
東京：同文社。

